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国轩高科
GOTION HIGH-TECH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一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华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了未来可能发生的有关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四）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敬请广大投资者予以关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4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公司盖章的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原件；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备查文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中心。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国轩高科	指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瑞交所	指	瑞士证券交易所（SIX Swiss Exchange）
GDR	指	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
国轩控股	指	南京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珠海国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9月29日迁址并更名为“南京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大众中国	指	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大众汽车集团	指	Volkswagen Aktiengesellschaft
《股东协议》	指	《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和珠海国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李缜、李晨关于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
合肥国轩	指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肥东国轩	指	肥东国轩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西国轩	指	江西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国轩	指	江苏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东源电器	指	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动力电池系统	指	应用于纯电动汽车、混合动力电动汽车的电芯、模组、电池箱等
储能电池系统	指	应用于锂电池储能的电芯、模组、电池柜及电池箱体等
GWh、MWh	指	电功的单位，KWh 是度，1GWh=1,000,000KWh，1MWh=1,000KWh
Ah	指	安时，是电池的容量表示，即放电电流（安培 A）与放电时间（小时 H）的乘积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巨潮资讯网	指	http://www.cninfo.com.cn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国轩高科	股票代码	002074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国轩高科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otion High-tech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OTI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缜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花园大道 56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3005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08 年 7 月 8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通州市十总镇振兴北路 16 号”变更为“通州区十总镇东源大道 1 号”；2020 年 6 月 17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通州区十总镇东源大道 1 号”变更为“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花园大道 566 号”。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花园大道 56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0051		
公司网址	www.gotion.com.cn		
电子信箱	gxgk@gotion.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泉	徐国宏
联系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花园大道 566 号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花园大道 566 号
电话	0551-62100213	0551-62100213
传真	0551-62100175	0551-62100175
电子信箱	wangquan_yj@gotion.com.cn	xuguohong@gotion.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公司英文官网（en.gotion.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花园大道 566 号国轩高科证券事务中心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00138346792B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2015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通过中国证监会审核并顺利实施，公司主营业务由单一输配电设备转变为动力锂电池与

	输配电设备双主营业务。 2022 年公司将动力锂电池业务细分为动力电池系统和储能电池系统两类业务。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15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通过中国证监会审核并顺利实施，公司控股股东由孙益源先生变更为国轩控股。国轩控股、李缜和李晨为一致行动人，共同作为公司控股股东。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 159 号正太中心 A 座 14-16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罗振雄、李珍珍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888 号	崔浩、陈赛德	2018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截至报告期末，持续督导期已届满，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保荐代表人仍将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31,605,490,020.32	23,051,701,484.60	37.11%	10,356,081,19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38,726,847.76	311,576,431.81	201.28%	101,773,90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6,241,267.75	-515,170,864.59	122.56%	-342,085,953.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18,690,817.29	801,270,839.12	201.86%	1,058,194,665.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18	194.44%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18	194.44%	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7%	1.50%	2.37%	0.62%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元）	93,592,652,122.38	72,627,365,266.66	28.87%	43,613,293,048.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066,839,997.17	23,512,253,186.21	6.61%	18,777,606,791.28
------------------	-------------------	-------------------	-------	-------------------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177,001,038.70	8,061,813,982.88	6,539,677,170.64	9,826,997,82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609,494.88	133,465,727.19	83,144,954.29	646,506,671.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130,731.84	46,500,785.07	15,394,595.16	65,476,619.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47,620.00	103,744,436.21	43,531,622.02	2,210,167,139.0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43,644.32	23,418,461.07	33,381,037.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	972,703,634.39	921,336,197.19	558,402,434.21	

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4,807,677.28	-144,147,447.39	654,775.5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51,427,788.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477,166.95	8,822,578.14	9,683,016.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3,837,777.24	-13,634,561.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6,784,875.36	202,146,428.95	118,153,361.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979,954.97	-24,198,370.97	26,473,479.36	
合计	822,485,580.01	826,747,296.40	443,859,861.9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动力锂电池行业

2023 年，在全球地缘政治动荡、经济复苏进程放缓等多种因素影响下，全球清洁能源转型仍保持韧性，能源科技创新进入高度活跃期，绿色投资全面增长成为重要亮点。随着全球气候变化问题日益严重，各国政府和企业纷纷加大对清洁能源的投入，以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推动可持续发展。

根据 EVTank 统计显示，2023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 1,465.3 万辆，同比增长 35.4%。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数据统计，2023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958.7 万辆和 949.5 万辆，分别同比增长 35.8%、37.9%，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汽车总销量（渗透率）的 31.6%，同比增加 5.9%。全球新能源车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带动动力电池行业规模较快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动力锂电池业务保持稳中有进发展态势。根据中国汽车动力电池产业联盟数据，2023 年公司动力电池装机量为 15.91GWh，同比增长 19.35%，市占率 4.10%。其中，三元动力电池装机量为 1.20GWh，市占率 0.95%，磷酸铁锂动力电池装机量为 14.71GWh，市占率 5.64%。随着全球新能源汽车产销量高速增长，公司锂电池装机量及市占率有望进一步提升。

（二）储能电池行业

当前，新型电力系统正迅速演变，储能技术在平衡电力系统供需、提高电力系统运行效率、促进清洁能源消纳等方面具有重要作用，逐步成为能源转型不可或缺的要素，引领着电力行业进入一个崭新的时代。随着全球新能源装机的快速提升，储能行业呈现出蓬勃发展态势。

根据 GGI（高工产业研究院，下同）数据统计，2023 年全球储能锂电池出货 225GWh，同比增长 50%，其中中国储能锂电池出货 206GWh，同比增长 58%，全球占比 91.6%。国家能源局数据显示，截至 2023 年底，国内已建成投运新型储能项目累计装机规模达 31.39GW/66.87GWh，2023 年新增装机规模约 22.60GW/48.70GWh。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到 2030 年，中国要实现新型储能全面市场化发展，技术创新和产业水平稳居全球前列。伴随利好政策刺激、储能成本下行，叠加资本密集涌入，多地产业集群崛起等因素影响，全球储能电池市场将保持稳步增长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在储能电池基础材料、技术研发、智能制造和全球供应链等方面的优势，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储能电芯、先进热管理、智能化控制等核心技术体系，构建了全应用场景的储能产品矩阵及储能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同时，公司与南方电网、长江三峡、赣能股份、日本爱迪生能源、德国巴斯夫、美国 PGT、英国 Pod Point 等知名企业达成合作，共同推进储能产业进步。未来，公司将在全球范围持续拓展储能业务，助力推动全球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

（三）输配电设备行业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点公共基础设施行业。近年来，随着国内居民用电和工业用电量持续增长，国家持续加大电网建设投资，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国家陆续出台《加快电力装备绿色低碳创新发展行动计划》《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蓝皮书》等一系

列产业政策和规划建议，推动了分布式新能源发电产业和储能技术的高速发展，促进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研发设计和生产制造技术不断革新。

2023 年，公司在输配电设备领域持续创新，业务增长稳定，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公司不断完善产业链，优化产品结构，加大对输配电设备领域具有广阔市场前景的重点产品开发力度，充分利用已有的优势客户资源，不断完善销售及网络，实现输配电业务与新能源业务协同发展、联动发展，持续提升市场竞争优势。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分为动力电池系统、储能电池系统和输配电设备。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的“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一）主要业务概述

1、动力电池系统

公司系国内最早从事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离子电池自主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之一，主要产品为磷酸铁锂材料及电芯、三元材料及电芯、动力电池组、电池管理系统等。公司与全球众多新能源汽车生态链企业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产品广泛应用于纯电动商用车、乘用车、专用车以及混合动力汽车等新能源汽车领域。

2、储能电池系统

公司在储能电池方面拥有成熟的技术体系、完整的产品矩阵和综合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包括储能电芯、标准化电池箱、电池簇、电力储能用锂离子电池舱、工商业储能用锂离子电池户外柜、户用储能系统、模组等，满足集中式电力储能、工商业储能和家用储能等各种场景应用需要，并已通过国家强制标准 GB、美国 UL 安全标准、国际 IEC 等标准认证。公司重点布局发电侧、电网侧、电源侧和用户侧四大储能领域，储能客户已覆盖全球。

3、输配电设备

输配电设备是公司的传统业务板块，主要产品有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电器数字化设备、配网智能化设备、变压断路器、一体化充电桩和储能机柜等，广泛应用于火电、水电、核电、风电、轨道交通、冶金、化工等行业领域。近年来，公司积极通过技术创新推动产业转型，拓展输变电运维服务及 EPC 工程总包等业务。

（二）经营模式

经过长期发展，公司已拥有独立成熟的研发、制造、供应链、营销体系。

1、动力锂电池及储能电池业务经营模式

研发方面，公司持续构建以材料科学和数字科学为基础的能源科学体系，同步开展材料体系开发、电池产品开发、生产技术服务、检测验证及信息管理，覆盖电池全生命周期；引进全球电池行业高端人才，打造高效能研发团队；加强“产、学、研”结合，与国内外优秀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建立良好合作关系，共同破解动力电池技术难题。制造方面，公司依托数字化手段对市场和订单情况进行分析，动态

安排生产计划，同时针对不同客户需求，实现柔性生产、精益生产，确保按期高质量交付。供应链方面，公司通过建立严格的供应商评选体系，通过合资建厂、战略投资等方式建立长期稳定的供应渠道，保持成本竞争优势；同时对供应商进行分类管理、严格考核，保证原材料的品质以及制造设备的技术先进性、可靠性，有效防控风险。营销方面，公司充分发挥公司全产业链优势，打造专业化营销团队，完善和强化营销体系，全面提升营销能力；与客户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向客户高质量交付产品，为客户提供全方位、多样化的服务体验。

2、输配电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输配电业务采用先招标后采购，按合同约定结算的采购模式。子公司东源电器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调控、合理优化、综合使用市场资源的营销策略，主要采取直接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业绩驱动因素分析

1、产业政策刺激

新能源汽车是全球汽车产业转型升级的主要方向，全球主要汽车生产国纷纷加大政策支持力度，这为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注入了强大动力。中国建立了有机协同的新能源汽车产业体系，形成了新能源汽车与动力电池行业互融共生的发展局面。近年来，中国动力电池行业受到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国家公布多项产业政策和法律法规以鼓励动力电池行业发展。在储能领域，根据 EESA 统计，2023 年国家和地方政策密集出台，共发布 361 条储能规范、市场规划等相关政策。这一系列政策的实施，推动公司所处的新能源动力电池、储能等行业快速发展。

2、市场需求激增

2023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需求旺盛，销量达到 1,465.3 万辆，同比增长 35.4%，市场渗透率进一步提升。与此同时，伴随电网侧、发电侧、电源侧、用户侧储能需求增长，新型储能市场需求快速释放，行业迎来规模化扩充，推动锂电池市场需求持续增长。根据 GGII 初步统计，2023 年全球储能锂电池出货 225GWh，同比增长 50%，其中中国储能锂电池出货 206GWh，同比增长 58%。根据 GGII 预测，到 2025 年全球储能电池出货量将逼近 700GWH，到 2030 年将超过 2TWH。

3、技术优势支撑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专注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的研发与投入，构建以材料科学、数字科学为基础的能源科学体系。大众标准电芯、4695 圆柱电芯、L300 等第三代电芯产品充分展现了公司领先的电池技术实力与强大的产品力。报告期内，磷酸铁锂材料压实密度和低温性能大幅提升，自主开发的 PACK 技术及电池热管理技术国内领先。同时，伴随公司全球化布局快速推进，基础研究能力和技术产业化能力进一步提升，磷酸铁锂技术路线在各种应用场景的市场份额不断攀升，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强力支撑。

4、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已经构建从原材料到电池生产和产品应用，再到电池回收的全产业链体系，并不断延链、补链、强链，原材料成本价格进一步下降，特别是公司全面引入大众集团管理体系，促进管理能力提升、产品品质提升，实现内部降本增效；面对市场需求激增，公司不断提升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产能规模，保障

海内外市场供应能力；公司深入推进海外基地布局，国内国际双循环、国内国际研产供销一体化新发展格局初见雏形。报告期内，公司美洲、欧非、亚太三大业务板块完成搭建，获得大众海外市场定点，新增一批新的国际战略客户，乘用车、商用车和储能电池销售再上新台阶。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技术研发水平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技术立企，不断提升研发能力和技术实力，在电池材料、电池工艺、电池测试等领域具有多项核心技术。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投入研发资源，研发技术人员超 7,000 人，UC 电芯获大众全球首家定点及大众汽车集团电芯测试实验室资质认证，自主研发的 L600 启晨电池包系统能量密度达 190Wh/kg。电池系统涵盖商用车电池标准箱、乘用车混动电池系统以及最新款两轮车，可满足多种车型电量需求。储能产品覆盖电芯、PACK、电池簇及储能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等，满足集中式电力储能、工商业储能和家用储能各种场景应用的需要。

公司注重与国内外知名企业和科研机构的合作与交流，不断吸收和借鉴先进的技术和管理经验，提升自身的技术研发水平。与国内外多所高校通过产学研合作、技术引进等方式，推动行业技术的进步和发展。同时，公司注重知识产权的保护和管理，积极申请专利，参与行业标准的制定。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公司累计申请专利 8,083 项，其中发明专利 3,573 项（含 242 项国外专利），主持及参与标准制定共计 75 项。

（二）产业链布局

公司是较早涉足上游布局的国内电池企业，先后布局了前驱体、正极、负极、铜箔、隔膜等上游原材料及电池循环回收，形成较为完整的四大材料及电池循环生态体系。

在上游资源端，公司进一步优化产业链布局，加快推进宜春、印尼、阿根廷等地的矿产资源开发，稳步提升庐江、乌海、肥东等材料基地产能，并通过战略投资等方式，与多家上下游企业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覆盖市场开拓、产品研究、生产制造的国内、国际双循环产业链体系初步成形。

在电池制造端，公司进一步优化产能布局，提升电池制造能力，公司已在合肥、南京、唐山、青岛、宜春、桐城等国内多个地区建立了生产基地，同时在亚太、欧非、美洲等海外区域进行相应的产能布局，并引进了先进的生产设备和工艺，目前已经形成 150GWh 全球产能规模。此外，公司还加大了对低碳零碳工厂、电池回收和再利用的投入，致力于构建绿色循环产业链。

在下游应用端，国轩高科与多家整车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为其提供动力电池解决方案。公司的电池产品广泛应用于纯电动乘用车、商用车以及储能电站等领域，得到了市场的广泛认可。

（三）全球化战略

公司注重国际市场的拓展，聚焦美洲、欧非、亚太三大板块，积极寻求国际化合作，产品已出口到泰国、印尼、越南、印度、新加坡、美国、加拿大、欧盟等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为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和国际竞争力，公司与 InoBat、日本爱迪生能源、德国巴斯夫、美国上市公司 Pacific Green Technologies、英国充电服务商 Pod Point 等多家公司和机构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共同开拓欧洲、美洲地区新能源市场。

在全球化战略下，公司持续加大对海外生产基地和研发中心的投入，在欧洲、亚洲、美洲等地建立了多个生产基地和研发中心，实现了本土化生产和研发。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160,549.00 万元，同比上升 37.11%；实现营业利润 97,542.55 万元，同比上升 390.92%；实现利润总额 94,815.97 万元，同比上升 266.14%；实现净利润 96,909.89 万元，同比上升 165.04%，其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872.68 万元，同比上升 201.28%。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市场力取得新突破

公司全年产品交付突破 40GWh，同比增长超过 40%。在电池价格持续下降的形势下，含税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50%以上，海外业务及储能业务营收实现翻番。客户结构优化，吉利、奇瑞、上通五、TATA、长安、VinFast 等客户稳定交付；新增广汽、合众等一批新战略客户，A 级及以上市场装车量持续提升。

（2）产品力迈向新高度

公司持续构建以材料科学和数字科学为基础的能源科学体系，陆续推出 UC、启晨等第三代 8 款电池。磷酸铁锂材料压实密度和低温性能大幅提升，自主开发的 Pack 技术及电池热管理技术国内领先。新增超 1,500 项全球专利技术。合肥包河、合肥新站、上海嘉定、南京六合四大试验验证平台初步建成。研发成果荣获安徽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2 项、安徽省专利金奖 1 项、中国机械行业科技进步奖 2 项。

（3）制造力跃上新台阶

公司全面导入大众品质管理体系，产品质量持续提升。聚焦“物美价廉”，建立标准化体系和流程，工艺工程能力、精益制造能力明显提升。加强供应商品质管控，搭建覆盖国内、国际双循环的供应链体系。总部运营管理不断改进，各基地组织建设得到加强，制造管理能力进一步提高。

（4）全球化形成新布局

报告期内，搭建美洲、欧非、亚太三大板块，海外营收翻倍增长。市场拓展上，除获得大众海外市场定点外，新增一批新的国际战略客户，乘用车、商用车和储能电池销售再上新台阶。基地建设上，德国、印尼、泰国、美国硅谷四个 Pack 工厂产品顺利下线；越南、美国芝加哥、美国密歇根、欧洲斯洛伐克、阿根廷、印尼等生产基地正在逐步推进中，覆盖材料、电芯、Pack 的海外十大基地布局初步形成。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1,605,490,020.32	100%	23,051,701,484.60	100%	37.11%
分行业					
动力电池系统	23,051,206,303.70	72.93%	18,481,736,500.75	80.18%	24.72%
储能电池系统	6,931,945,164.22	21.93%	3,507,974,055.93	15.22%	97.61%
输配电产品	816,470,377.47	2.58%	664,063,049.49	2.88%	22.95%
其他业务	805,868,174.93	2.55%	397,927,878.43	1.73%	102.52%
分产品					
动力电池系统	23,051,206,303.70	72.93%	18,481,736,500.75	80.18%	24.72%
储能电池系统	6,931,945,164.22	21.93%	3,507,974,055.93	15.22%	97.61%
输配电产品	816,470,377.47	2.58%	664,063,049.49	2.88%	22.95%
其他业务	805,868,174.93	2.55%	397,927,878.43	1.73%	102.52%
分地区					
中国大陆地区	25,177,722,118.17	79.66%	20,071,669,227.45	87.07%	25.44%
海外地区(含港澳台)	6,427,767,902.15	20.34%	2,980,032,257.15	12.93%	115.69%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1,605,490,020.32	100.00%	23,051,701,484.60	100.00%	37.1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动力电池系统	23,051,206,303.70	19,585,130,952.30	15.04%	24.72%	27.27%	-10.12%
储能电池系统	6,931,945,164.22	5,664,092,393.68	18.29%	97.61%	93.74%	9.78%
输配电产品	816,470,377.47	652,314,371.96	20.11%	22.95%	21.17%	6.21%
其他业务	805,868,174.93	355,674,178.77	55.86%	102.52%	259.93%	-25.68%
分产品						
动力电池系统	23,051,206,303.70	19,585,130,952.30	15.04%	24.72%	27.27%	-10.12%
储能电池系统	6,931,945,164.22	5,664,092,393.68	18.29%	97.61%	93.74%	9.78%
输配电产品	816,470,377.47	652,314,371.96	20.11%	22.95%	21.17%	6.21%
其他业务	805,868,174.93	355,674,178.77	55.86%	102.52%	259.93%	-25.68%
分地区						
中国大陆地区	25,177,722,118.17	21,036,205,551.12	16.45%	25.44%	27.26%	-6.80%
海外地区(含港澳台)	6,427,767,902.15	5,221,006,345.59	18.77%	115.69%	115.74%	-0.0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1,605,490,020.32	26,257,211,896.71	16.92%	37.11%	38.56%	-4.8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电池组	销售量	万安时	1,407,011	859,669	63.67%
	生产量	万安时	1,489,610	879,519	69.37%
	库存量	万安时	240,303	157,704	52.3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023 年销售量比上年同期增长 63.67%，主要系报告期内市场需求旺盛，导致销售量增加所致；
- 2023 年生产量比上年同期增长 69.37%，主要系报告期内为满足市场需求，加大公司生产量所致；
- 2023 年库存量比上年同期增长 52.38%，主要系报告期内市场需求旺盛，备货需要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动力电池系统	原材料	17,042,980,954.69	64.91%	13,756,168,661.52	72.59%	23.89%
动力电池系统	人工	681,562,557.14	2.60%	438,584,636.82	2.31%	55.40%
动力电池系统	制造费用	1,860,587,440.47	7.09%	1,194,181,326.92	6.30%	55.80%
储能电池系统	原材料	4,922,662,699.35	18.75%	2,577,146,870.96	13.60%	91.01%
储能电池系统	人工	231,094,969.66	0.88%	108,757,644.47	0.57%	112.49%
储能电池系统	制造费用	510,334,724.67	1.94%	237,688,077.83	1.25%	114.71%
输配电产品	原材料	620,546,662.05	2.36%	514,501,783.89	2.72%	20.61%
输配电产品	人工	17,286,330.86	0.07%	12,758,912.08	0.07%	35.48%
输配电产品	制造费用	14,481,379.06	0.06%	11,090,024.85	0.06%	30.58%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成本	355,674,178.77	1.35%	98,818,217.36	0.53%	259.93%

说明：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详见第六节之“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0,245,946,015.8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2.4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4,312,452,164.65	13.64%
2	客户二	1,615,264,926.23	5.11%
3	客户三	1,533,610,686.52	4.85%
4	客户四	1,406,783,995.41	4.45%
5	客户五	1,377,834,243.06	4.36%
合计	--	10,245,946,015.87	32.4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357,930,443.6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5.9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933,815,762.43	4.44%
2	客户二	758,721,671.82	3.61%
3	客户三	655,219,923.43	3.12%
4	客户四	592,382,325.00	2.82%
5	客户五	417,790,760.95	1.99%
合计	--	3,357,930,443.63	15.9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55,873,164.37	470,787,204.57	39.31%	主要系销售规模增长，相关营销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736,182,411.89	1,310,944,094.51	32.44%	主要系公司管理人员薪酬、办公运营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547,493,192.86	322,672,274.95	69.67%	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2,061,239,509.23	1,793,487,955.55	14.93%	主要系研发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DX-004	本项目基于储能电芯领域市场需求，开发出一款安全、低成本、长寿命的大尺寸电芯（81175200平台），应用于电力储能领域。在公司现有的300Ah体系下进行材料的优选、放电容量及能量提升、卷绕方式变更及尺寸链的调整，开发出一款容量300Ah的成组效率更高的卷绕铁锂电芯	电芯已在子公司量产，批量稳定性交付	电芯性能满足客户要求，产线批量交付	此款电芯已批量生产交付多个客户，持续为公司产生经济效益
DX-005	基于公司重点客户的需求而开发的乘用车平台电芯，同时可匹配国内其他客户需求	电芯已在子公司量产，批量稳定性交付	电芯性能满足客户要求，产线批量交付	此款电芯已批量生产交付重要客户，当前具备10GWh的交付能力，持续为公司产生经济效益
DX-006	基于重点客户的需求而开发的乘用车平台电芯，同时可匹配国内其他客户需求	电芯已在子公司二期产线试生产，开始小批量交付	电芯性能满足客户要求，产线批量交付	电芯交付重点客户，具备5GWh的交付能力，持续为公司产生经济效益；作为平台化开发的电芯，可以满足更多客户需求，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年	2022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132	2,578	21.4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65%	13.18%	0.4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550	1,372	12.97%
硕士	1,201	820	46.46%
博士	121	97	24.74%
大专及以下	260	289	-10.03%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岁以下	1,736	1,389	24.98%
30~40岁	1,269	1,055	20.28%
40岁以上	127	134	-5.22%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年	2022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2,767,999,886.15	2,415,911,156.43	14.5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8.76%	10.48%	-1.7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	706,760,376.92	622,423,200.88	13.55%

(元)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25.53%	25.76%	-0.23%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73,423,110.38	16,016,005,007.78	28.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54,732,293.09	15,214,734,168.66	1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8,690,817.29	801,270,839.12	201.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48,833,803.23	334,544,526.87	1,289.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23,384,229.69	17,859,594,027.45	18.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74,550,426.46	-17,525,049,500.58	5.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380,923,654.79	28,085,008,642.69	11.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92,723,842.64	9,780,519,300.08	78.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88,199,812.15	18,304,489,342.61	-24.1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173,046.84	1,802,862,535.70	-95.2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3 年公司经营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61,742.00 万元，同比增长 201.86%，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回款增加所致；

2、2023 年公司筹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441,628.95 万元，同比下降 24.13%，主要系本期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市场需求旺盛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4,513,081,982.66	15.51%	14,122,371,543.66	19.44%	-3.93%	主要系本期经营性现金流改善所致
应收账款	12,910,896,108.05	13.79%	8,642,345,823.74	11.90%	1.89%	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增长所致
存货	5,678,694,206.58	6.07%	7,584,033,662.25	10.44%	-4.37%	公司持续加强存货周转，优化库存管理；部分原材料价格下降
长期股权投资	1,504,967,335.07	1.61%	1,085,613,368.72	1.49%	0.12%	主要系本期对被投资单位追加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21,856,847,448.98	23.35%	11,785,279,959.06	16.23%	7.12%	主要系本期设备和工程完工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15,820,621,504.09	16.90%	11,669,257,989.53	16.07%	0.83%	主要系本期多个配套基地在建所致
使用权资产	133,933,797.18	0.14%	52,798,126.55	0.07%	0.07%	主要系本期融资租赁业务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6,236,958,673.37	17.35%	10,820,704,180.47	14.90%	2.45%	主要系本期短期借款规模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025,880,130.88	1.10%	603,577,134.25	0.83%	0.27%	主要系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8,159,844,604.65	19.40%	10,688,953,878.75	14.72%	4.68%	主要系本期长期融资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229,098,013.94	0.24%	163,978,672.33	0.23%	0.01%	主要系本期融资租赁业务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67,541,000.00	1.67%	1,000,000,000.00	1.38%	0.29%	主要系本期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3,217,184.91	2.15%	4,090,808,960.74	5.63%	-3.48%	主要系本期预付设备、工程款减少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	3,514,006.2	105,890.86			5,532,906.9	4,445,750.0		4,707,054.0

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2.53	6.72			32.01	00.00		11.26
2.衍生金融资产		6,776,720.00			282,987,560.00	289,764,280.00		0.00
3.其他债权投资	4,875,220.00						82,670.00	4,957,890.00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0,468,495.43		258,372,134.08		1,294,951,834.12	21,711,365.38		1,525,336,830.09
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				562,780.00		4,761,000.00	1,567,541.00
金融资产小计	5,029,349,927.96	112,667,586.72	258,372,134.08	0.00	7,673,626,326.13	4,757,225,645.38	4,843,670.00	7,804,889,731.35
上述合计	5,029,349,927.96	112,667,586.72	258,372,134.08	0.00	7,673,626,326.13	4,757,225,645.38	4,843,670.00	7,804,889,731.35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变动系汇率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元)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184,876,423.35	3,184,876,423.35	其中 2,009,756,839.71 元系保证金, 1,012,510,500.00 元系质押用于融资, 162,609,083.64 元系司法冻结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2,943,397.26	272,943,397.26	质押用于融资
应收票据	51,178,205.30	48,619,295.04	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	41,895,942.58	41,895,942.58	质押用于融资
固定资产	1,974,442,897.75	1,577,334,986.61	抵押用于融资
固定资产	2,580,507,584.06	1,397,667,519.75	物权用于融资
在建工程	1,588,095,939.38	1,588,095,939.38	抵押用于融资
在建工程	215,038,453.28	215,038,453.28	物权用于融资
使用权资产	27,130,584.06	24,553,178.57	物权用于融资
无形资产	769,538,867.20	691,788,371.87	抵押用于融资
子公司股权	-	-	子公司股权质押用于融资[注]
合计	10,705,648,294.22	9,042,813,507.69	/

注：本公司子公司江西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对子公司宜春科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18,442.62 万股股权用于借款质押；本公司子公司宜春国轩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对子公司江西

纬宏锂业有限公司 4,550.00 万股股权用于借款质押。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1,123,384,229.69	17,859,594,027.45	18.2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V_G 高科能源解决方案有限公司	电池制造、电池销售	增资	336,356,289.77	51.00%	自有资金	Vines Energy Solutions Joint Stock Company	长期	股权投资	完成		-4,465,585.83	否		
NV Gotion Company Limited	电池制造、电池销售	新设	74,912,077.37	49.00%	自有资金	Nuovo Plus Company Limited	长期	股权投资	完成		-2,225,066.33	否		
科纳威自然能源有限公司	矿物开采	收购	180,886,193.46	70.00%	自有资金	PT ASPI NDO THE RMA L ENE RGI	长期	股权投资	完成		-460,465.74	否		
江西华友矿业有限公司	矿物开采	增资	81,761,400.00	65.00%	自有资金	江西云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长期	股权投资	完成		-937,544.58	否		
合计	--	--	673,915,96	--	--	--	--	--	--	0.00	-8,088	--	--	--

			0.60								,662.48			
--	--	--	------	--	--	--	--	--	--	--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国轩新站年产20GWh动力电池项目	自建	是	新能源行业	1,764,357.33	1,764,692.33	自有和自筹资金		0.00	0.00	不适用	2022年10月27日	
柳州国轩新增年产10GWh动力电池生产基地项目（二期）	自建	是	新能源行业	404,525.074	471,791,474.47	自有和自筹资金		0.00	0.00	不适用	2022年12月27日	
合计	--	--	--	2,168,882.40	2,236,483.80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	000980.SZ	众泰汽车	26,344,379.	公允价值	22,320,551.	-6,706,				-6,706,	15,613,9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

票			91	计量	16	644.48				644.48	68	融资产	
境内外股票	301217.SZ	铜冠铜箔	262,880.82 8.64	公允价值计量	269,626.94 2.62	- 11,533,678.74				- 9,357,512.94	258,093.26 3.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
境内外股票	688223.SH	晶科能源	2,500.00	公允价值计量	7,325.00	- 2,895.00				- 2,895.00	4,43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
境内外股票	601127.SH	赛力斯	204,999.97 1.52	公允价值计量	157,713.52 1.76	142,805.86 7.04				142,805.86 7.04	300,519.38 8.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
境内外股票	301325.SZ	曼恩斯特	30,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289,062.50		30,000,000.00		289,062.50	30,289,062.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
境内外股票	301511.SZ	德福科技	49,999,992.00	公允价值计量		- 8,589,284.34		49,999,992.00		- 8,589,284.34	41,410,707.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
境内外股票	688646.SZ	逸飞激光	48,913,628.40	公允价值计量		- 10,618,856.08		48,913,628.40		- 10,618,856.08	38,294,772.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
境内外股票	09690.HK	途虎-W	218,371.83 4.12	公允价值计量		- 4,304,690.71		218,371.83 4.12		- 4,304,690.71	214,067.14 3.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
境内外股票	VFS.US	Vinfast Auto PTE. Ltd.	1,076,580.00 0.00	公允价值计量		- 187,347.01 5.00		1,076,580.00 0.00		- 187,347.01 5.00	889,232.98 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
合计			1,918,093.13 34.59	--	449,668.34 0.54	105,643,570.90	- 191,651,705.71	1,423,865.45 54.52	0.00	107,819.73 6.70	1,787,525.66 60.25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外汇套期	28,298.76	0	677.67	0	28,298.76	28,976.43	0	0.00%
合计	28,298.76	0	677.67	0	28,298.76	28,976.43	0	0.0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为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按照一定比例，针对公司生产经营相关外汇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掉期等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外汇套期保值衍生品合约实际实现收益金额合计 677.67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从事套期保值业务的金融衍生品可抵消汇率的波动风险，实现了预期风险管理目标。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及自筹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一、公司进行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通过套期保值操作可以规避汇率波动对公司造成的影响，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但同时也可能存在一定风险：1、市场风险：期货、远期合约及其他衍生产品行情变动幅度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套期保值损失；2、系统风险：全球性经济影响导致金融系统风险；3、违约风险：由于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损失。</p> <p>二、公司进行套期保值的准备工作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已制定《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并对相应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业务流程、信息隔离、风险管理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在整个套期保值操作过程中所有交易都将严格按照上述制度执行。具体风险控制措施详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每月底根据外部金融机构的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变动。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	2023 年 05 月 26 日

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开展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公司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健发展。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来规避汇率风险是合理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非公开发行股票	730,294.52	723,085.51	189,427.38	409,700.44	0	532,278.38	72.89%	313,385.07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并按计划投入使用	0
合计	--	730,294.52	723,085.51	189,427.38	409,700.44	0	532,278.38	72.89%	313,385.0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本报告期直接投入募集资金 189,427.38 万元（包含补充流动资金部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09,700.44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国轩电池年产16GWh高比能动力锂电池产业化项目	是	532,464.78	3,462.56	0	3,462.56			0	不适用	否
2.国轩材料年产30,000吨高镍三元正极材料项目	否	100,000	100,000	11,513.58	27,047.87	27.05%	2024年12月01日	0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90,620.73	90,620.73	0	90,650	100.03%		0	不适用	否
4.年产20GWh大众标准电芯项目	否		532,278.38	177,913.8	288,540.01	54.21%	2024年12月01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23,085.51	726,361.67	189,427.38	409,700.44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723,085.51	726,361.67	189,427.38	409,700.44	--	--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公司于2023年12月4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将“年产20GWh大众标准电芯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从2023年9月调整至2024年12月,实施主体、投资内容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为适应市场经济环境的需求变化,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合肥国轩电池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客户反馈持续对部分产线进行工艺升级,且因相关升级设备采用国内外进口或定制设备,设备采购周期较长,影响了项目部分施工进度和部分设备调试进度。为控制项目投入风险,规避项目投产后生产经营中的隐患,公司采取逐步投入的方式,导致该募投项目未能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了更好地提高募投项目建设质量及合理有效配置资源,并与现阶段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相匹配,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遵循产用平衡原则逐步推进该募投项目建设进程,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予以调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	不适用									

变化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公司将募投项目“国轩电池年产 16GWh 高比能动力锂电池产业化项目”变更为“年产 20GWh 大众标准电芯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国轩电池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合肥国轩电池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变更为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并按计划投入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0GWh 大众标准电芯项目	国轩电池年产 16GWh 高比能动力锂电池产业化项目	532,278.38	177,913.8	288,540.01	54.2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532,278.38	177,913.8	288,540.01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变更原因及情况</p> <p>公司将募投项目“国轩电池年产 16GWh 高比能动力锂电池产业化项目”变更为“年产 20GWh 大众标准电芯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轩电池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国轩电池科技，实施地点由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变更为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p> <p>2021 年受新能源汽车高速增长的推动，我国动力电池装车量累计 154.5GWh，同比累计增长 142.8%，其中磷酸铁锂占比超过 51%。为了满足新能源汽车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结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同时鉴于原募投项目拟使用的土地规模已不能满足项目建设需要，若继续按原计划推进实施可能会增加建设成本、能耗支出、人力成本和场地维护等多方面的费用支出，项目实施存在较大难度。因此，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原募投项目变更为“年产 20GWh 大众标准电芯项目”，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轩电池科技在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实施，上述变更完成后将加快项目投资建设，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p> <p>2、决策程序</p> <p>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时，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2022 年 5 月 23 日，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生产	10,000,000,000.00	58,558,988,151.44	15,954,229,824.27	27,671,983,629.56	182,278,340.83	193,101,964.0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金赛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进一步强化公司竞争优势、市场开拓和服务能力，提升公司盈利和持续发展能力。
滁州国轩新能源动力有限公司	新设	进一步强化公司竞争优势、市场开拓和服务能力，提升公司盈利和持续发展能力。
合肥正仪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进一步强化公司竞争优势、市场开拓和服务能力，提升公司盈利和持续发展能力。
上海轩美远控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进一步强化公司竞争优势、市场开拓和服务能力，提升公司盈利和持续发展能力。
威海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进一步强化公司竞争优势、市场开拓和服务能力，提升公司盈利和持续发展能力。
宜春广轩新能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新设	进一步强化公司竞争优势、市场开拓和服务能力，提升公司盈利和持续发展能力。
江西华友矿业有限公司	增资	进一步强化公司竞争优势、市场开拓和服务能力，提升公司盈利和持续发展能力。
印尼国轩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	进一步强化公司竞争优势、市场开拓和服务能力，提升公司盈利和持续发展能力。
国轩新加坡材料控股有限公司	新设	进一步强化公司竞争优势、市场开拓和服务能力，提升公司盈利和持续发展能力。
科纳威自然能源有限公司(印尼)	收购	进一步强化公司竞争优势、市场开拓和服务能力，提升公司盈利和持续发展能力。
因坦佩尔有限公司(印尼)	收购	进一步强化公司竞争优势、市场开拓和服务能力，提升公司盈利和持续发展能力。
国轩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新设	进一步强化公司竞争优势、市场开拓和服务能力，提升公司盈利和持续发展能力。
国轩阿根廷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	进一步强化公司竞争优势、市场开拓和服务能力，提升公司盈利和持续发展能力。
333 南斯普鲁思有限责任公司（美国）	新设	进一步强化公司竞争优势、市场开拓和服务能力，提升公司盈利和持续发展能力。
新能源地产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美国）	新设	进一步强化公司竞争优势、市场开拓和服务能力，提升公司盈利和持续发展能力。
国轩伊利诺伊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进一步强化公司竞争优势、市场开拓和服务能力，提升公司盈利和持续发展能力。
新加坡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进一步强化公司竞争优势、市场开拓和服务能力，提升公司盈利和持续发展能力。
国轩卢森堡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进一步强化公司竞争优势、市场开拓和服务能力，提升公司盈利和持续发展能力。
北京轩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进一步强化公司竞争优势、市场开拓和服务能力，提升公司盈利和持续发展能力。
唐山轩腾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进一步强化公司竞争优势、市场开拓和服务能力，提升公司盈利和持续发展能力。

		升公司盈利和持续发展能力。
苏州东源天利电器有限公司	出售	优化公司产业布局，提升经营效率。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根据 SNE research 统计数据，2023 年全球动力电池总装车量约为 705.5GWh，同比增长 38.6%，各国企业竞争格局由之前的“中韩争霸”逐渐转向中国企业领跑全球。根据 EV Tank 统计数据，2023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 1,465.3 万辆，其中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 949.5 万辆，占全球总销量的 64.8%，中国动力电池厂商拥有全球最大的电动汽车内需市场。

储能行业是新能源领域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样是动力电池企业争相抢占的阵地。ICC 鑫椏资讯数据库统计及预测，2023 年全年全球新型储能装机容量预计超过 45GW，其中电化学储能装机超过 40GW，同比增长超过 100%。其中，中国储能市场增速一骑绝尘，新型储能装机规模超过 20GW，电化学储能装机接近 20GW，同比增长超过 200%。

展望未来，随着全球对于新能源汽车的需求不断增加，以及储能系统的广泛应用，锂电池的市场规模预计将继续扩大。据 GGII 预测，2024 年中国锂电池市场出货量将超 1,100GWh，同比增长超 27%，正式进入 TWh 时代。其中动力电池出货量超 820GWh，同比增长超 20%；储能电池出货量超 200GWh，同比增长超 25%。据 EV Tank 白皮书的预测，到 2025 年和 2030 年，全球锂离子电池的出货量将分别达到 1,926.0GWh 和 5,004.3GWh，锂离子电池市场的持续增长趋势明显。

此外，随着锂电池产业的竞争日趋全球化，行业内的竞争格局将发生变化，挑战与机遇并存，国际上的交流合作与竞争将更加频繁和激烈。预计未来尾部企业的淘汰将加速，中游企业前向一体化将成为主要趋势，储能市场将成为锂电池产业的新增长点。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历经十八年的发展，在技术研发、产业链布局、国际化水平及客户开发等方面积累了具有竞争优势的资源和能力。当前，公司发展仍处于重要的战略机遇期。全球多国发布对新能源发展的支持政策，有利于公司全球化战略布局顺利实施；全球储能市场需求迎来大爆发，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新领域；铁锂市场加速回暖，需求占比进一步回升，第三代 8 款新电池产品储备丰富、市场覆盖面广，与大众汽车合作持续深化、未来需求空间巨大等，都有利于公司快速健康发展。

公司规划到 2025 年实现产能 300GWh，成为全球领先的新能源企业。

（三）2024 年经营计划

2024 年，公司将深入贯彻“做精铁锂、做强三元、做大储能”的战略思想，坚持规模为先、品牌为上、技术为魂、效能为优，在研发创新、中国业务、国际业务、管理能力等方面精准发力。

1、研发创新：持续探索，坚定技术跨越

坚守长期主义，深入实施“532”研发战略，持续提升产品力。着力提升研发团队能力，增强规模性创新能力建设，有效推进基础技术、核心技术、前沿科技的联合攻关；着力构建材料科学体系，提升磷酸盐压实密度，磷酸锰铁锂加工性能和倍率性能兼顾，推进中镍单晶高电压等关键技术突破及产业化；着力构建数字科学体系，精确定义并发布极限制造 2.0 标准体系，大力推进 AI 系统，大幅提升制造工程能力；着力打造全球领先的产品力，全面提升二代电芯性能、制造良率，降低制造成本，实现三代电芯量产，突破 B、C 级车市场；着力提升试制验证能力，升级三元电芯、铁锂电芯、Pack 试制平台，建成固态电池试制平台，实现全产业链验证及试制能力。

2、中国业务：做强市场，坚定精品交付

在持续拓展动力电池主业的同时，把储能业务作为第二增长曲线着力拉升，夯实国内业务的支柱根基。以客户为中心重塑市场力，抓好目标分解，切实解决客户的痛点难点，提前启动产品应对策略；以交付为重心升级制造力，加强研产供销匹配计划的梳理及滚动更新管理，推进各基地和子公司标准化、规范化、流程化、数字化建设；以品质为核心提升产品力，优化供应商质量管理体系，完善质量追溯机制，提升产品检验有效性，实现高质量交付；以项目为中心提升储能竞争力，加快拓展工商业储能、用户储能、光储充、船舶、机器人、航空等新应用场景；以基地为载体支持全球化，从人才培养、干部输出、团队建设、产线建设和品质管理体系搭建等方面给予有力支撑。

3、国际业务：厚积薄发，坚定市场开拓

突出关键客户开发，聚焦头部客户开拓增量，积极培育潜力客户，建立起适应国际市场营销绩效体系；突出海外基地建设，明确三大区域各基地年度建设目标，有序推进各基地的组织与团队建设，为建设、投产做好充分准备；突出运营体系构建，聚焦市场开发和营销目标，抓好订单交付、库存管理、回款落地等关键环节；突出研发能力提升，以满足国际客户高标准需求为目标，力保第三代电芯顺利进入量产，启动第四代电芯研究开发；突出制造能力完善，全方位推进国际厂房、设备标准化与专利保护工作；突出产品能力升级，推进国际产品设计标准化，提升电池寿命和可靠性仿真能力建设，加快项目对接进程。

4、管理能力：对标大众，坚定全面升级

全面导入应用大众管理体系，加快提高管理能力和经营效能。制造管理以高质量交付为核心，细化订单评审，落实工艺优化、设备升级项目，加速向数字化灯塔工厂迈进；运营管理以“重梳理、优管控、强监督”为核心。以结果为导向，放权赋能，强化从战略规划到经营计划的落地分解，提高经营与人力、财务的协同效应；资本管理以“助产、保供、增利”为核心，持续开展经营性投资，助力海外产能落地，优化产业链布局，为公司创造稳定的现金流和增值机会；财务管理以效益为核心，持续推进全产业链全过程成本费用控制，逐步建立适用于全球化进程的核算体系；组织建设以精兵简政为核心，大力推进组织扁平化和动态优化，把精干人才输送到业务第一线，价值激励向奋斗者、产出者倾斜；ESG 管理以赋能高质量发展为核心，推进 UC 等国内外工厂低碳零碳化，推进供应链绿色低碳化，完善公司治理体系，维护好股东及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

（四）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2023 年，新能源行业在经历了前两年的全产业链爆发式增长后，短期供需错配令行业整体进入出清镇痛期，行业发展进入格局优化新阶段。企业可能面对的风险具体如下：

1、市场竞争加剧。全球化背景下，动力电池企业不仅要面临国内市场的竞争，还要面对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压力。随着中国锂电池出货量预计首次突破 1TWh，动力和储能锂电池市场的增长率将超过 25%，市场竞争将更加激烈。全球市场份额的争夺还可能导致价格战和技术创新竞赛。

应对策略：进行市场多元化，不仅依赖国内市场，也要拓展国际市场；开发新的应用场景，比如储能系统、移动电源等，以弥补单一市场的波动；加强核心技术研发，提升产品的技术水平；树立国际化品牌，加强海外市场的营销推广。

2、产能过剩风险。近年来，中国动力电池及相关材料领域的投资热度非常高，导致各主要领域的产能可能出现过剩。产能过剩可能会导致价格竞争加剧，进而影响企业的利润率。

应对策略：通过技术升级和产品差异化，避免同质化竞争；合理规划产能扩张，根据市场需求进行产能布局和调整。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动力电池的主要原料价格在经历了一段时间的高位震荡或明显回调后，未来如果下游需求增速下降而上游产能增长滞后，可能会导致供需格局逆转，从而影响动力电池企业的成本和盈利状况。

应对策略：建立长期稳定的供应链合作关系，签订长期供应合同；实施原材料库存管理策略，对冲价格波动风险；探索替代材料或改进设计以降低成本。

4、供应链风险。动力电池企业依赖于稳定的原材料供应链。在海外市场，由于地缘政治和政策的影响，原材料供应的不稳定，如矿产资源紧张、供应商可靠性问题等，都可能对生产造成影响。

应对策略：构建国内、国际两个供应链体系，增加备选供应商，多元化采购渠道；采用先进的供应链管理系统，提升供应链的透明度和响应速度。

5、技术更新换代风险。动力电池技术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新技术的不断涌现可能会使现有技术迅速过时。如果企业无法跟上技术发展的步伐，可能会失去市场竞争力。

应对策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追踪最新技术动态，持续推动技术创新；与科研机构、高校合作，共同开发前沿技术；申请专利保护，保护公司的技术成果免遭侵犯。

6、应收账款风险。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大。虽然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但若不能及时收回，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策略：持续优化客户结构集中资源，着重开拓回款及时、资金实力雄厚的战略客户；从制度、流程、催收、金融工具以及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全面管理，以降低应收账款损失的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4 月 28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参与单位名称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内容	参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巨潮资讯网《002074 国轩高科业绩说明会、路演活

						动信息 20230428》
2023 年 05 月 12 日	深交所互动易 平台“云访谈” 栏目	其他	其他	参与国轩高科 2022 年度网上 业绩说明会的 广大投资者	参见巨潮资讯 网	详见巨潮资讯 网《002074 国 轩高科业绩说 明会、路演活 动信息 20230512》
2023 年 05 月 12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参与单位名称 详见巨潮资讯 网披露内容	参见巨潮资讯 网	详见巨潮资讯 网《002074 国 轩高科调研活 动信息 20230512》
2023 年 05 月 19 日	深交所互动易 平台“云访谈” 栏目、深交所 上市大厅	其他	其他	参与深交所组 织召开的“低碳 先锋迈新阶”上 市大厅集体业 绩说明会的广 大投资者	参见巨潮资讯 网	详见巨潮资讯 网《002074 国 轩高科业绩说 明会、路演活 动信息 20230519》
2023 年 08 月 30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其他	参与单位名称 及个人姓名称 详见巨潮资讯 网披露内容	参见巨潮资讯 网	详见巨潮资讯 网《002074 国 轩高科业绩说 明会、路演活 动信息 20230830》
2023 年 10 月 25 日	深交所互动易 平台“云访谈” 栏目、深交所 上海中心	其他	其他	参加深交所组 织的“跨越成长 乘风起-集体交 流活动”的投资 者	参见巨潮资讯 网	详见巨潮资讯 网《002074 国 轩高科业绩说 明会、路演活 动信息 20231025》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参与单位名称 详见巨潮资讯 网披露内容	参见巨潮资讯 网	详见巨潮资讯 网《002074 国 轩高科业绩说 明会、路演活 动信息 20231030》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公司积极贯彻“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持续强化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加强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公司积极响应号召，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重点举措如下：1、专注主业提升质量，积极践行”双碳“战略；2、加快实践创新驱动企业发展；3、合规经营，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4、加强沟通，提升信息披露质量；5、共享成果，持续稳定现金分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推动”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考虑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股东利益等综合因素，为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

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现金分红总额约为 17,668.84 万元（如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或回购股份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治理结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管理均按照各项制度要求执行，实际执行情况与制度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主要内容如下：

1、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保证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保证了全体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及表决权，并能充分行使其相应的权利。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均有律师到场见证，并作有完整的会议记录，切实维护了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控股股东与公司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上独立于控股股东，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结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全体董事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独立董事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独立履行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合法利益不受侵害。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四个专门委员会，建立并完善了议事规则，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确保董事会对经营层的有效监督。

4、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结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全体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

《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董事会决策程序、决议事项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持续监督，检查公司财务，完善及规范公司治理，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绩效与激励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年末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确定其报酬情况，同时不断完善员工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在管理中积极营造公平、高效的职业环境，有效调动各方的工作积极性，持续提升公司业绩。

为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与员工共同持续发展的理念，报告期内，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按期解锁，助力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6、利益相关者

公司在保持稳健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基础上，高度关注社会责任、环保等社会公益事业，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沟通和交流，努力协调股东、员工、债权人、客户、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即公司在健康发展、实现股东利益的同时，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出具了《社会责任报告（ESG 报告）》。

7、信息披露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披露了 153 份公告。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同时，公司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备案，进一步规范内幕信息管理。在相关敏感期间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禁止买卖公司股票的通知，同时严格规范向外部信息使用人报送公司信息的行为。对公司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按规定编制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及时报送备案。

8、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定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公司证券事务中心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实施机构，组织实施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公司建立了多样化的投资者沟通渠道，包括专线电话、专用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等多种形式，充分保证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并高度重视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在接待特定机构调研对象的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认真做好特定对象的来访与咨询。

9、内部审计制度

公司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设置内部审计部门，配置了专职内部审计人员。在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按照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及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控制度和执行、重大费用的使用以及资产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和回收体系，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独立开展业务，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任何关联方。

2、人员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建立了独立的人力资源中心，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已形成完整的体系，独立于控股股东进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合法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

3、资产方面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产权关系明晰，拥有完整独立的法人资产，独立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对所有的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能，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干预本公司机构设置、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

5、财务方面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或混合纳税现象。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5.73%	2023 年 01 月 18 日	2023 年 01 月 1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5.11%	2023 年 04 月 26 日	2023 年 04 月 2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9.94%	2023 年 05 月 25 日	2023 年 05 月 2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4.56%	2023 年 11 月 16 日	2023 年 11 月 1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8）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李缜	男	60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015 年 07 月 15 日	2026 年 01 月 17 日	103,276,150	0	0	0	103,276,150	
Steven Cai	男	62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17 年 04 月 07 日	2026 年 01 月 17 日	0	0	0	0	0	
Olaf Korzin	男	57	董事	现任	2023 年 04 月	2026 年 01 月	0	0	0	0	0	

ovski					月 26 日	月 17 日							
Andreas Nahmer	女	57	董事	现任	2021 年 12 月 15 日	2026 年 01 月 17 日	0	0	0	0	0		
张宏立	男	43	董事	现任	2019 年 12 月 20 日	2026 年 01 月 17 日	140,600	0	0	32,400	173,000	股票期权行权	
孙哲	男	5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 年 12 月 15 日	2026 年 01 月 17 日	0	0	0	0	0		
乔贇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1 月 18 日	2026 年 01 月 17 日	0	0	0	0	0		
邱新平	男	5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 年 12 月 15 日	2026 年 01 月 17 日	0	0	0	0	0		
王枫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 年 12 月 15 日	2026 年 01 月 17 日	0	0	0	0	0		
杨大发	男	36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2 年 05 月 23 日	2026 年 01 月 17 日	0	0	0	0	0		
李艳	女	46	监事	现任	2016 年 12 月 23 日	2026 年 01 月 17 日	0	0	0	0	0		
武义兵	男	51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19 年 12 月 20 日	2026 年 01 月 17 日	26,000	0	0	0	26,000		
王启岁	男	40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 年 05 月 23 日	2026 年 01 月 17 日	12,000	0	0	0	12,000		
孙爱明	男	43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 年 04 月 27 日	2026 年 01 月 17 日	0	0	0	0	0		
王强	男	43	副总经理	现任	2018 年 12 月 24 日	2026 年 01 月 17 日	292,900	0	0	0	292,900		
张巍	男	44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 年 12 月 20 日	2026 年 01 月 17 日	0	0	0	0	0		
张一飞	男	39	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22 年 04 月 27 日	2026 年 01 月 17 日	0	0	0	0	0		

					日	日						
汪泉	男	37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3年12月04日	2026年01月17日	0	0	0	0	0	
周忆	女	60	独立董事	离任	2021年12月15日	2023年01月18日	0	0	0	0	0	
Frank Engel	男	62	董事	离任	2020年08月13日	2023年03月30日	0	0	0	0	0	
李晨	男	34	副总经理	离任	2022年04月27日	2023年03月30日	28,472,398	0	0	0	28,472,398	
潘旺	男	40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9年12月20日	2023年12月04日	0	0	0	34,200	34,200	股票期权行权
合计	--	--	--	--	--	--	132,220,048	0	0	66,600	132,286,648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潘旺先生因个人工作调整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辞任后仍在公司任职；Frank Engel 先生因个人工作调整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任后不在公司任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晨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3月30日	换届选举离任，离任后仍在公司任职
Frank Engel	董事	离任	2023年03月30日	因个人工作调整辞去职务，辞任后不在公司任职
潘旺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23年12月04日	因个人工作调整辞去职务，辞任后仍在公司任职
乔贇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1月18日	换届选举聘任
周忆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1月18日	换届选举离任
Olaf Korzinovski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4月26日	补选董事
汪泉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3年12月04日	董事长提名聘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公司现任董事会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会成员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4 人。各董事简历如下：

1、李缜先生，196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长江商学院 EMBA。历任合肥市经济研究中心研究员、合肥市经济技术发展公司总经理，国轩控股集团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国轩控股执行董事，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Steven Cai 先生，1962 年 10 月出生，美国国籍，美国韦恩州立大学硕士。历任美国汽车工程师协会特邀项目评审员，美国通用汽车公司全球专利审核委员会委员及电动车安全战略审核委员会委员，中国工信部电动车技术研讨会特邀专家，中国国家电动车充电标准咨询顾问，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工程技术总监，中国智能电动车安全防护专家委员会委员，公司工程研究总院院长。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欧非业务板块总裁。

3、Olaf Korzinovski 先生，1967 年 10 月生，德国国籍，德国 Wolfenbüttel 专业技术大学机械工程专业硕士。曾先后担任大众汽车股份公司波兰波尔科维采工厂规划负责人，德国萨尔茨吉特工厂发动机项目负责人，德国沃尔夫斯堡总部燃油车项目规划负责人，大众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技术总经理，德国卡塞尔工厂总经理，大众汽车股份公司零部件业务首席运营。现任公司董事，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负责生产与零部件业务。

4、Andrea Nahmer 女士，1967 年 1 月生，德国国籍，德国政治和经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曾先后于德国 Neoplastik 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商务经理，德国汉堡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执行助理，德国西门子股份公司从事战略规划，德国大众汽车股份公司从事工厂费用对标、零部件业务控制、工厂和产品费用控制，担任生产、产品及投资控制业务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大众汽车股份公司客户洞察及业务管理总监。

5、张宏立先生，1981 年 09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科学院金属所材料专业博士、美国加州大学圣巴巴拉分校博士后，入选合肥市“百人计划”、安徽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技术领军人才”，曾荣获安徽省科学技术进步奖。历任美国 LifeCel 电池公司首席技术顾问、美国加州大学圣巴巴拉分校项目科学家 (Project Scientist)、公司材料研究院院长、电池研究院院长、工程研究总院常务副院长。现任公司董事、中国业务板块常务副总裁，合肥基地董事长。

6、孙哲先生，1966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政治学博士、上海复旦大学法学硕士、学士。曾先后担任上海复旦大学美国研究中心副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清华大学中美关系研究中心主任、教授，连续 10 年担任美高梅中国控股有限公司（2282.HK）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美国哥伦比亚大学中国项目联席主任、北京大学政府治理创新研究院研究员、华润置地有限公司（1109.HK）独立非执行董事、JS 环球生活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1691.HK）。

7、乔贇先生，1974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历任上海市科委信息技术处科员，上海亚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华东汽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京天擎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欧菲智能车联科技有限公司总裁，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擎剑汽车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

8、邱新平先生，1966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北京科技大学冶金物理化学专业博士学位。1996 年 5 月至今，于清华大学化学系工作，主要从事锂离子电池、燃料电池、液流电池等先进化学电源方面的研究工作，发表科技论文 200 余篇，申请专利 30 余项，荣获教育部自然科学奖 1 项，北京市政府科学技术奖 2 项。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王枫先生，1975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北京工业大学学士学位，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MBA，注册会计师。曾先后担任河南众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深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途家网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瑞思教育开曼有限公司（纳斯达克：REDU）、闪电快车软件（北京）有限公司等公司的首席财务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公司现任监事会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会成员 3 人，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人。各监事简历如下：

1、杨大发先生，1988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工学博士。历任公司工研总院工程师、证券事务部投资者关系主管、董事长秘书、董事长办公室副总监、董事长办公室副主任、战略资本板块班子成员、市场中心第八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战略业务板块高级总监，分管储能市场平台。

2、李艳女士，197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现任公司监事，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事业部总经理。

3、武义兵先生，1973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历任合肥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计量测试研究所热化研究室主任和局团支部书记，合肥国轩电芯制造部工段长、副经理，合肥国轩电池材料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国轩新能源（庐江）有限公司行政总监兼综合部经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党群工作部总监，合肥国轩工会主席。

（三）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王启岁先生，1984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武汉理工大学博士，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材料化学博士后，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工研总院材料分院高级工程师、高级主管，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直属三厂总经理、总裁助理、副总裁，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五届合肥市委员会委员，公司副总经理、中国业务板块总裁。

2、孙爱明先生，1981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企业管理专业硕士。历任联想集团控股子公司联宝（合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事业部总经理，小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智能办公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战略业务板块总裁。

3、王强先生，1981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学历，材料工程高级工程师，在校期间曾获校十大学术标兵称号，在 *Journal of Power Sources*, *RSC Advances* 等国际顶级专业期刊上发表过多篇论文，并获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4 项。历任合肥国轩材料应用工程师，合肥国轩电池材料有限公司技术总监、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董事，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执行总裁，合肥基地董事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工研总院板块院长。

4、张巍先生，1980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历任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战略业务板块副总裁，分管新能源市场平台。

5、张一飞先生，1985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哈尔滨工业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曾先后担任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科长、大众汽车（安徽）有限公司核算、资金及税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6、汪泉先生，1987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伊利诺伊理工大学金融科学专业，硕士学位。曾先后在中汇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及机构业务部、安徽国元资本有限责任公司战略发展部、公司董事长办公室任职。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缜	南京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 年 04 月 15 日		否
Olaf Korzinovski	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副总裁	2023 年 04 月 0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缜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李缜	合肥国轩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李缜	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李缜	合肥原子比特实验室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李缜	合肥博轩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Steven Cai	GOTION, INC.	首席技术官			是
Steven Cai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宏立	安徽国轩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张宏立	江西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宏立	桐城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宏立	桐城国轩电池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宏立	合肥国轩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Olaf Korzinovski	上海大众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Olaf Korzinovski	大众一汽发动机（大连）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Olaf Korzinovski	大众一汽平台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Olaf Korzinovski	大众一汽平台零部件（安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Olaf Korzinovski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Olaf Korzinovski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大连）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Olaf Korzinovski	大众汽车（安徽）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Olaf Korzinovski	开迈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Andrea Nahmer	大众汽车股份公司	客户洞察及业务管理总监			是
孙哲	美国哥伦比亚大学	中国项目联席主任			是
孙哲	北京大学	政府治理创新研究院研究员、学术委员			否
孙哲	上海申尼邦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孙哲	上海申尼邦德公共关系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孙哲	北京恒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孙哲	华润置地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孙哲	JS 环球生活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乔贇	上海擎剑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邱新平	清华大学	教授			是
邱新平	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杨大发	江苏育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杨大发	威海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艳	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审计事业部总经理			是
李艳	西藏国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否
武义兵	合肥戴斯特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启岁	江西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启岁	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启岁	合肥国轩精密涂布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否
王启岁	青岛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启岁	江苏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启岁	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启岁	国轩新能源（庐江）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启岁	桐城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启岁	安徽国轩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否
王启岁	合肥国轩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启岁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是
王启岁	桐城国轩电池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启岁	天津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启岁	金寨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启岁	滁州国轩新能源动力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孙爱明	合肥国轩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否
孙爱明	中安能源（安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强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是
王强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强	合肥国轩电池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张巍	南京忆皖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张巍	江苏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张巍	南京国轩电池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巍	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巍	唐山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巍	合肥佳驰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巍	南京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否
张巍	金寨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汪泉	安徽省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汪泉	芜湖国信大酒店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7月20日，中国证监会安徽省分局出具了《关于对李缜、潘旺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2】14号，因公司2020年报财务信息披露不准确、关联交易披露不及时、政府补助披露不及时以及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展公告披露不完整，对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缜及时任财务负责人、时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潘旺出具警示函。

2023 年 12 月 7 日，中国证监会安徽省分局出具了《关于对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并对李缜、潘旺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2023】54 号，因公司重大交易事项披露不及时，对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缜及时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潘旺采取监管谈话的行政监管措施。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随着公司国际化战略布局的持续推进，产业规模不断扩大，结合公司现阶段发展需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施办法〉的议案》，董事、监事津贴标准变更为：董事长、独立董事每年享有董事津贴（税前）人民币 30 万元，其他董事每年享有董事津贴（税前）人民币 16 万元，监事每年享有监事津贴（税前）人民币 8 万元。上述新的津贴政策自 2022 年第四季度开始执行。

董事、监事津贴由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按季度发放。若不再担任董事、监事职务，自其辞职报告生效之次月起停止向其发放相关董事、监事津贴。其中，离任董事 Frank Engel 先生和现任董事 Olaf Korzinovski 先生、Andrea Nahmer 女士自愿放弃领取董事津贴。

公司依据公司所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同时结合公司年终的财务预算、生产经营指标、管理目标等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进行全面综合考核，将经营业绩与个人年终奖金考核挂钩。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缜	男	60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184.14	否
Steven Cai	男	62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94.42	否
Olaf Korzinovski	男	57	董事	现任	0	是
Andrea Nahmer	女	57	董事	现任	0	是
张宏立	男	43	董事	现任	155.2	否
孙哲	男	58	独立董事	现任	30	否
乔贇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30	否
邱新平	男	58	独立董事	现任	30	否
王枫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30	否
杨大发	男	36	监事会主席	现任	106.83	否
李艳	女	46	监事	现任	8	是
武义兵	男	51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52.18	否
王启岁	男	40	副总经理	现任	136.75	否
孙爱明	男	43	副总经理	现任	136.07	否
王强	男	43	副总经理	现任	150.75	否
张巍	男	44	副总经理	现任	168.19	否
汪泉	男	37	董事会秘书	现任	19.33	否
张一飞	男	39	财务负责人	现任	112.38	否
周忆	女	60	独立董事	离任	0	否
Frank Engel	男	62	董事	离任	0	是
李晨	男	34	副总经理	离任	85	否

潘旺	男	40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离任	85.89	否
合计	--	--	--	--	1,715.13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03月30日	2023年04月0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04月26日	2023年04月28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年08月28日	2023年08月30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年10月26日	2023年10月28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年12月04日	2023年12月06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92）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缜	5	4	1	0	0	否	4
Steven Cai	5	2	3	0	0	否	4
Olaf Korzinovski	5	1	4	0	0	否	4
Andrea Nahmer	5	0	3	2	0	否	4
张宏立	5	3	2	0	0	否	4
孙哲	5	0	5	0	0	否	4
乔贇	5	1	4	0	0	否	4
邱新平	5	0	5	0	0	否	4
王枫	5	0	5	0	0	否	4
周忆（报告期内离任）	0	0	0	0	0	否	0
Frank Engel（报告期内离任）	0	0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注：未有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况发生。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持续高度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各抒己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各项经营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主动发表意见，行使职权。对于公司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理财、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注册和发行集合短期融资券、回购股份方案等重大事项均出具了公正的独立意见，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李缜、Olaf Korzinovski、Steven Cai、张宏立、Andrea Nahmer	1	2023年04月25日	审议《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并讨论公司融资相关事宜。	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自身发展状况，战略委员会成员对于公司融资计划提出合理建议。		
提名委员会	孙哲、邱新平、Olaf Korzinovsk、Steven Cai、乔贇	2	2023年03月30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就董事、高管等候选人资格进行了认真核查。		

			2023 年 12 月 04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就高管候选人资格进行了认真核查。		
审计委员会	王枫、李 缜、Andrea Nahmer、孙 哲、乔贇	4	2023 年 04 月 25 日	1、审议议案：《关于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内部审计报告及 2023 年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及第二季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对公司财务相关事项进行汇报和讨论。	建议公司加快提升、完善 IT 系统运作效率，以能够覆盖公司所有业务功能，高效运作，匹配公司当前业务发展速度。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成员积极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沟通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及计划，与公司审计机构沟通年报审计相关情况并监督执行。	
			2023 年 05 月 26 日	《关于聘请安永进行专项审计的议案》			

			2023 年 08 月 28 日	1、审议议案：《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报告及第三季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对公司财务相关事项进行汇报和讨论。	公司在 2023 年下半年应采取更多有效措施降低应收账款，同时考虑降低人力成本等。		
			2023 年 10 月 26 日	《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及第四季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6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2,57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2,93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2,93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2,096
销售人员	406
技术人员	7,087
财务人员	368
行政人员	2,982
合计	22,93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及以上	208
硕士	2,299
本科	5,809
专科	4,484
专科以下	10,139
合计	22,939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部门规章，建立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各项工作流程，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切实保障员工的切实利益。公司员工薪酬主要由固定工资、工龄工资、绩效工资、加班工资、岗位补贴等构成，每年根据公司经营效益、行业整体薪酬状况、员工的绩效和任职能力提升状况等按比例进行一定幅度的调升。其中生产人员工资根据计件定额、品质得分、考核得分等相关指标确定；销售人员工资由固定工资和提成构成，提成根据销售额、回款率、利润率等相关指标确定；研发人员工资根据职级以及在研项目情况确定；管理人员工资根据各个岗位的职级、具体职责和工作成果确定。

3、培训计划

公司坚持“选人为主导、用人为依托、育人为手段、留人为目的”的人才培养宗旨，搭建职责清晰、分工明确的管理体系。坚持与贯彻以干部队伍培养为核心，以提升和推动业务为目标，以突出培训价值为导向，以科学化、体系化培训考核与结果应用为抓手的人才培养指导思想。

在培训体系建设方面，以业务改善为衡量培训效果手段，强化行动式学习培养模式，充分发挥优秀内训师与管理、业务骨干的标杆引领作用，深化培训内涵体系建设；在培训方案设计上，通过广泛需求调研，锁定痛点，定制化培训项目，针对问题开展培训；在培训结果应用上，及时复盘和定期跟踪培训效果，将培训作为员工是否符合岗位能力要求的考核手段，并在考核、轮岗和职级晋升中体现。

在培训管理体系方面，实行二级培训管理机制：一级培训由国轩学堂负责，立足于战略落地、文化传承和人才培养及技术孵化，开展关于公司文化、领导力提升、重点业务条线能力提升等培训项目，重点培训项目有：高级管理干部领导力培训、中层管理干部研修班、青年储备干部训练营、班组长砺炼营、精益生产特训营、品质特训营等；二级培训由各业务部门在国轩学堂指导下，专注于本部门员工工作胜任能力培训，涉及岗位知识、业务技能、制度流程等方面。

在培训计划制定与实施方面，由国轩学堂于每年第四季度统筹制定下一年的培训规划，并指导各业务部门建立与完善二级培训体系。各业务培训单位于每年 11 月份向国轩学堂提报下一年度培训计划，经国轩学堂审核后，组织开展部门年度培训工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52,141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4,664,770.73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对分红标准、比例以及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进行了明确规定，从制度上保证了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能够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 年-2025 年）》执行利润分配政策。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76,688,358.9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76,688,358.90
可分配利润（元）	200,564,234.4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截至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总股本为 1,785,717,757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 18,834,168 股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76,688,358.90 元（含税），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的 18.82%。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	

本发生变动的，或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因股份回购、回购股份注销、员工持股计划受让回购股份完成非交易过户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1 年激励计划”）

①2021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向符合条件的 1,087 名激励对象授予 2,998.0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39.30 元/份，激励对象包括公司董事、高管、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等。

②2021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审核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监事会对 2021 年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③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10 日，公司对 2021 年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 2021 年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 年 9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1-079）。

④2021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 2021 年激励计划公告前 6 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1 年 9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82）。

⑤2021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2021 年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087 人调整为 1,063 人，授予的股票期权总数不做调整。同时，确定 2021 年激励计划的授权日为 2021 年 10 月 28 日。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⑥2021年11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6）。2021年激励计划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授予登记手续。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063名激励对象实际授予2,998.00万份股票期权。

⑦2022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项的议案》。将2021年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39.30元/股调整为39.20元/股。

⑧2023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议案》《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2021年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936名，涉及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063.92万份。同时，由于部分激励对象存在个人绩效考核未完全达标或未达标、离职等情形，注销13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或部分股票期权合计336.88万份。

⑨2023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注销1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或部分股票期权合计52万份。同时，2021年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于2023年11月14日届满，截至届满之日激励对象均未行权，公司依照规定将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1,043.12万份予以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2021年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1,566.00万份，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917人。

⑩2021年激励计划的第二个等待期已于2023年11月14日届满。截至报告期末，该期期权尚未解禁。

（2）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2年激励计划”）

①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拟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000万份。同意向符合条件的1,757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4,800.00万份股票期权，约占2022年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166,470.7835万股的2.88%，占2022年激励计划拟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80.00%，行权价格为18.77元/份，激励对象包括公司董事、高管、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等；预留授予股票期权1,200.00万份，约占2022年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166,470.7835万股的0.72%，占2022年激励计划拟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20.00%。

②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审核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监事会对2022年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③2022 年 4 月 30 日至 2022 年 5 月 9 日，公司对 2022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 2022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 年 5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2-047）。

④2022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 2022 年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2022 年 5 月 2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50）。

⑤2022 年 7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2022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757 人调整为 1,723 人，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总数由 4,800.00 万份调整为 4,775.00 万份，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总数由 1,200.00 万份调整为 1,193.75 万份，授予总量由 6,000.00 万份调整为 5,968.75 万份，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18.77 元/股调整为 18.67 元/股。同时，确定 2022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权日为 2022 年 7 月 8 日。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⑥2022 年 7 月 2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2022 年激励计划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首次授予登记手续。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723 名激励对象实际授予 4,775.00 万份股票期权。

⑦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2022 年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 1,571 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739.60 万份，行权价格为 18.67 元/股。同时，由于部分激励对象存在个人绩效考核未完全达标或未达标、离职等情形，注销 19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或部分股票期权合计 414 万份。

⑧2023 年 9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2022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自 2023 年 9 月 20 日至 2024 年 7 月 19 日止。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至办理本次自主行权相关申报登记期间，共有 10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符合行权条件，合计对应的 20 万份股票期权将在履行审批程序后予以注销。2022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实际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 1,561 名，对应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合计为 1,731.60 万份。

⑨2022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合计 1,193.75 万份未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 12 个月内（即 2023 年 5 月 23 日前）完成授予，预留部分期权已失效。截至报告期末，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尚未届满，报告期内，2022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数量合计 6,311,997 股，公司总股本由 1,778,874,835 股增加为 1,785,186,832 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票期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Steven Cai	董事、副总经理	600,000	0	80,000	0		440,000	21.50	0	0	0	0	0
张宏立	董事	400,000	0	60,000	32,400	18.67	267,600	21.50	0	0	0	0	0
王强	副总经理	350,000	0	60,000	0		270,000	21.50	0	0	0	0	0
张巍	副总经理	250,000	0	60,000	0		210,000	21.50	0	0	0	0	0
孙爱明	副总经理	300,000	0	60,000	0		240,000	21.50	0	0	0	0	0
潘旺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报告期内离任）	250,000	0	60,000	34,200	18.67	175,800	21.50	0	0	0	0	0
合计	--	2,150,000	0	380,000	66,600	--	1,603,400	--	0	0	0	--	0
备注（如有）	公司 2021 年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及 2022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报告期内均解锁 40%。同时 2021 年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已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届满，截至届满之日激励对象均未行权，公司依照规定已将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全部注销。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统一由董事会聘任。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及薪酬考核管理机构，负责制订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与方案，审查其履行职责情况进行年度考评，制定科学合理的薪酬方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 (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 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 来源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经董事会认定对公司发展有卓越贡献的核心骨干员工或关键岗位员工	268	0	报告期内，因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18 名持有人主动辞职，丧失持有人资格，收回其所持份额。同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已于 2023 年 11 月 18 日届满，截至报告期末，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 7,570,800 股已全部出售。	0.00%	参加对象的合法薪酬和自筹资金。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经董事会认定对公司发展有卓越贡献的核心骨干员工或关键岗位员工	98	3,133,684	报告期内，因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7 名持有人主动辞职，丧失持有人资格，收回其所持份额。并将部分份额授予其他符合认购资格的员工。	0.18%	参加对象的合法薪酬和自筹资金。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 (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 的比例
Steven Cai	董事	350,472	50,000	0.00%
张宏立	董事	110,094	50,000	0.00%
杨大发	监事会主席	29,014	20,000	0.00%
武义兵	监事	20,000	20,000	0.00%
王启岁	副总经理	120,047	90,000	0.01%
王强	副总经理	150,236	0	0.00%
张巍	副总经理	173,194	50,000	0.00%
孙爱明	副总经理	50,000	50,000	0.00%
李晨	副总经理（报告期内 离任）	50,000	50,000	0.00%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报告期内，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和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分别参加 4 次股东大会并行使投票权。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已于 2023 年 11 月 18 日届满后自动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暨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0）。

其他说明：

（1）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①2021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2020 年度业绩考核指标实现情况的议案》，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出售该期对应的标的股票（即 3,785,363 股）所获得的资金归属于公司，公司将以该资金为限返还持有人原始出资和 10% 资金成本。

②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依据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亚审[2023]773 号《审计报告》，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已达成，可解锁的标的股票数量为 3,785,363 股，出售该期对应的标的股票所得资金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后按照持有人所持份额进行分配，剩余收益（如有）归公司所有。

③2023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7）。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 7,570,800 股（含第一个解锁期剩余未出售零碎股 74 股）已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已完成相关资产清算及收益分配等工作。

（2）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①2022 年 12 月 22 日，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三期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成就，可解锁比例为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 40%（即 1,253,473 股）。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届满，管理委员会将在存续期内择机出售相应的标的股票，并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出售所得现金资产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后按照持有人所持份额进行分配。

②截至本报告期末，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 3,133,684 股。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等有关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建立和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并确保其有效运行。同时每年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各类内控专项评价工作及年度内控评价工作，将重要子公司、关键业务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公司每年通过梳理、分析及评价内控设计和执行情况，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实现内部控制体系的持续优化和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江西华友矿业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收购江西华友矿业有限公司65.00%的股权，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已完成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国轩阿根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收购国轩阿根廷股份有限公司95.00%的股权，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已完成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科纳威自然能源有限公司(印尼)	公司控股子公司收购科纳威自然能源有限公司(印尼)70%的股权，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已完成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因坦佩尔有限公司(印尼)	公司控股子公司收购因坦佩尔有限公司(印尼)99.99%的股权，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已完成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年04月20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范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如：（1）董事、监事和管理层对财务报告构成重大影响的舞弊行为；（2）更正已发布的财务报告；（3）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未发现的当期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4）公司内部控制监督无效。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或超过重要水平、但仍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	出现以下情形的，可认定为重大缺陷：（1）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如缺乏集体决策程序；（2）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3）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出现重大安全生产或环境污染事故；（4）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技术人员纷纷流失；（5）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6）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1）以销售收入为基数进行定量判断，超过收入金额 5% 的错报为重大缺陷，低于收入金额 1% 的错报为一般缺陷，其余为重要缺陷；（2）以净利润、资产总额、所有者权益为基数进行定量判断；超过上述基数金额 5% 的错报为重大缺陷，低于上述基数金额 2% 的错报为一般缺陷，其余为重要缺陷。	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以涉及金额大小为标准，造成直接财产损失占公司资产总额 1% 的为重大缺陷，造成直接财产损失占公司资产总额 0.5% 的为重要缺陷，其余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可，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0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治理整体符合要求，不存在需要整改的重大问题。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现状与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架构，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及属于环境监管重点单位的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保护环境，防治污染。严格执行《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79）、《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等标准进行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等的排放。

国轩高科已与专业机构签订合作协议，为公司提供环保法律法规服务，定期识别环保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各子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废水、废气、噪声、固废、土壤污染等法律法规标准中关于企业需要遵守执行的条款，对照行业标准中的环保要求执行。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报告期内，国轩高科及其子公司均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新、改、扩建项目，依法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按时取得政府批复文件，严格履行国家环保“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环境保护行政许可要求，无未经许可项目。并严格按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中的要求建设废水、废气、噪声、危废等污染防治设备设施，定期维护保养保证设施正常运行，严格管控污染物排放浓度，做到达标排放的同时制定污染物减排措施，为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做出贡献。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报告期内，国轩高科及其子公司均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新、改、扩建项目，依法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按时取得政府批复文件，严格履行国家环保“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环境保护行政许可要求，无未经许可项目。并严格按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中的要求建设废水、废气、噪声、危废等污染防治设备设施，定期维护保养保证设施正常运行，严格管控污染物排放浓度，做到达标排放的同时制定污染物减排措施，为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做出贡献。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宜春科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2 个	焙烧废气排放口；烘干废气排放口	45.2mg/m ³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 3 中的其他排放标准： 100mg/m ³	15.448t/a	42.74t/a	无
宜春科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2 个	焙烧废气排放口；烘干废气排放口	109.5mg/m ³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 3 中的所有排放标准： 200mg/m ³	31.178t/a	50.99t/a	无
宜春科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COD	间接排放	1 个	废水总排口	13.8mg/L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 1 中的间接排放标准： 200mg/L	0.774t/a	1.74t/a	无
宜春科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氨氮	间接排放	1 个	废水总排口	3.4mg/L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 1 中的间接排放标	0.192t/a	0.26t/a	无

							准： 40mg/L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COD	间接排放	1 个	污水总排口	13.3mg/L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表 2 中的间接排放标准：150 mg/L	0.394t/a	3.184t/a	无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氨氮	间接排放	1 个	污水总排口	0.32mg/L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表 2 中的间接排放标准：30mg/L	0.01t/a	0.531t/a	无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2 个	有机废气排口	2.90mg/m ³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表 5 中的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50mg/m ³	0.18t/a	13.828t/a	无
唐山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3 个	有机废气排口	2.0mg/m ³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表 5 中的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50mg/m ³	1t/a	11.02t/a	无

唐山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COD	间接排放	1 个	污水总排口	50mg/L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表 2 中的间接排放标准：150 mg/L	0.66t/a	1.223t/a	无
唐山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氨氮	间接排放	1 个	污水总排口	5.0mg/L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表 2 中的间接排放标准：30mg/L	0.066t/a	0.1t/a	无
合肥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COD	间接排放	1 个	污水总排口	43.0mg/L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表 2 中的间接排放标准：150 mg/L	1.08t/a	2.843t/a	无
合肥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氨氮	间接排放	1 个	污水总排口	10.05mg/L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表 2 中的间接排放标准：30mg/L	0.169t/a	0.204t/a	无
合肥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7 个	有机废气排口	9.10mg/m ³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	1.284t/a	3.93t/a	无

							484-2013)表 5 中的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50mg/m ³			
合肥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个	燃气锅炉废气排放口	34.3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150mg/m ³	3.1t/a	4.08t/a	无
合肥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个	燃气锅炉废气排放口	2.50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50mg/m ³	0.2t/a	1.08t/a	无
合肥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个	燃气锅炉废气排放口	1.20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20mg/m ³	0.072t/a	2.59t/a	无
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总氮	间接排放	1 个	废水总排口	17.8mg/L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0.02t/a	0.259t/a	无

							30484-2013) 表 2 中的间接排放标准: 40mg/L			
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氨氮	间接排放	1 个	废水总排口	1.2mg/L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 表 2 中的间接排放标准: 30mg/L	0.002t/a	0.194t/a	无
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COD	间接排放	1 个	废水总排口	35.0mg/L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 表 2 中的间接排放标准: 150 mg/L	0.026t/a	0.972t/a	无
南通阿斯通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个	喷塑粉尘排口	17.0mg/m ³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其它): 120mg/m ³	11.6t/a	20t/a	无
南通阿斯通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1 个	烘干固化排口	1.50mg/m ³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新污染	0.9t/a	1.0t/a	无

							源大气 污染物 排放浓 度： 120mg/ m ³			
南通阿 斯通电 器制造 有限公 司	大气污 染物	硫酸雾	有组织 排放	1 个	酸洗废 气排口	0.50mg/ m ³	《大气 污染综 合排放 标准》 (GB16 297- 1996) 表 2 中 新污染 源大气 污染物 排放浓 度(其 它)： 45mg/m ³	0.9t/a	2t/a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污染防治设施、系统等均运行正常。产生的工业废水经处理后达标排放；生产废气经相应废气治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均按相关规定分类收集、分区存放，其中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置，一般工业固废交由有技术能力的回收商回收利用，危险废物交由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处置，每年度编制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及时向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对噪声设备采取隔音、降噪、吸声、减震等措施降低噪声排放，厂界噪声均符合相关排放标准。

公司坚持以“让绿色能源服务人类”为使命，以“秉持实现绿色制造，走可持续发展之路”的环保理念为指引，积极建立健全环境管理体系，完善落实环境管理规章制度。针对易造成环境污染的生产工艺制定专项管理制度及突发环境事故应急处理预案，加强对生产污染物排放与监测工作的监管，保证清洁生产，建设环境友好型、人际和谐型企业。公司建设的环保设施均有专人进行管理与保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与使用。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下属子公司按照环境保护部下发的《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环发〔2013〕81号）及最新的排污许可证实施要求，对所排放的污染物组织开展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并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严格按照方案要求每年定期检测，并公开监测信息，监测结果均满足相关排放标准。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下属子公司委托有资质单位依据《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相关文件，结合实际情况编制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进行备案，每三年对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进行修编。同时，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提高应急管理能力，确保发生应急事件时得到有效控制，减少对环境的危害。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国轩高科各子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当地环保政策的要求，从废水治理、废气治理、噪声治理、固废治理、土壤污染治理等方面的进行环保投入，并每季度按时缴纳环境保护税。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在报告期内积极采取技术升级、能源结构优化和节能减排措施，有效减少了碳排放量，展现了环保责任和经济效益的双赢，并持续规划未来减排策略以应对挑战。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了内部温室气体碳排放盘查，盘查涉及 15 家子公司及 2 家研究院，依据 ISO14064-1 标准，盘查范围包括：直接温室气体排放、间接温室气体排放、使用原材料的上游温室气体排放，并形成年度碳排放盘查报告，为公司后续减碳工作提供数据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目标政策，推进节能降耗措施，国轩高科旗下子公司共推进 133 项节能减碳项目，利用设备优化与改造等措施减少温室气体排放 7.06 万吨二氧化碳当量。同时，公司积极提升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通过光伏发电减少温室气体排放 1.9 万吨二氧化碳当量。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宜春科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环境污染	雨污分流不到位，含氟废水通过雨水管网外排至环境	立即整改，行政处罚人民币 78 万元整	无重大影响	1、启动应急响应，对污染水体进行环境达标治理。 2、厂区内新建污水站，对废水进行处理达标后排放。 3、建立完善管理制度，修建厂区雨水和污水总排口，实现雨污分流。 4、雨水和污水排口安装在线监测装置，实时监测预警。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或未需以临时报告的形式披露环境信息内容。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公司系安徽省环保联合会副主席单位，协助和配合政府实现安徽省环境目标、任务，维护公众和社会环境权益，促进安徽省环境保护事业和环保产业的发展。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牢记“让绿色能源服务人类”的初心使命，不断推进公司良性健康发展，努力做到客户满意、员工幸福、股东增值、社会认可，实现客户、员工、股东和社会四大利益协调统一和有序发展。公司持续优化客户结构，完善产业链布局，拓展国际市场，不断增强全球竞争力；潜心技术研发，专注精益制造，不断为社会创造更多物美价廉的电池产品；聚焦降本增效，推广清洁能源，优化生产流程，探索建设零碳基地，以实际行动助推“双碳”战略；继续弘扬慈善文化，支持教育发展，助力乡村振兴，帮扶弱势群体，多维度关爱员工，为企业发展注入凝聚力和向心力。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ESG 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1、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工作规划

2023 年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结合当地实际，采取多项措施扶贫助困，助力乡村建设，为切实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贡献国轩力量。

（1）基本方略：坚持履行社会责任与企业经营发展共生共融的理念，与政府相关部门保持良好互动，充分调动已有资源，积极推进企业精准帮扶工作，全力服务乡村振兴工作大局；

（2）总体目标：按照政府部门关于乡村振兴工作的整体部署和具体要求，因地制宜，协调资源纾困解难，把参与乡村振兴从而推动共同富裕作为企业践行社会责任的方向；

（3）主要任务：以基本方略和总体目标为指导，通过消费帮扶、教育帮扶、就业帮扶、产业帮扶等多种形式，村企结对共建，巩固脱贫成效，助力乡村振兴；

（4）保障措施：发挥公司党委的政治核心和政治引领作用，以党群工会组织为主要责任部门，将助力乡村振兴工作纳入公司社会公益主体工作，明确职责分工，提供资金支持。

2、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工作概要

2023 年，公司党委、各级党组织和工会组织通过捐资捐物助学圆梦、村企结对定向采购、社区共建救助帮扶等公益活动，同时，爱心助残，吸纳就业捐资捐物并举，真正为群众办实事，为乡村建设出力，彰显企业担当和公益情怀。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捐赠总额为 1201.24 万元。

报告期内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相关工作开展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ESG 报告）》。

3、后续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将根据企业的经营和发展实际，继续以结对共建活动为抓手，以各种公益活动为重点，帮扶救助城乡困难、弱势个体与群体，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做出应有的贡献。

(1) 帮扶弱势群体

依托党委和工会组织，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带头作用，关心、救助社会弱势群体，尤其是主动对接革命老区、贫困山区，针对弱势群体的现实需求，制定相应帮扶措施，确保落地有果。

(2) 就业、消费帮扶

以各生产基地为帮扶阵地，衔接社区、乡村帮扶，积极吸纳当地困难、贫弱群众就业，缓解其家庭困境；不定期采购助农农产品，支持乡村地区特色产业发展，带动农民增收增收。

(3) 助力乡村教育

继续携手希望工程等机构开展“公益助学圆梦助学”活动，通过设立奖学金、捐赠钱物、教具等形式传递爱心，帮助学校改善教育环境，帮助困难学子完成学业，让乡村教育与乡村振兴良性循环。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大众中国	股份限售承诺	“除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或监管机构要求外，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 18 个月内，大众中国不会转让通过本次股份转让所获得的公司股份。”	2020 年 05 月 28 日	2021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3 年 5 月 29 日	履行完毕
	大众中国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规范大众中国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大众中国承诺如下：1、大众中国将尽最大努力避免与公司之间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2、如确需发生关联交易、大众中国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处理可能与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3、为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大众中国与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定价将严格遵守市场定价的原则；没有市场价格的，将由双方在公平合理的基础上平等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2020 年 05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大众中国	其他承诺	“为了保持交易完成后公司的独立性，大众中国承诺如下：1、本次交易对公司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不产生影响；2、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然具备独立经营能力，拥有独立法人地位，继续保持管理机构、资产、人员、生产经营、财务等独立或完整；3、大众中国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保持并维护公司的独立性。”	2020 年 05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大众中国</p>	<p>其他承诺</p>	<p>“根据《股东协议》的约定，大众中国向国轩控股、李缜、李晨承诺：自公司非公开发行和股份转让涉及的公司相关股份均登记至大众中国名下起 36 个月内或大众中国自行决定的更长期间内，大众中国将不可撤销地放弃持有之部分公司股份的表决权，以使大众中国的表决权比例比初始股东方（国轩控股、李缜和李晨合称为初始股东方）的表决权比例低至少 5%。如果放弃表决权承诺终止或结束将导致大众中国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则大众中国须满足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规则及证券监管机关要求的公司控制权变更以及成为公司控股股东的所有程序和要求，包括但不限于适用的关于信息披露、同业竞争、利益冲突及关联交易等的监管要求。该承诺将于下述任一情形发生时终止：(a)该等放弃表决权承诺 36 个月的承诺期到期或大众中国自行决定的 36 个月后其他延长期间到期；(b)大众中国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再是上市公司的最大股东，或者大众中国的持股比例小于 15%；(c)大众中国的持股比例比初始股东方的持股比例低 5%；(d)初始股东方的持股比例在战略投资完成后减少 5%，或初始股东方的持股比例少于 15%；或(e)第三方控制上市公司。”</p>	<p>2020 年 05 月 28 日</p>	<p>自 2021 年 12 月 15 日开始生效</p>	<p>正常履行中</p>
--	-------------	-------------	--	-------------------------	-------------------------------	--------------

	大众中国	其他承诺	“根据《股东协议》的约定，大众中国向南京国轩、李缜、李晨承诺：在大众中国在公司持股比例不少于 15%的前提下，大众中国不得直接或间接（包括通过其任何控股子公司）获取对中国境内除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任何从事汽车动力锂电池生产业务的企业控制。在战略投资完成后五年内，如果大众中国因任何原因没有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则本条在战略投资完成满五年时失效。自协议签署之日起，除通过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实施或事先与上市公司协商一致外，大众中国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得直接或间接投资于 24M Technologies, Inc.、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或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0 年 05 月 28 日	2021 年 12 月 15 日至长期有效	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国轩控股、李缜、李晨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或者督促董事依法行使董事权利，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有关涉及本公司/本人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避免资金占用，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及资金占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4 年 09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国轩控股、李缜	其他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性。”	2014 年 09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国轩控股、李缜、李晨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在承诺函签署之日，承诺方及承诺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除外，下同）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	2018 年 12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二）在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承诺方及承诺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三）在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承诺方及承诺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承诺方及承诺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四）在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承诺方及承诺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的投资机会或其它商业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发行人对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五）如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承诺方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p>			
	<p>国轩控股、李缜</p>	<p>其他承诺</p>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 2020 年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一）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二）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三）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p>	<p>2020 年 05 月 28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在履行</p>

			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李缜、王强、Lei Guang、Steven Cai、张宏立、饶媛媛、乔贇、王志台、盛扬、马桂富、张巍、安栋梁、侯飞、王成奎、潘旺	其他承诺	“全体董事、高管关于 2020 年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一）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如有）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六）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明确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中国证监会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七）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20 年 05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国轩控股、国轩高科、李缜	其他承诺	“就国轩高科 2020 年非公开发行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事宜承诺如下：公司/本人不存在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公司/本人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形。”	2020 年 05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大众中国	其他承诺	“根据《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暨战略合作协议》的相关约定，大众中国承诺：（1）对于国轩高科和/或其相关子公司根据约定的条款和产品规格开发的相应产品，大众中国将尽商业上的合理努力，通过合作以加强国轩高科的竞争力，支持国轩高科获得大众中国及其相关关联方、以及大众在中国境内的合资企业（一汽大众、上汽大众和大众安徽）的供应商定点，大众中国相关关联方以及大众合资企业将自行做	2020 年 05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出最终的采购决策。双方同意，本条大众中国承诺所述之大众中国的“尽商业上合理的努力”系指在合作产品能够满足约定的产品质量以及技术参数并且供货价格、供货期间、数量及其它供货条件综合考虑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前提下，大众中国通过其在与关联方和大众合资企业联合采购会议或其他联合会议中做出采购决定的影响力，支持国轩高科获得供应商定点（包括采购的具体产品型号和需求量）。（2）大众中国将推动并支持国轩高科与大众合资企业在未来的潜在合作，具体合作方式将由国轩高科与大众合资企业的另行协商而定。”			
	大众中国	其他承诺	“根据大众中国出具的《关于确保重要战略资源充分提供给上市公司的承诺》：截至承诺出具之日，除本次交易外，大众中国目前没有进行且没有在未来三年内作为战略投资者参与其他从事汽车动力锂电池生产业务的国内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计划。由于本次交易的战略重要性，大众中国将履行其必要的职责，尽力保证其重要战略资源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允的原则下充分提供给国轩高科。”	2021 年 02 月 10 日	2021 年 2 月 10 日至 2024 年 2 月 9 日	正在履行中
	大众中国	其他承诺	“为进一步落实战略合作，作为国轩高科的战略投资人，大众中国承诺：（1）大众中国将派出专家团队，在电池的仿真和验证、制造工艺、质量管控以及数据分析等领域帮助国轩高科提升整体技术水平；（2）大众中国将利用自身在研发方面的经验帮助国轩高科进一步完善研发体系，进一步优化研发流程，通过大众汽车集团审核后，国轩高科实验室将能够承担更多大众汽车集团在电池领域的研发工作；（3）在电池 PACK 设计，以及电池系统热管理、碰撞、密封、热失控等电池主动或被动安全等领域，大众中国将与国轩高科开展合作，共同研发；（4）大众中国将对国轩高科现场管理人员进行培训，帮助国轩高科提高产品制造工艺和质量管理水平；（5）大众中国将向国轩高科全面开放相关测试标准，并帮助国轩高科进一步完善电池测试体系；（6）大众中国将利用大众汽车集团全球的人力资源渠道，帮助国轩高科在全	2021 年 03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球范围内遴选更多专业人才，提升国轩高科的管理和研发能力；（7）大众中国将通过派驻专家组等方式，帮助国轩高科进一步完善技术研发、原材料供应、生产制造、质量控制体系，从而提升国轩高科自身竞争力。在此基础上，国轩高科能够达到电池行业领先水平以及大众汽车股份公司对于供应商定点的相关要求。”			
	大众中国	股份限售承诺	“大众中国承诺：除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或监管机构要求外，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大众中国不会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国轩高科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后，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2021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4 日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2022 年 9 月，子公司宜春国轩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西华友矿业有限公司及其唯一股东江西云威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协议》，宜春国轩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 8,176.14 万元的价格以增资方式认购江西华友矿业有限公司 65% 的股权，其中 557.14 万元作为该公司新增注册资本部分。至 2023 年 4 月，该公司已完相应财产权的交割及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同时，宜春国轩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已按合同相关条款约定完成了相关义务，增资协议中关于股权增资失效的条款约定已灭失。因江西华友矿业有限公司账面资产主要为相应的矿权，无生产经营性资产，故本次购并不构成业务合并。

(2) 2023 年 3 月，国轩高科（美国）有限公司（GOTION INC.）分别与 Yun Yo Lin、Fernando Maximiliano Lin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以 16.5 万比索、12 万比索的价格收购其分别持有的国轩阿根廷股份有限公司(Gotion Argentina S.A.)55%、40% 的股权份额，并与同日完成了相应财产权的交割。从 2023 年 3 月起，该公司纳入到了公司的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中。

(3) 2023 年 4 月，印尼国轩新材料有限公司（PT. Gotion Indonesia Materials）与科纳威自然能源有限公司（PT Konawe Alam Energi）原股东 ADITYA SETIAWAN、ANTHONY SURYAJAYA 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392,377,860,000.00 印度尼西亚卢比价格收购上述股东持有的科纳威自然能源有

限公司 70%的股权。至 2023 年 4 月，该公司已完成相应财产权的交割及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同月起，该公司纳入到了公司的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中。因科纳威自然能源有限公司及名下控股子公司因坦佩尔有限公司（PT Intan Perdhana Puspa；其持股比例 99.99%，为矿权持有公司）账面资产主要为相应的矿权，无生产经营性资产，故本次购并不构成业务合并。

2、处置子公司

2023 年 11 月 28 日，子公司江苏东源电器集团有限公司与苏州市龙创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份）转让协议》，江苏东源电器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苏州东源天利电器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份额出售给苏州市龙创科技有限公司。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双方已完成相应的资产交割手续与股份变更登记手续。

3、新设子公司

设立公司名称	设立日期	注册资本 (人民币万元)	说明
金寨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3	100,000	子公司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100%
滁州国轩新能源动力有限公司	2023.4	100,000	子公司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100%
合肥正仪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23.4	100	子公司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上海轩美远控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6	60,000	子公司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100%
威海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10	20,000	子公司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100%
宜春广轩新能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2023.3	1,000	子公司宜春国轩锂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1%
北京轩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8	120,000	子公司上海轩邑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0%
唐山轩腾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3.9	10,000	子公司唐山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100%
印尼国轩贸易有限公司	2023.2	100 亿印度尼西亚卢比	子公司印尼国轩新材料有限公司 98%
国轩新加坡材料控股有限公司	2023.4	1000 新加坡元	子公司印尼国轩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国轩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2023.8	10,000 港币	子公司北京轩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333 南斯普鲁思有限责任公司（美国）	2023.10		子公司国轩高科（美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新能源地产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美国）	2023.10		子公司国轩高科（美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新加坡技术有限公司	2023.1	100 美元	子公司上海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100%
国轩卢森堡技术有限公司	2023.1	12,000 欧元	子公司新加坡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100%
国轩伊利诺伊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12		子公司国轩高科（美国）有限公司持股 100%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罗振雄、李珍珍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通州建总集团有限公司、恒天（安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诉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4,002.39	否	执行中	无重大影响	执行中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诉江苏中坤车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4,765.86	否	执行中	无重大影响	执行中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诉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北京恒天鑫能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金融借款纠纷	16,428.03	否	执行中	无重大影响	执行中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诉湖北新楚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6,443.99	否	重组过程中	无重大影响	执行中		
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申报	25,437.89	否	重组过程中	无重大影响	结案		

湖北新楚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组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诉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件	9,717.68	否	执行中	无重大影响	执行中		
湖南锂星矿业科技有限公司诉宜春科丰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	43,158.86	否	审判中	无重大影响	未执行		
株洲兆富成长企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诉宜春科丰新材料有限公司、萍乡市三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卢文俊及江西合纵锂业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	2,672.67	否	执行中	无重大影响	执行中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诉威尔马斯特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温州）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8,371.84	否	执行中	无重大影响	执行中		
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诉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北京恒天鑫能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等 8 个被告借款合同纠纷	7,000	否	审判中	无重大影响	未执行		
2019 年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江西合纵锂业科技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2,632.31	否	执行中	无重大影响	执行中		
2020 年宜春市金园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诉江西合纵锂业科技有限公司追偿权纠纷	2,850.58	否	执行中	无重大影响	执行中		
合肥国轩高科	3,347.36	否	审判中	无重大影响	未执行		

动力能源有限公司诉雷丁(山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司、雷丁汽车集团有限 公司合同纠纷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 限公司诉四川野马汽车股 份有限公司、四川野马汽 车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公 司四川野马汽车股份有 限公司绵阳分公司买卖合 同纠纷	2,765.93	否	审判中	无重大影响	未执行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 限公司诉安徽东江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大江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深 圳东劲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百佳鑫科技咨询有 限公司、沈军、陈振机、 王海霞、郑家江买卖合同 纠纷	6,454.82	否	审判中	无重大影响	未执行		
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与 安徽国轩新能源汽车科技 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2,508.06	否	审判中	无重大影响	未执行		
合肥国轩新材料科技有限 公司诉三发(广州)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王盛、岳庆 买卖合同纠纷	8,256.24	否	审判中	无重大影响	未执行		
叶学林诉安徽振葵建筑工 程有限公司、内蒙古国轩 零碳科技有限公司、肥东 国轩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 工程合同纠纷	5,402.46	否	审判中	无重大影响	未执行		
肥东国轩新材料有限公司诉	20,253.92	否	立案	无重大影响	未执行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诉肥东国轩新材料有限公司、合肥乾锐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31,118.3	否	立案	无重大影响	未执行		
宜春科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诉李新海损害公司利益责任纠纷	5,500	否	审判中	无重大影响	未执行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诉河南御捷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5,601.77	否	执行中	无重大影响	执行中		
南通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诉雷丁(山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雷丁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14,719.16	否	破产重整中	无重大影响	破产重整中		
江西科丰锂业有限公司 诉宜春科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借款合同纠纷案件	4,010.02	否	执行中	无重大影响	执行中		
其他执行案件	20,923.86	否	执行中	无重大影响	执行中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与美国伊利诺伊州政府的 REV 补贴协议签署事项披露不及时。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出具警示函	2023 年 12 月 0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安徽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8）
李缜、潘旺	高级管理人员	同上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采取监管谈话措施	2023 年 12 月 09 日	——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高度重视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所指出的问题，认真吸取教训，深刻反思了公司规范运作及信息披露中存在的不足，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将继续努力提升规范运作意识，强化信息披露管理，切实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经查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国家税务总局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栏、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等主要信用信息系统，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法失信的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安徽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公司控股股东之一李晨曾担任董事的公司	采购材料	铜箔	市场定价	市场价	24,068.17	16.37%	30,000	否	货币	24068.17	2023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持股30%，同时公司副经理	采购材料	三元前驱体	市场定价	市场价	16,774.03	51.37%	50,000	否	货币	16774.03	2023年04月28日	

	理王强担任董事的公司											
合肥乾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采购材料	电解液、碳酸二甲酯	市场定价	市场价	40,613.23	29.92%	60,000	否	货币	40613.23	2023年04月28日
安徽驰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采购商品、材料	电池箱体及配件	市场定价	市场价	15,341.21	14.65%	10,000	是	货币	15341.21	2023年04月28日
安徽国轩象铝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采购商品、材料	电池箱体及配件	市场定价	市场价	54,933.48	36.51%	50,000	是	货币	54933.48	2023年04月28日
合肥源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采购材料	铝箔及导电浆料	市场定价	市场价	17,027.21	32.48%	45,000	否	货币	17027.21	2023年04月28日
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采购材料	原材料及电池配件	市场定价	市场价	12,616.84	2.18%	10,000	是	货币	12616.84	2023年04月28日
南京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采购材料	电池配件	市场定价	市场价	21,648.94	11.48%	10,000	是	货币	21648.94	2023年04月28日
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及其相关方	大众中国系公司第一大股东	出售商品	电芯及电池模组	市场定价	市场价	17,270.06	1.60%	50,000	否	货币	17270.06	2023年04月28日
埃诺	大众	出售	电池	市场	市场	5,603.	6.50%	35,000	否	货币	5603.	2023

威（苏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合营企业	商品	模组	定价	价	95		0			95	年 04 月 28 日
塔塔零部件国轩绿色能源应用有限公司	公司联营企业，同时控股股东之一李晨曾担任董事的公司	出售商品	电芯	市场定价	市场价	69,963.48	2.90%	180,000	否	货币	69963.48	2023 年 04 月 28 日
南京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出售商品	电芯及输配产品等	市场定价	市场价	3,037.44	0.19%	0	是	货币	3037.44	2023 年 04 月 28 日
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出售商品	电芯、电模组和储能产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	54,164.85	3.29%	100,000	否	货币	54164.85	2023 年 04 月 28 日
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接受劳务	租赁厂房和房屋、物业服务、委托酒店和食堂管理、委托原材料加工、代收代付水电费、	市场定价	市场价	21,919.36	92.74%	30,000	否	货币	21,919.36	2023 年 04 月 28 日

			会议服务等										
南京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接受劳务	租赁厂房和房屋、代收付水电费、租车服务等	市场定价	市场价	154.29	1.31%	20,000	否	货币	154.29	2023年04月28日	
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第一大股东	提供劳务	开发服务、咨询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价	19,813.43	56.14%	30,000	否	货币	19813.43	2023年04月28日	
合计				--	--	394,949.97	--	710,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产生差异主要是受市场变化、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客户需求变化等因素影响。公司 2023 年度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同一控制下的各个关联人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范围内进行调剂。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融资租赁方式	起租年份	租赁本金(万元)	是否按期支付租金	是否履行完毕	备注
1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售后回租	2022年	20,000.00	是	否	
2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海通恒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售后回租	2022年	32,000.00	是	否	
3	国轩新能源(庐江)有限公司	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售后回租	2022年	20,000.00	是	否	
4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售后回租	2022年	20,000.00	是	否	联合承租

5	合肥国轩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售后回租	2022年	37,000.00	是	否	
6	唐山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售后回租	2022年	27,000.00	是	否	联合承租
7	青岛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售后回租	2022年	20,000.00	是	否	联合承租
8	合肥国轩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设备直租	2022年	3,045.00	是	否	
9	内蒙古国轩零碳科技有限公司	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设备直租	2022年	28,001.28	是	否	
10	内蒙古国轩零碳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鈺渝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直租	2023年	1,260.47	是	否	
11	宜春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售后回租	2022年	4,000.00	是	是	
12	唐山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售后回租	2023年	30,000.00	是	否	
13	唐山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售后回租	2023年	33,000.00	是	否	
14	唐山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招商局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售后回租	2023年	15,000.00	是	否	
15	唐山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招商局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售后回租	2023年	20,000.00	是	否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30,000.00	2019年1月31日	9,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已提供反担保	期限4年	是	是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18,000.00	2022年1月5日	11,8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8.25年	否	是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38,514.00	2018年11月22日-2020年5月9日	34,489.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已提供反担保	期限8-10年	否	否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10,200.00	2022年1月10日-2022年6月23日	9,8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已提供反担保	期限1年	是	否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19,374.00	2022年1月14日-2022年7月5日	12,658.00	连带责任保证	相应抵押物	已提供反担保	期限6-9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4,245.9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75,888.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58,997.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滁州国轩新能源动力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300,000.00	2023年11月17日	42,584.5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10年	否	否
国轩新能源(庐江)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185,500.00	2022年5月27日-2023年4月25日	76,335.1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0.5-1年	是	否
国轩新能源(庐江)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185,500.00	2021年6月29日-2023年12月5日	131,104.54	连带责任保证	相应抵押物	无	期限3.5-7年	否	否
合肥国轩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165,100.00	2022年6月20日-2023年5月24日	41,9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0.5-1年	是	否
合肥国轩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165,100.00	2022年3月25日-2023年12月21日	131,089.66	连带责任保证	相应抵押物	无	期限3.5-11年	否	否
合肥国轩电池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320,000.00	2023年3月17日	96,663.0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10年	否	否
合肥国轩电池	2023年4月28日	104,950.00	2020年8月29日	9,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3年	是	否

有限公司	日		日							
合肥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104,950.00	2020年12月19日-2022年3月18日	76,171.96	连带责任保证	相应抵押物	无	期限7-9年	否	否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2,258,239.10	2020年4月30日-2023年6月16日	1,012,64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0.5-3年	是	否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2,258,239.10	2021年3月26日-2023年12月29日	1,675,633.43	连带责任保证	相应抵押物	无	期限2.5-10年	否	否
合肥国轩科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277,900.00	2022年12月15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1年	是	否
合肥国轩科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277,900.00	2022年4月29日-2023年9月20日	131,802.96	连带责任保证	相应抵押物	无	期限4-11年	否	否
合肥国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56,500.00	2022年6月27日-2023年3月10日	34,010.19	连带责任保证	相应抵押物	无	期限5-11年	否	否
合肥国轩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13,045.00	2023年3月24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0.75年	是	否
合肥国轩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13,045.00	2022年9月13日-2023年8月1日	6,218.00	连带责任保证	相应抵押物	无	期限4-5年	否	否
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40,650.00	2022年1月17日-2023年6月26日	39,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0.5-1年	是	否
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40,650.00	2023年1月10日-2023年12月18日	35,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3-4年	否	否
江苏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200,000.00	2022年9月28日	192,917.23	连带责任保证	相应抵押物	无	期限11年	否	否

江西纬宏锂业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5,000.00	2022年1月30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1年	是	否
江西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20,000.00	2022年10月12日	18,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相应抵押物	无	期限6年	否	否
金寨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10,000.00	2023年11月30日	7,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4年	否	否
柳州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196,449.00	2022年3月30日-2022年11月23日	19,586.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1年	是	否
柳州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196,449.00	2021年9月14日-2023年11月21日	135,562.06	连带责任保证	相应抵押物	无	期限4-11年	否	否
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133,900.00	2022年3月18日-2023年4月25日	56,8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0.5-1年	是	否
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133,900.00	2022年10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	101,63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3-5年	否	否
南京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228,000.00	2022年4月29日-2023年6月20日	61,999.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0.5-1年	是	否
南京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228,000.00	2020年9月2日-2023年12月31日	143,749.50	连带责任保证	相应抵押物	无	期限3-8年	否	否
南通阿斯通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2,900.00	2022年6月17日-2023年6月27日	3,9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0.5-1年	是	否
南通阿斯通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1,000.00	2023年12月12日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4年	否	否
南通国轩新能	2023年4月28日	33,000.00	2022年6月29日	19,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0.5-1年	是	否

源科技有限公司	日		日-2023年6月30日							
南通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33,000.00	2023年2月27日-2023年12月19日	24,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4年	否	否
内蒙古国轩零碳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144,248.02	2022年4月2日-2023年12月25日	88,904.51	连带责任保证	相应抵押物	无	期限4-8年	否	否
青岛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157,500.00	2022年1月13日-2022年10月28日	108,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1年	是	否
青岛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157,500.00	2023年1月17日-2023年11月21日	9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4-5年	否	否
上海轩邑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138,950.00	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25日	78,917.07	连带责任保证	相应抵押物	无	期限12.75-13年	否	否
唐山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358,900.00	2022年7月15日-2022年7月22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1年	是	否
唐山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358,900.00	2022年8月15日-2023年12月22日	216,166.03	连带责任保证	相应抵押物	无	期限4-10年	否	否
桐城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478,700.00	2022年11月24日	3,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1年	是	否
桐城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478,700.00	2022年3月24日-2023年11月22日	227,889.2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3-8.5年	否	否
宜春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310,000.00	2022年6月30日-2022年9月26日	32,679.9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1年	是	否

宜春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310,000.00	2022年1月19日-2023年6月20日	193,061.69	连带责任保证	相应抵押物	无	期限5-11年	否	否
宜春国轩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10,000.00	2023年11月24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4.5年	否	否
宜丰国轩锂业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30,000.00	2022年10月17日	2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1年	是	否
宜丰国轩锂业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24,500.00	2023年3月14日	24,497.5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4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3,881,329.1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816,516.0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6,167,031.1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3,916,478.33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2019年4月30日	10,000.00	2022年6月23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期限1年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0.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3,881,329.1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2,820,762.0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6,242,919.12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3,975,475.33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58.59%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30,564.46	200,878.85	0	0
其他类	自有资金	57,024.4	181,814.54	0	0
合计		87,588.86	382,693.39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2、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公司基于业务发展及战略规划需求，增加“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的经营范围，同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3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完成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3、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和发行集合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长三角先进制造业企业集合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3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参与的长三角先进制造业企业 2023 年度第一期集合短期融资券已成功发行，本次集合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7 亿元，其中公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4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集合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4）。

4、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股份，每股回购价格不超过 34.00 元，回购总金额不低于 3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具体内容详

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4）。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收到 VOLKSWAGENWERK AG 的采购定点函，公司将成为大众汽车海外市场定点供应商，供应大众汽车磷酸铁锂“Unified Cell（标准电芯）”动力锂电池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大众汽车集团采购定点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2、公司全资子公司 GOTION, INC. 与伊利诺伊州政府及其他第三方签署了《REV TAX CREDIT AGREEMENT》等相关协议，拟在美国伊利诺伊州建设锂电池项目，同时，伊利诺伊州基于此前通过的专门补贴新能源及电车企业的 REV 补贴法案，针对该项目给予税务补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拟建设伊利诺伊州锂电池项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

3、公司全资子公司 GOTION, INC. 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与密歇根州政府及其他第三方合作伙伴共同签署了《REV CRITICAL INDUSTRY PROGRAM GRANT AGREEMENT》《STRATEGIC SITE READINESS PROGRAM DEVELOPMENT AGREEMENT》等相关协议，公司拟在美国密歇根州建设电池材料项目，密歇根州政府基于项目投资规划拨付专项补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建设密歇根州电池材料项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7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40,343,210	30.38%	58,500	0	0	-78,369,127	-78,310,627	462,032,583	25.88%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40,343,210	30.38%	58,500	0	0	-78,369,127	-78,310,627	462,032,583	25.8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40,630,983	24.77%	0	0	0	-56,467,637	-56,467,637	384,163,346	21.52%
境内自然人持股	99,712,227	5.61%	58,500	0	0	-21,901,490	-21,842,990	77,869,237	4.36%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38,531,625	69.62%	6,253,497	0	0	78,369,127	84,622,624	1,323,154,249	74.12%
1、人民币普通股	1,238,531,625	69.62%	6,253,497	0	0	78,369,127	84,622,624	1,323,154,249	74.1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1,778,874,835	100.00%	6,311,997	0	0	0	6,311,997	1,785,186,832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9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期限为自2023年9月20日至2024年7月19日止。报告期内，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数量合计6,311,997股，公司总股本由1,778,874,835股增加至1,785,186,832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8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条件成就，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1,571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739.60万份，行权价格为18.67元/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份总数由期初的1,778,874,835股增至1,785,186,832股。本次股份变动对2023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项目	按年初股本计算（元/股）	按年末股本计算（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2023年度	0.5277	0.5258
稀释每股收益-2023年度	0.5264	0.5245
每股净资产-2023年末	13.63	13.58

因本期股本增加，导致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下降；因行权价高于年初每股净资产，致年末每股净资产增加。对稀释每股收益的影响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李缜	77,457,112	0	0	77,457,112	高管锁定股	根据证监会、深交所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李晨	21,354,298	0	21,354,298	0	离任高管限售	2023年9月28

					期满	日
张宏立	105,450	24,300	0	129,750	高管锁定股	根据证监会、深交所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王强	219,675	0	0	219,675	高管锁定股	根据证监会、深交所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王启岁	9,000	0	0	9,000	高管锁定股	根据证监会、深交所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武义兵	19,500	0	0	19,500	高管锁定股	根据证监会、深交所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440,630,983	0	56,467,637	384,163,346	公司向战略投资者大众中国定向增发 384,163,346 股，大众中国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大众中国合计受让李缜先生、国轩控股合计 56,467,637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大众中国承诺，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 18 个月内，不会转让通过本次股份转让所获得的公司股份。	定向增发限售股将于 2024 年 12 月 14 日解除限售；承诺限售股已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解除限售。
潘旺	0	34,200	0	34,200	离任高管锁定股	根据证监会、深交所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侯飞	217,500	0	217,500	0	离任高管限售期满	2023 年 6 月 19 日
马桂富	174,330	0	174,330	0	离任高管限售期满	2023 年 6 月 19 日
安栋梁	155,362	0	155,362	0	离任高管限售期满	2023 年 6 月 19 日
合计	540,343,210	58,500	78,369,127	462,032,58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18.67	6,311,997		6,311,997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	2023年09月19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请见本报告本节内容之“一、股份变动情况”。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情况请见本报告本节内容之“一、股份变动情况”。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9,77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8,8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68%	440,630,983	0.00	384,163,346	56,467,637	不适用	0
南京国轩	境内非国	9.56%	170,751,88	0.00	0	170,751,88	质押	104,880,00

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有法人		7			7		0
李缜	境内自然 人	5.79%	103,276,15 0	0.00	77,457,112	25,819,038	冻结	286,147
香港中央 结算有限 公司	境外法人	2.49%	44,537,171	- 24,346,034. 00	0	44,537,171	不适用	0
李晨	境内自然 人	1.59%	28,472,398	0.00	0	28,472,398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前海开 源新经济 灵活配置 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 金	其他	1.38%	24,576,569	- 3,399,633.0 0	0	24,576,569	不适用	0
银河德睿 资本管理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1.20%	21,441,718	21,441,718. 00	0	21,441,718	不适用	0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1.19%	21,280,100	- 21,940,600. 00	0	21,280,10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国有法人	1.07%	19,096,798	- 1,731,513.0 0	0	19,096,798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前海开 源公用事 业行业股 票型证券 投资基金	其他	1.01%	18,056,616	2,804,496.0 0	0	18,056,616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 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 股东的情况（如有） （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李缜、李晨及国轩控股为一致行动人（李缜为国轩控股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李晨系李缜之子）； 2、国轩控股在报告期内实施增持计划，与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德睿”）开展场外衍生品交易，银河德睿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从二级市场累计增持公司股票 21,373,518 股，但国轩控股与银河德睿不存在关联关系； 3、除前述事项外，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 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 况的说明	根据《股东协议》的约定，大众中国承诺，自公司非公开发行和股份转让涉及的公司相关股份均登记至大众中国名下起 36 个月内或大众中国自行决定的更长期间内，大众中国将不可撤销地放弃持有之部分公司股份的表决权，以使大众中国的表决权比例比创始股东方（南京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李缜和李晨合称为创始股东方）的表决权比例低至少 5%。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 专户的特别说明（如 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南京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0,751,887	人民币普通股	170,751,887
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56,467,637	人民币普通股	56,467,63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4,537,171	人民币普通股	44,537,171
李晨	28,472,398	人民币普通股	28,472,398
李缜	25,819,038	人民币普通股	25,819,03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576,569	人民币普通股	24,576,569
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1,441,718	人民币普通股	21,441,718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21,280,1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80,1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096,798	人民币普通股	19,096,79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56,616	人民币普通股	18,056,61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李缜、李晨、国轩控股为一致行动人（李缜为国轩控股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李晨系李缜之子）； 2、国轩控股在报告期内实施增持计划，与银河德睿开展场外衍生品交易，银河德睿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从二级市场累计增持公司股票 21,373,518 股，但国轩控股与银河德睿不存在关联关系； 3、除前述事项外，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股东国轩控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4,550,0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李缜、李晨、南京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李缜	2005 年 04 月 15 日	91440400775081600P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

				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新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销售代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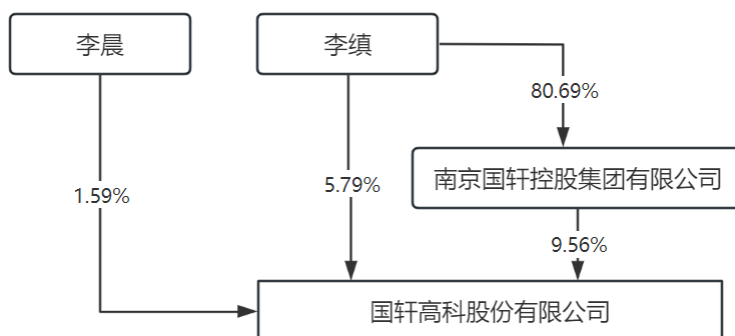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缜	本人	中国	否
李晨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李缜先生主要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南京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拉尔夫·布兰德施泰特 (RALF BRANDSTAE TTER)	1999 年 02 月 04 日	13,041.496 万美元	(一) 在国家允许外商投资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 (二) 受其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向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下列服务：1、协助或代理其所投资的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元器件、零部件和在国内外市场以经销的方式销售其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整车除外），并提供售后服务；2、在外汇管理部门的同意和监督下，在其所投资企业之间平衡外汇；3、为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产品生产、销售和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员工培训、企业内部人事管理等服务；4、协助其所投资企业寻求贷款及提供担保；（三）在中国境内设立科研开发中心或部门，从事新产品及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转让其研究开发成果，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 (四) 为其投资者提供咨询服务，为其关联公司提供与其投资有关的市场信息、投资政策等咨询服务；（五）购买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进行系统集成后在国内外销售，如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不能完全满足系统集成需要，允许其在国内外采购系统集成配套产品，但所购买的系统集成配套产品的价值不应超过系统集成所需全部产品价值的百分之五十；（六）为其所投资企业的产品的国内经销商、代理商以及与投资性公司、其母公司或其关联公司签有技术转让协议的国内公司、企业提供相关的技术培训；（七）为其所投资企业提供机器和办公设备的经营性租赁服务，或依法设立经营租赁公司； (八) 承接境内外企业的服务外包业务；（九）根据有关规定，从事仓储物流配送服务；（十）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财务公司，向投资性公司及其所投资企业提供相关财务服务；（十一）经商务部批准，从事境外工程承包业务和境外投资，设立融资租赁公司并提供相关服务；（十二）委托境内其它企业生产/

				加工其产品（整车除外）或其母公司产品（整车除外）并在国内外销售；（十三）以批发、零售（不设店铺）和佣金代理（拍卖除外）方式经销汽车维修服务所需的零配件、原辅材料、设备和专用工具，并提供相应的车辆展示、营销和售后服务；批发日用品、II类医疗器械；（十四）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	--	---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3年12月06日	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按回购价格上限34.00元/股（含）测算，本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882.35万股至1,764.71万股。	0.4943%至0.9885%	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	自董事会审议（2023年12月04日）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	0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2018 年第一期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18 国轩绿色债 01	1880001	2018 年 04 月 12 日	2018 年 04 月 13 日	2023 年 04 月 13 日	0	6.5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本期债券已到期兑付）	银行间债券市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户的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						
适用的交易机制			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交易采用询价交易方式，包括自主报价、格式化询价、确认成交三个交易步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否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2018 年第一期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商）	北京市西城区佟麟阁路 36 号	-	李佳佳、张彦玲	010-59833016
2018 年第一期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肥市蜀山区怀宁路 288 号置地广场 A 座 27-30 层	方长顺、宛云龙	方长顺、宛云龙	0551-63475800
2018 年第一期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17 层	-	刘强、杨涵、刘然	010-85679696
2018 年第一期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6 楼和 19 楼	-	黄艳、夏慧君	021-31358666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 账户运作情况 (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 使用的整改情 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 明书承诺的用 途、使用计划 及其他约定一 致
2018年第一期 国轩高科股份 有限公司绿色 债券	50,000	50,000	0	无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第一期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募集资金金额为5亿元，2.5亿元用于“青岛国轩年产10亿AH动力电池项目一期”，2.5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本报告期末，“青岛国轩年产10亿AH动力电池项目一期”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成100%，项目收益状况良好。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18国轩绿色债01”已于2023年4月13日完成兑付和摘牌，本期债券共5,000,000张，合计需派发本金及利息52,250万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18国轩绿色债01”本息兑付暨摘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绿色（科创）债权融资计划	22 皖国轩高科 ZRGN001（科创）	22CFGN0838	2022 年 11 月 25 日	2022 年 11 月 25 日	2025 年 11 月 24 日	40,000	4.0%	按季付息，按半年偿还部分本金，到期后一次性归还剩余本金并结清利息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
长三角先进制造业企业 2023 年度第一期集合短期融资券	23 长三角集合 CP001	042380753	2023 年 12 月 22 日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4 年 09 月 20 日	40,000	2.98%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分别为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合格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投资者除外）和在上海清算所开户的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								
适用的交易机制	不适用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否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绿色（科创）债权融资计划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13 号	-	黄培午	0551-65955552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绿色（科创）债权融资计划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	夏慧君、郑江文	021-31358666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绿色（科创）债权融资计划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 159 号正太中心大厦 A 座 14-16 层	林雷、罗振雄	林雷、罗振雄	025-83231630
长三角先进制造业企业 2023 年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	李彦荪	021-31884090

第一期集合短期融资券	(主承销商)				
长三角先进制造业企业 2023 年度第一期集合短期融资券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O5 号楼	-	吕卓林、王歆	010-66428877
长三角先进制造业企业 2023 年度第一期集合短期融资券	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1 号院 6 号楼 8 层 801、9 层 901、10 层 1001	-	刘丹星	010-88007608
长三角先进制造业企业 2023 年度第一期集合短期融资券	安徽和源律师事务所	合肥市政务区潜山路与南二环路交叉口新城国际 D 座 27 层	-	卜永新、王梅	0551-65639320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绿色(科创)债权融资计划	50,000	50,000	0	无	无	是
长三角先进制造业企业 2023 年度第一期集合短期融资券	40,000	40,000	0	无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0.94	1.09	-13.76%
资产负债率	71.90%	66.27%	5.63%
速动比率	0.73	0.87	-16.0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1,624.13	-51,517.09	122.5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5.87%	4.84%	1.03%
利息保障倍数	1.47	1.27	15.7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72	0.88	95.4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81	2.39	17.57%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苏亚审〔2024〕65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罗振雄、李珍珍

审计报告正文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轩高科）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轩高科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轩高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注释二十七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注释 47	
国轩高科主要从事电池及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202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p>3,079,962.18 万元，由于收入是国轩高科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国轩高科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达到预期目标而操纵收入确认的特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2）通过抽样方式获取国轩高科与其重要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检查合同关键条款，评价了公司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其业务实质；包括但不限于识别合同履约义务、确定商品控制权转移的时点等的适当性；</p> <p>（3）对本年记录的营业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签收单等收入确认资料，评价相关营业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p> <p>（4）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业务类型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分析变动的合理性，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的情形；</p> <p>（5）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对本年销售金额向其进行函证确证，核实营业收入发生的真实性；</p> <p>（6）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选取样本核对相关支持性文件进行截止测试，评估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p> <p>（7）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与披露。</p>
<p>2. 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p>	
<p>关键审计事项</p>	<p>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注释十二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注释 4</p>	
<p>国轩高科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476,856.71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185,767.10 万元。账面价值较高，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对与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2）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复核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逾期账龄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p> <p>（3）对主要客户当期销售发生额、应收账款余额进行函证；</p> <p>（4）检查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信用损失的合理性。</p> <p>（5）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在财务报告中的披露是否恰当。</p>

四、其他信息

国轩高科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国轩高科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轩高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国轩高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轩高科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国轩高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轩高科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国轩高科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南京市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513,081,982.66	14,122,371,543.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07,054,011.26	3,514,006,212.5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9,078,415.05	94,321,000.00
应收账款	12,910,896,108.05	8,642,345,823.74
应收款项融资	482,376,009.97	731,403,441.49
预付款项	349,076,416.53	517,497,410.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99,878,057.48	285,857,879.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678,694,206.58	7,584,033,662.2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9,311,028.19	103,648,896.04
其他流动资产	3,089,771,842.51	1,891,378,028.14
流动资产合计	42,429,218,078.28	37,486,863,897.5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4,957,890.00	4,875,220.00
长期应收款		9,110,443.63
长期股权投资	1,504,967,335.07	1,085,613,368.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25,336,830.09	510,468,495.4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67,541,000.00	1,0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856,847,448.98	11,785,279,959.06
在建工程	15,820,621,504.09	11,669,257,989.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3,933,797.18	52,798,126.55
无形资产	4,684,099,777.48	2,902,902,087.53
开发支出	396,375,241.69	620,378,001.34
商誉	498,539,014.91	512,038,244.65
长期待摊费用	103,409,367.31	101,405,214.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3,587,652.39	795,565,257.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3,217,184.91	4,090,808,960.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163,434,044.10	35,140,501,369.11
资产总计	93,592,652,122.38	72,627,365,266.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236,958,673.37	10,820,704,180.4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127,727,697.37	5,515,753,934.77
应付账款	13,407,264,616.09	11,814,791,449.6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25,880,130.88	603,577,134.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56,686,794.98	326,141,584.15
应交税费	287,512,174.60	356,949,077.68
其他应付款	938,044,051.99	930,833,382.0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033,891.80	2,033,891.8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77,525,617.76	3,633,466,234.89
其他流动负债	1,508,427,177.57	366,860,818.60
流动负债合计	45,366,026,934.61	34,369,077,796.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8,159,844,604.65	10,688,953,878.75
应付债券	296,796,432.95	394,159,870.2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9,098,013.94	163,978,672.33
长期应付款	2,234,411,193.68	1,822,657,855.3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97,666,911.03	385,641,072.27
递延收益	239,950,247.83	186,513,101.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2,976,747.84	118,608,811.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930,744,151.92	13,760,513,261.54
负债合计	67,296,771,086.53	48,129,591,058.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85,186,832.00	1,778,874,83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036,728,674.44	18,191,023,725.17
减：库存股	341,698,364.73	404,574,459.45
其他综合收益	-87,404,801.14	209,751,958.34
专项储备	1,271,151.96	2,809,129.24
盈余公积	199,754,672.38	188,051,476.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473,001,832.26	3,546,316,521.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066,839,997.17	23,512,253,186.21
少数股东权益	1,229,041,038.68	985,521,022.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295,881,035.85	24,497,774,208.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3,592,652,122.38	72,627,365,266.66

法定代表人：李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一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21,666,374.55	2,281,527,315.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9,564,721.28	157,713,521.7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760,231.6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489,764,873.56	4,432,206,570.7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30,000,000.00	110,000,000.00
存货	5,807,714.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186,598.20	656,362.84

流动资产合计	3,751,990,281.59	6,884,864,002.8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539,635,999.55	16,357,532,579.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4,067,143.4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903,571.39	37,964,314.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772,606,714.35	16,395,496,894.19
资产总计	25,524,596,995.94	23,280,360,896.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71,72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9,128,845.83	13,623,729.10
应交税费	356,496.58	1,187,630.41
其他应付款	1,518,244,759.79	607,372,651.8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033,891.80	2,033,891.8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600,000.00	621,918,862.53
其他流动负债	400,085,037.37	
流动负债合计	2,040,686,859.57	1,244,102,873.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296,796,432.95	394,159,870.2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150,084.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5,946,517.79	394,159,870.29
负债合计	2,356,633,377.36	1,638,262,744.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85,186,832.00	1,778,874,83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362,574,111.95	20,018,624,007.18
减：库存股	282,698,364.73	345,574,459.45
其他综合收益	-4,304,690.7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6,641,495.66	94,938,299.66
未分配利润	200,564,234.41	95,235,470.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167,963,618.58	21,642,098,152.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524,596,995.94	23,280,360,896.9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1,605,490,020.32	23,051,701,484.60
其中：营业收入	31,605,490,020.32	23,051,701,484.6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492,006,260.65	23,008,493,738.62
其中：营业成本	26,257,211,896.71	18,949,696,156.7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34,006,085.59	160,906,052.34
销售费用	655,873,164.37	470,787,204.57

管理费用	1,736,182,411.89	1,310,944,094.51
研发费用	2,061,239,509.23	1,793,487,955.55
财务费用	547,493,192.86	322,672,274.95
其中：利息费用	1,157,597,132.73	711,026,372.60
利息收入	409,536,378.71	188,393,528.29
加：其他收益	1,273,011,389.98	921,506,579.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684,999.79	217,176,009.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0,539.33	72,123,623.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890,866.72	-139,873,696.8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9,427,877.73	-489,028,288.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4,368,569.77	-372,034,562.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49,074.44	17,739,719.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5,425,494.22	198,693,506.35
加：营业外收入	14,317,843.90	73,147,097.87
减：营业外支出	41,583,600.33	12,876,731.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8,159,737.79	258,963,872.62
减：所得税费用	-20,939,135.12	-106,676,285.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9,098,872.91	365,640,158.0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9,474,841.22	365,640,158.0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75,968.31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8,726,847.76	311,576,431.81
2.少数股东损益	30,372,025.15	54,063,726.2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4,354,265.61	-258,973,723.5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7,495,100.51	-258,641,257.8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4,307,708.72	-274,368,302.6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5,935,574.64	31,125,340.56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8,372,134.08	-305,493,643.2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187,391.79	15,727,044.8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7,938.84	809,206.81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515,330.63	14,917,837.99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859,165.10	-332,465.63
七、综合收益总额	654,744,607.30	106,666,434.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1,231,747.25	52,935,173.9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512,860.05	53,731,260.5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53	0.1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53	0.18

法定代表人：李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一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0,473,809.90	22,227,830.27
减：营业成本	15,640,139.80	11,472,534.44
税金及附加	2,298,051.07	144,431.5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00,251,673.09	108,477,948.4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76,289,163.35	-177,343,317.99
其中：利息费用	26,550,595.96	2,303,161.70
利息收入	82,598,394.73	29,216,800.90
加：其他收益	105,081.34	208,128.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908,667.57	73,660,833.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2,442,737.23	-36,339,166.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886,789.12	-47,286,449.7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859.50	309,725.97

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5,402,787.82	106,368,471.86
加：营业外收入		9,992,349.89
减：营业外支出	160,000.00	1,319.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5,242,787.82	116,359,502.48
减：所得税费用	38,210,827.80	19,227,769.1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031,960.02	97,131,733.2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031,960.02	97,131,733.2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04,690.7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04,690.7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2,727,269.31	97,131,733.2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315,383,345.54	14,140,115,980.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0,840,111.56	713,344,956.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7,199,653.28	1,162,544,070.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73,423,110.38	16,016,005,007.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93,263,825.98	10,968,813,739.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09,365,586.13	1,765,068,669.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6,241,941.02	650,387,530.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5,860,939.96	1,830,464,229.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54,732,293.09	15,214,734,16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8,690,817.29	801,270,839.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66,661,189.91	256,875,773.2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8,671,519.52	1,527,214.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117,808.19	28,510,166.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83,285.6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631,373.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48,833,803.23	334,544,526.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129,650,583.44	13,409,304,306.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14,772,822.02	4,450,289,721.4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8,960,824.2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23,384,229.69	17,859,594,027.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74,550,426.46	-17,525,049,500.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5,072,518.99	4,881,447,987.4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7,227,535.00	26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015,851,135.80	21,341,002,137.5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2,558,517.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380,923,654.79	28,085,008,642.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730,510,789.07	7,819,959,076.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56,613,626.98	1,079,310,400.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2,911,769.3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599,426.59	881,249,824.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92,723,842.64	9,780,519,300.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88,199,812.15	18,304,489,342.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3,832,843.86	222,151,854.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173,046.84	1,802,862,535.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42,032,512.47	9,439,169,976.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28,205,559.31	11,242,032,512.4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225,086.72	11,446,322.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36,717.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8,547,877.12	72,726,984.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6,772,963.84	93,810,025.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877,831.15	9,837,193.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828,448.97	39,939,819.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872,547.80	144,431.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810,986.45	19,551,225.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389,814.37	69,472,67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0,383,149.47	24,337,355.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6,769,081.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7,259,968.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7,259,968.17	326,769,081.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86,551,044.52	6,144,998,771.5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8,595.20	4,061,560,97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91,199,639.72	10,206,559,742.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3,939,671.55	-9,879,790,661.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844,983.99	4,619,447,987.4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8,979,597.90	493,912,264.1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49,598.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824,581.89	5,124,409,850.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714,956.36	166,470,676.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37,725.43	273,430,839.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3,452,681.79	439,901,515.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628,099.90	4,684,508,335.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0,323,680.68	150,621,805.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9,860,941.30	-5,020,323,165.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1,527,315.85	7,301,850,480.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1,666,374.55	2,281,527,315.85
----------------	------------------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78,874,835.00				18,191,023,725.17	404,574,459.45	209,751,958.34	2,809,129.24	188,051,476.38		3,546,316,521.53		23,512,253,186.21	985,521,022.44	24,497,774,208.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78,874,835.00				18,191,023,725.17	404,574,459.45	209,751,958.34	2,809,129.24	188,051,476.38		3,546,316,521.53		23,512,253,186.21	985,521,022.44	24,497,774,208.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11,997.00				845,704,949.27	-62,876,094.72	-297,156,759.48	-1,537,977.28	11,703,196.00		926,685,310.73		1,554,458,681.096	243,520,016.24	1,798,106,827.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7,495,100.51				938,726,847.76		641,231,747.25	13,512,860.05	654,744,607.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6,311,997.00				845,704,949.27	-62,876,094.72							914,893,040.99	272,918,925.58	1,187,811,966.57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311,997.00				101,801,696.61								108,113,693.61	247,227,535.00	355,341,228.6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93,012,326.17								593,012,326.17		593,012,326.17
4. 其他					150,890,926.49	-62,876,094.72							213,767,021.21	25,691,390.58	239,458,411.79
(三) 利润分配									11,703,196.00				-11,703,196.00	42,911,769.39	-42,911,769.39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03,196.00				-11,703,196.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2,911,769.39	-42,911,769.39
4. 其他															
(四) 所															338,341.00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3				341.0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338,341.03				-338,341.03			
（五）专项储备								-				-		-
								1,53				1,53		1,53
								7,97				7,97		7,97
								7.28				7.28		7.28
1. 本期提取								4,53				4,53		4,53
								8,98				8,98		8,98
								2.40				2.40		2.40
2. 本期使用								-				-		-
								6,07				6,07		6,07
								6,95				6,95		6,95

								9.68					9.68		9.6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85,186.83 2.00				19,036,728.6 74.44	341,698,364.73	-87,404,801.14	1,271,151.96	199,754,672.38		4,473,001,832.26		25,066,839,971.7	1,229,041,038.68	26,295,881,035.8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64,707.83 5.00				13,194,367.0 10.80	139,123,513.00	495,912,480.89		178,338,303.05		3,383,404,674.54		18,777,606,791.28	596,677,727.66	19,374,284,518.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64,707.83 5.00				13,194,367.0 10.80	139,123,513.00	495,912,480.89		178,338,303.05		3,383,404,674.54		18,777,606,791.28	596,677,727.66	19,374,284,518.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4,167,000.00				4,996,656,714.37	265,450,946.45	-286,160,522.55	2,809,129.24	9,713,173.33		162,911,846.99		4,734,646,394.93	388,843,294.78	5,123,489,689.7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8,641,257.87				311,576,431.81		52,935,173.94	53,731,260.58	106,666,434.52
(二)	114,167,000.00				4,981,718,072.74	257,407,402.90		2,778,258.48			162,911,846.99		4,844,646,394.93	335,074,555.36	5,183,720,950.29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7,000.00				8,907,860.57	702,092.65		9,426.82				8,152,194.74	112,034.20	3,264,228.9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4,167,000.00				4,435,034,292.97							4,549,201,292.97	262,000.00	4,811,201,292.9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69,827,920.95							569,827,920.95		569,827,920.95
4.其他					-15,954,353.35	257,702,092.65		2,779,426.82				-270,877,019.18	73,112,034.20	-197,764,984.98
(三)利润分配								9,713,173.33		-176,183,849.50		-166,470,676.17		-166,470,676.17
1.提取盈余公积								9,713,173.33		-9,713,173.3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6,470,676.17		-166,470,676.17		-166,470,676.1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748,853.80	7,748,853.80	-27,519,264.68					27,519,264.6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7,748,853.80	7,748,853.80	-27,519,264.68					27,519,264.68			
(五) 专项储备								29,702.42					29,702.42		29,702.42
1.								2,68					2,68		2,68

本期提取								8,19 1.69					8,19 1.69		8,19 1.69
2. 本期使用								- 2,65 8,48 9.27					- 2,65 8,48 9.27		- 2,65 8,48 9.2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 8,87 4,83 5.00				18,1 91,0 23,7 25.1 7	404, 574, 459. 45	209, 751, 958. 34	2,80 9,12 9.24	188, 051, 476. 38		3,54 6,31 6,52 1.53		23,5 12,2 53,1 86.2 1	985, 521, 022. 44	24,4 97,7 74,2 08.6 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78, 874,83 5.00	0.00	0.00	0.00	20,018 ,624,0 07.18	345,57 4,459. 45	0.00		94,938 ,299.6 6	95,235 ,470.3 9		21,642 ,098,1 52.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78, 874,83 5.00	0.00	0.00	0.00	20,018 ,624,0 07.18	345,57 4,459. 45	0.00		94,938 ,299.6 6	95,235 ,470.3 9		21,642 ,098,1 52.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11, 997.00	0.00	0.00	0.00	1,343, 950,10 4.77	- 62,876 ,094.7 2	- 4,304, 690.71		11,703 ,196.0 0	105,32 8,764. 02		1,525, 865,46 5.8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4,304, 690.71			117,03 1,960. 02		112,72 7,269. 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11, 997.00				1,343, 950,10 4.77	- 62,876 ,094.7 2			0.00	0.00		1,413, 138,19 6.4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311, 997.00				101,80 1,696. 61							108,11 3,693. 6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73, 571,77 0.21							1,173, 571,77 0.21
4. 其他					68,576 ,637.9 5	- 62,876 ,094.7 2						131,45 2,732. 67
(三) 利润分配									11,703 ,196.0 0	- 11,703 ,196.0 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03 ,196.0 0	- 11,703 ,196.0 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85,186.83 2.00	0.00	0.00	0.00	21,362,574.11 11.95	282,698,364.73	-4,304,690.71		106,641,495.66	200,564,234.41		23,167,963.61 18.5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64,707.83 5.00				15,530,081.96 61.02	80,123,513.00			85,225,126.33	174,287,586.60		17,374,178.99 95.9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64,707.83 5.00				15,530,081.96 61.02	80,123,513.00			85,225,126.33	174,287,586.60		17,374,178.99 95.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4,167,000.00				4,488,542,046.16	265,450,946.45			9,713,173.33	-79,052,116.21		4,267,919.15 6.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97,131,733.29		97,131,733.29
（二）所有者投入	114,167,000.00				4,480,793,192.36	257,702,092.65						4,337,258.09 9.71

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4,167,000.00				4,435,034,292.97							4,549,201,292.9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5,319,315.00							45,319,315.00
4. 其他					439,584.39	257,702,092.65						-257,262,508.26
(三) 利润分配									9,713,173.33	-176,183,849.50		-166,470,676.17
1. 提取盈余公积									9,713,173.33	-9,713,173.3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6,470,676.17		-166,470,676.17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7,748,853.80	7,748,853.80						

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7,748,853.80	7,748,853.8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778,874.835.00				20,018,624.07.18	345,574,459.45			94,938,299.66	95,235,470.39		21,642,098.152.78

三、公司基本情况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系经江苏省人民政府《省政府关于同意变更设立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苏政复[1998]30号）批准，由江苏东源集团有限公司改制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历次变更后，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 113,665.0819 万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对原沈强生、杭俊及张敏 3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23.4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同时，因 2018 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未达标，同意对全体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706.4086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 7,298,086.00 元（减少资本公积 9,670.941314 万元），并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 112,935.2733 万元。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规定，自 2020 年 6 月 23 日起至 2020 年 8 月 28 日止，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7 日公开发行的 1,85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债券简称“国轩转债”，债券代码“128086”）累计转股数量为 1,843.0632 万张，未转股债券 6.9368 万张。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发行的“国轩转债”已经触发《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行使“国轩转债”有条件赎回权，按照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在赎回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未转股的“国轩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增加 15,119.1756 万元，由 112,935.2733 万元增加至 128,054.4489 万元（资本公积增加 135,984.482485 万元），并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 128,054.4489 万元。

根据公司 2020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八届第四次董事会决议、2020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回复》（证监许可[2021]1421 号）的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A 股普通股 38,416.3346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9.01 元，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 723,085.508562 万元，其中计入股本 38,416.3346 万元，资本公积（资本溢价）684,669.173962 万元。经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166,470.7835 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166,470.7835 万元。

根据公司 2022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第八届第十七次董事会决议、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10 号）的批复，核准公司向境外投资者发行一定数量的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以下简称“GDR”）。苏黎世时间 2022 年 7 月 28 日，公司成功发行 GDR22,833,400 份（每份发行价格为 30.00 美元、每份 GDR 代表 5 股公司 A 股股票，所对应的 A 股基础股票数量为 11,416.70 万股）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 GDR 发行共计募集资金 68,500.2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461,944.79874 万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11,416.70 万元，剩余部分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经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177,887.4835 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177,887.4835 万元。

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1,571 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739.60 万份，行权价格为 18.67 元/股。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人员累计已完成自主行权 6,311,997 股并已完成归属登记和上市流通，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78,518.6832 万元。

公司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花园大道 566 号。法定代表人：李缜。

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营业范围为动力电池系统、储能电池系统以及电池原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输配电设备的生产销售。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期末总资产的 10% 以上或利润总额占公司合并利润总额的 10% 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公司合并期末净资产的 5% 以上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收益占公司合并净利润的 10% 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投资金额大于公司合并期末资产总额的 1% 以上
重要的应收款项	单项应收款项核销、单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公司合并期末应收款项总额 5% 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预付款项	单项预付款项金额大于公司合并期末资产总额 0.5% 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大于公司合并期末资产总额 0.5% 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大于公司合并期末负债总额 0.5% 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大于公司合并期末负债总额 0.5% 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一）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日，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在被合并方资产与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个别财务报表中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包括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发生或承担的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

1、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以公司在购买日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计量基础，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合并成本分别以下情况确定：

（1）一次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以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符合确认条件的或有对价之和确定。合并成本为该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的金额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个别财务报表的长期股权投资为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一揽子交易除外。

3、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在取得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之间进行分配。

(1)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未来经济利益预期能够流入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2)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3)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的义务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4)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5) 公司在对企业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合并中取得可辨认资产和负债时，不予考虑被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之前已经确认的商誉和递延所得税项目。

4、企业合并成本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差额的处理

(1) 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2) 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①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②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有关费用的处理

1、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公司为企业合并而发行债务性证券支付的佣金、手续费等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计量金额。

(1) 债券如为折价或面值发行的，该部分费用增加折价的金额；

(2) 债券如为溢价发行的，该部分费用减少溢价的金额。

3、公司在合并中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发生的佣金、手续费等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的初始计量金额。

(1) 在溢价发行权益性证券的情况下，该部分费用从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中扣除；

(2) 在面值或折价发行权益性证券的情况下，该部分费用冲减留存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一)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二)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抵销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母公司编制。

3、子公司发生超额亏损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反映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其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未分配利润）；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继续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4、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1) 报告期内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①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的处理

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的，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一）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

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

-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二）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根据其在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确认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包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

公司将持有的期限短（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一）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

1、外币交易的初始确认

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公司均按照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即期汇率（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公司按照交易发生日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2、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的调整或结算

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公司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分别进行处理：

（1）外币货币性项目的会计处理原则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在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的即期汇率（中间价）折算，对因汇率波动而产生的差额调整外币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同时作为汇兑差额处理。其中，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会计处理原则

①对于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公司仍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不产生汇兑差额。

②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如果其可变现净值以外币确定，则公司在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时，先将可变现净值按期末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

③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如果期末的公允价值以外币反映，则公司先将该外币按照公允价值确定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进行比较，其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按照下列方法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1）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者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2、公司按照下列方法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1) 公司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

(2) 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公司对财务报表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3、公司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照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且其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四）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六）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公司控制的主体发行的满足金融负债定义，但满足准则规定条件分类为权益工具的特殊金融工具，在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应的少数股东权益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七）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者以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之外的其他方式确定的，公司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递延。初始确认后，公司根据某一因素在相应会计期间的变动程度将该递延差额确认为相应会计期间的利得或损失。

（八）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在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的基础上，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一般处理方法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如在具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具有“投资级”以上外部信用评级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简化处理方法

对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及与收入相关的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无论公司采用何种方式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过（含）30 日，则通常可以推定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非公司以合理成本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仍未显著增加。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和确定依据

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当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单项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分别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货款信用风险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 1、组合 2 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押金、保证金、代垫款、往来款等信用风险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和因出口退税、销售等与政府部门形成的往来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 1、组合 2 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公司对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组合 1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未逾期	5.00
逾期 1 年以内	10.00
逾期 1-2 年	30.00
逾期 2-3 年	50.00
逾期 3-4 年	80.00
逾期 4 年以上	100.00

12、应收票据

详见明细 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详见明细 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明细 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详见明细 11、金融工具。

16、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的合同资产主要包括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和质保金。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十一之（八）“金融资产减值”。

17、存货

（一）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包括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

（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三）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1、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1）库存商品（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2、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单项计提

公司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2）按存货类别计提

对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等按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按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公司综合考虑保管状态及库龄、生产经营使用情况和其可用性、预计售价等因素确定存货跌价金额。

（3）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四）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定期进行实地盘点。

（五）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公司领用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公司领用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8、持有待售资产

（一）持有待售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的范围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的确认条件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已经获得批准。

3、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列报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二）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19、长期股权投资

（一）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的确认详见本附注五之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通过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通过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比所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以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手续费、佣金等，冲减发行溢价，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通过发行债务性证券（债务性工具）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通过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处理。

(3) 通过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4)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公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公司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发生的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无论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股利单独核算，不构成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二)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即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2)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不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均按照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2、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或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经过调整后计算确定。但是，公司对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的、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较小的或是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有关资料的，直接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损益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损益。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公司在确认由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时，对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收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并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予以确认。公司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子

公司与其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也按照上述原则进行抵销，并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按照下列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如果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则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的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款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公司仍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按照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照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和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三）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合营企业，是公司仅对某项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合营方享有某项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相关债务的合营安排是共同经营，而不是合营企业。

2、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一）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固定资产折旧

- 1、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土地以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2、公司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并按照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5 年	5%	2.71-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5 年	5%	6.33-11.8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年	5%	11.88-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8 年	5%	11.88-31.67%

1、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公司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预计净残值和尚可使用寿命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2、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复核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折旧方法，如有变更，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2、在建工程

(一)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二)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照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自营工程，按照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直接机械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照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在以借款进行的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公司对于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照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借款费用

(一) 借款费用的范围

公司的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二) 借款费用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三）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的确定

1、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的确定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其中，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时间的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公司将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3、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时点的确定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停止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四）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1、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公司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3)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4)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能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2、借款辅助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1)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汇兑差额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4、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一)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1、外购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自行研究开发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自满足资本化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确定，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公司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如果确实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则将其所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公司将取得的无形资产分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达到预定用途时起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不预留残值。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通常计入当期损益；某项无形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通过所生产的产品或其他资产实现的，其摊销金额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无形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摊销率列示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2.00
非专利技术	10		10.00
计算机软件	2—10		10.00-50.00
采矿权	预计可开采年限		
专利权	5-10		10.00-20.00

资产负债表日，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进行摊销。

(三)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1、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按照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确定；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2、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综合各方面的情况，通过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或者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参考公司的历史经验等方法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3、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一)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通常包括研发人员工资费用、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包括费用化的研发费用和资本化的开发支出。

2、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根据公司的业务模式和研发项目特点，公司将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

(1) 研究阶段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条件和时点确认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分析（一般 B 样试制及验证均符合设定要求，且具备足够的技术及资金支持），研发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5、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公司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时，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

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6、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范围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

2、长期待摊费用的初始计量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进行初始计量。

3、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受益期限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

27、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8、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企业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将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

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缴费等。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以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服务成本。
- 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9、预计负债

(一)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重组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三个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项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的金额按照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1、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2、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0、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一）授予日的会计处理

除了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外，无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还是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公司在授予日均不做会计处理。

（二）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的会计处理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取得职工或其他方提供的服务计入成本费用，同时确认所有者权益或负债。

对于附有市场条件的股份支付，只要职工满足了其他所有非市场条件，就确认已取得的服务。业绩条件为非市场条件的，等待期限确定后，后续信息表明需要调整对可行权情况的估计的，则对前期估计进行修改。

对于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对于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定成本费用和应付职工薪酬。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三）可行权日之后的会计处理

对于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公司在行权日根据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企业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确认成本费用，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四）回购股份进行职工期权激励的会计处理

公司以回购股份形式奖励公司职工的，在回购股份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取得的职工服务计入成本费用，同时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职工行权购买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

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1、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一）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收入的确认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然后，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2、收入的计量

合同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公司将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以及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并假定将按照现有合同的约定向客户转移商品，且该合同不会被取消、续约或变更。

（二）具体的收入确认政策

1、销售商品

A.国内销售：商品的控制权在公司将商品发出且经客户验收时转移至客户，公司在将商品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B.国外销售：公司国外销售，在商品发出，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

2、技术服务

按技术服务合同条款完成相应的服务内容，并经客户确认无误后，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2、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3、政府补助

（一）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二）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三）政府补助的计量

1、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2、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 1 元）。

（四）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可以区分的，则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则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5、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暂时性差异的，在有关暂时性差异发生当期且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1）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确定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包括未来期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公司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计量

1、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公司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税率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3、公司在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时，采用与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的预期方式相一致的税率和计税基础。

4、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进行折现。

35、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一)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使用权资产，是指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自租赁期开始的次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二）租赁负债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初始计量

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公司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
- ②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④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 ⑤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一) 出租人对租赁的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租赁分类标准

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2、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期间，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与资产的未来绩效或使用情况挂钩，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2) 经营租赁

公司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的相关项目内。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回购股份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额－可抵扣进项税额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或适用相应国家或地区税率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余值或租金收入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5%
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南通阿斯通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25%
南通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15%
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15%
南京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安徽国轩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轩邑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
合肥国轩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5%
国轩新能源（庐江）有限公司	25%

合肥国轩科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合肥国轩精密涂布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5%
合肥佳驰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上海国轩新能源（合肥）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青岛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15%
唐山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15%
合肥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15%
柳州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15%
桐城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江苏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肥东国轩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合肥国轩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15%
合肥国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国轩零碳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轩毅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合肥国轩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25%
合肥国轩电池技术有限公司	25%
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15%
天津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合肥轩一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5%
南京国轩电池研究院有限公司	未正式营业
江西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宜春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15%
宜春国轩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25%
奉新国轩锂业有限公司	25%
宜丰国轩锂业有限公司	25%
江西纬宏锂业有限公司	25%
宜春科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江西合纵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25%
江西锂星科技协同创新有限公司	25%
宜春国轩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宜丰县花锂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25%
国轩（宜春）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合肥国轩润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合肥国轩宇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唐山轩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
桐城国轩电池技术有限公司	25%
唐山轩腾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金寨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滁州国轩新能源动力有限公司	25%
合肥正仪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轩美远控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威海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未正式营业
宜春广轩新能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25%
江西华友矿业有限公司	25%
北京轩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国轩高科（美国）有限公司	适用当地法律
国轩高科日本株式会社	适用当地法律
新加坡国轩有限公司	适用当地法律
印尼国轩新材料有限公司	适用当地法律
印尼国轩绿色能源应用有限公司	适用当地法律
国轩高科(香港)有限公司	适用当地法律
国轩高科（德国）有限公司	适用当地法律
德国国轩电池有限责任公司	适用当地法律
印尼国轩贸易有限公司	适用当地法律

国轩新加坡材料控股有限公司	适用当地法律
科纳威自然能源有限公司(印尼)	适用当地法律
因坦佩尔有限公司(印尼)	适用当地法律
国轩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适用当地法律
国轩阿根廷股份有限公司	适用当地法律
333 南斯普鲁思有限责任公司(美国)	适用当地法律
新能源地产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美国)	适用当地法律
国轩伊利诺伊新能源有限公司(美国)	适用当地法律
新加坡技术有限公司	适用当地法律
国轩卢森堡技术有限公司	适用当地法律

2、税收优惠

1、报告期可享受所得税税率优惠情况

(1) 子公司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23200069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开始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子公司南通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13200283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南通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子公司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33400627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将连续三年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4) 子公司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23200958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开始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5) 子公司南京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13201014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南京国轩新能源有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6) 子公司合肥国轩电池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33400699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合肥国轩电池材料有限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7) 子公司青岛国轩电池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03710161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青岛国轩电池有限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8) 子公司唐山国轩电池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21300307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唐山国轩电池有限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开始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9) 子公司合肥国轩电池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33600116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合肥国轩电池有限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10) 子公司上海轩邑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13100342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上海轩邑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11) 子公司柳州国轩电池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公司属于广西壮族自治区鼓励类产业（“汽车整车制造，专用汽车(不包括普通挂车、自卸车、罐式车、厢式车和仓栅式汽车)制造，关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自 2021 年至 2030 年期间，按 15% 缴纳企业所得税。

(12) 子公司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31200176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13) 子公司天津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31200199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天津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14) 子公司宜春国轩电池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33600116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宜春国轩电池有限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15) 子公司桐城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33400687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桐城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16) 子公司合肥国轩循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33400512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合肥国轩循环科技有限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报告期可享受其他税收减免情况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文件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公司部分子公司在相关部门确定的先进制造业企业具体名单内，报告期可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5,682.62	312,411.62
银行存款	12,485,073,288.92	12,188,582,519.17
其他货币资金	2,027,853,011.12	1,933,476,612.87
合计	14,513,081,982.66	14,122,371,543.6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361,910,174.66	3,052,143,782.07

其他说明：

其中，期末余额中受限货币资金：

项目	金额（元）	备注
银行存款		
质押用于办理贷款或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1,012,510,500.00	
司法冻结	162,609,083.64	
其他货币资金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保证金	1,689,413,364.42	
开立其他票据业务保证金及其他	320,343,475.29	
合计	3,184,876,423.35	

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4,707,054,011.26	3,514,006,212.53

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结构性存款	2,681,807,468.12	1,929,757,162.62
中短理财产品	1,145,126,435.39	1,021,288,121.44
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684,225,531.84	449,668,340.54
非上市公司股权	162,931,486.76	64,730,691.96
信托产品-债权	32,374,597.55	48,561,895.97
其他	588,491.60	
其中：		
合计	4,707,054,011.26	3,514,006,212.53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29,078,415.05	94,321,000.00
合计	129,078,415.05	94,321,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35,872,015.85	100.00%	6,793,600.80	5.00%	129,078,415.05	117,712,000.00	100.00%	23,391,000.00	19.87%	94,321,000.00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35,872,015.85	100.00%	6,793,600.80	5.00%	129,078,415.05	117,712,000.00	100.00%	23,391,000.00	19.87%	94,321,000.00
合计	135,872,015.85	100.00%	6,793,600.80	5.00%	129,078,415.05	117,712,000.00	100.00%	23,391,000.00	19.87%	94,321,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793,600.8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35,872,015.85	6,793,600.80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3,391,000.00	-16,597,399.20				6,793,600.80
合计	23,391,000.00	-16,597,399.20				6,793,600.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51,178,205.30
合计		51,178,205.30

4、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240,029,783.27	7,514,706,365.68
1至2年	1,196,230,074.63	1,201,055,879.98
2至3年	448,746,355.11	662,696,209.10
3年以上	883,560,873.58	838,273,597.21
3至4年	367,899,607.51	134,644,442.81
4至5年	26,473,947.90	361,897,506.20
5年以上	489,187,318.17	341,731,648.20
合计	14,768,567,086.59	10,216,732,051.9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	755,131,972.06	5.11%	633,060,195.57	83.83%	122,071,776.49	495,175,497.84	4.85%	400,045,877.06	80.79%	95,129,620.78

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013,435,114.53	94.89%	1,224,610,782.97	8.74%	12,788,824,331.56	9,721,556,554.13	95.15%	1,174,340,351.17	12.08%	8,547,216,202.96
其中:										
组合 1	14,013,435,114.53	94.89%	1,224,610,782.97	8.74%	12,788,824,331.56	9,721,556,554.13	95.15%	1,174,340,351.17	12.08%	8,547,216,202.96
合计	14,768,567,086.59	100.00%	1,857,670,978.54	12.58%	12,910,896,108.05	10,216,732,051.97	100.00%	1,574,386,228.23	15.41%	8,642,345,823.7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33,060,195.57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172,092,593.00	120,464,815.10	172,092,593.00	137,674,074.40	8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客户二	0.00	0.00	103,814,398.37	72,670,078.86	7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客户三	94,471,070.10	94,471,070.10	94,471,070.10	94,471,070.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四	0.00	0.00	82,864,337.80	58,005,036.46	7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客户五	61,881,050.52	49,504,840.42	61,063,450.52	61,063,450.5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六	56,550,165.08	4,799,286.23	56,017,737.12	39,212,415.98	7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客户七	32,206,070.59	32,206,070.59	31,874,992.66	31,874,992.6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八	15,517,403.72	15,517,403.72	31,485,501.84	31,485,501.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合计	62,457,144.83	83,082,390.90	121,447,890.65	106,603,574.75	87.78%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合计	495,175,497.84	400,045,877.06	755,131,972.06	633,060,195.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24,610,782.97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013,435,114.53	1,224,610,782.97	8.74%
合计	14,013,435,114.53	1,224,610,782.9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74,386,228.23	294,026,250.93		2,799,856.36	7,941,644.26	1,857,670,978.54
合计	1,574,386,228.23	294,026,250.93		2,799,856.36	7,941,644.26	1,857,670,978.54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799,856.3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95,788,168.85	0.00	995,788,168.85	6.74%	49,789,408.44
第二名	760,343,268.97	0.00	760,343,268.97	5.15%	38,017,163.45
第三名	728,144,663.68	0.00	728,144,663.68	4.93%	38,797,016.69
第四名	633,745,430.89	0.00	633,745,430.89	4.29%	31,687,271.54
第五名	593,154,299.52	0.00	593,154,299.52	4.02%	29,657,714.98
合计	3,711,175,831.91	0.00	3,711,175,831.91	25.13%	187,948,575.10

5、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82,376,009.97	731,403,441.49
合计	482,376,009.97	731,403,441.4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1,895,942.58
合计	41,895,942.58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92,219,804.61	
合计	8,092,219,804.61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99,878,057.48	285,857,879.41
合计	499,878,057.48	285,857,879.4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96,036,584.20	41,027,571.82
备用金及借款	9,354,291.87	14,761,513.63
处置长期资产	105,918,877.18	155,104,637.00
其他待收款项	439,775,100.42	167,454,752.52
减：坏账准备	-151,206,796.19	-92,490,595.56
合计	499,878,057.48	285,857,879.4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24,690,155.83	184,708,241.11
1至2年	295,261,583.21	109,371,271.49
2至3年	59,825,215.57	9,901,773.51
3年以上	71,307,899.06	74,367,188.86
3至4年	9,810,758.94	58,296,601.85
4至5年	51,792,283.18	2,370,591.48
5年以上	9,704,856.94	13,699,995.53
合计	651,084,853.67	378,348,474.9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4,588,837.96		57,901,757.60	92,490,595.56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1,673,465.38		37,580,741.89	59,254,207.27
本期核销	7,610.00			7,610.00
其他变动	530,396.64			530,396.64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5,724,296.70		95,482,499.49	151,206,796.1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2,490,595.56	59,254,207.27		7,610.00	530,396.64	151,206,796.19
合计	92,490,595.56	59,254,207.27		7,610.00	530,396.64	151,206,796.19

说明：其他变动系合并范围变化及汇率变动引起。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61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其他待收款项	200,000,000.00	1-2 年	30.72%	20,000,000.00
单位二	第二期员工持股	65,487,392.74	1 年以内	10.06%	

	计划股权清算款				
单位三	购买资产款	43,361,320.40	4-5 年	6.66%	34,689,056.32
单位四	资产处置款	41,880,000.00	1-2 年	6.43%	4,188,000.00
单位五	其他	38,871,900.69	2-3 年	5.97%	31,097,520.55
合计		389,600,613.83		59.84%	89,974,576.87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32,381,970.71	95.22%	508,753,614.68	98.31%
1 至 2 年	11,376,489.43	3.26%	5,177,536.17	1.00%
2 至 3 年	2,825,935.22	0.81%	2,585,245.66	0.50%
3 年以上	2,492,021.17	0.71%	981,013.78	0.19%
合计	349,076,416.53		517,497,410.29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74,892,792.43	21.24
第二名	23,849,523.68	6.76
第三名	20,217,762.00	5.73
第四名	15,802,468.86	4.48
第五名	12,440,847.91	3.53
合计	147,203,394.88	41.74

其他说明：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81,977,340.04	1,072,921.95	1,180,904,418.09	2,624,716,145.00	25,071,495.84	2,599,644,649.16
在产品	644,744,894.16	2,456,004.44	642,288,889.72	831,113,012.16	10,611,641.75	820,501,370.41
库存商品	1,989,556,225.21	82,807,043.44	1,906,749,181.77	2,827,323,894.39	73,941,255.01	2,753,382,639.38
周转材料	1,041,732.29		1,041,732.29	1,634,349.78		1,634,349.78
发出商品	2,123,768,657.13	176,058,672.42	1,947,709,984.71	1,681,022,017.53	272,151,364.01	1,408,870,653.52
合计	5,941,088,848.83	262,394,642.25	5,678,694,206.58	7,965,809,418.86	381,775,756.61	7,584,033,662.2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5,071,495.84	895,851.47		24,894,425.36		1,072,921.95
在产品	10,611,641.75	213,612.48			8,369,249.79	2,456,004.44
库存商品	73,941,255.01	76,876,760.94		53,737,282.64	14,273,689.87	82,807,043.44
发出商品	272,151,364.01	131,568,690.86		227,661,382.45		176,058,672.42
合计	381,775,756.61	209,554,915.75		306,293,090.45	22,642,939.66	262,394,642.2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9,311,028.19	103,648,896.04
合计	69,311,028.19	103,648,896.04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3,059,088,147.45	1,869,087,947.23
预交税费	29,820,047.32	21,355,923.01
其他	863,647.74	934,157.90
合计	3,089,771,842.51	1,891,378,028.14

其他说明：

11、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GRU									
ENERGY	4,875,220.00				4,957,890.00	4,567,430.00			
可转债									
合计	4,875,220.00				4,957,890.00	4,567,430.00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上市企业股权投资	1,103,300,128.41		0.00	191,651,705.71	0.00	191,651,705.71		
非上市企业股权投资	422,036,701.68	510,468,495.43	223,032.94	66,943,461.31	106,221,493.31	9,431,418.00		
合计	1,525,336,830.09	510,468,495.43	223,032.94	258,595,167.02	106,221,493.31	201,083,123.71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Baic EV R&D Silico		338,341.03	该主体已完成清算注销手续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国轩高科新能源汽车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431,418.00		非交易性战略投资	
新能源汽车科技创新（合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442,214.78			非交易性战略投资	
安徽金通新能源汽车一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04,935.28			非交易性战略投资	
Baic EV R&D Silico				338,341.03	非交易性战略投资	处置
合肥国科新能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74,343.25			非交易性战略投资	
车百智库汽车产业研究院（合肥）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战略投资	
Vinfast Auto PTE. Ltd.			-187,347,015.00		非交易性战略投资	
安徽金通智汇新能源汽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非交易性战略投资	
途虎养车股份有限公司			-4,304,690.71		非交易性战略投资	

其他说明：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9,589,940.66	479,497.03	9,110,443.63	
合计				9,589,940.66	479,497.03	9,110,443.6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89,940.66	100.00%	479,497.03	5.00%	9,110,443.63

其中：										
组合 1						9,589,940.66	100.00%	479,497.03	5.00%	9,110,443.63
合计						9,589,940.66	100.00%	479,497.03	5.00%	9,110,443.6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479,497.03		479,497.03			
合计	479,497.03		479,497.03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V_G 高科能源解决方案有限公司	40,427,490.79		336,356,289.77		-4,465,585.83						685,536.38	373,003,731.11	
小计	40,427,490.79		336,356,289.77		-4,465,585.83						685,536.38	373,003,731.11	
二、联营企业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83,121,570.70				12,628,581.96							195,750,152.66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40,662,107.13				59,660,044.20	-299,086.44						400,023,064.89	

北京福威斯油气技术有限公司		34,217,439.93										34,217,439.93
江西云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129,438,218.38				8,691,212.66				-6,600,000.00			131,529,431.04
华北铝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16,880,872.63				665,219.31				-107,147.50			117,438,944.44
利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33,369.57				919,562.13				-2,752,931.70			2,752,931.70
北京国轩福威斯光储充技术有限公司		9,228,535.85										9,228,535.85
上海舞洋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1,926,553.35										1,926,553.35
铜陵安轩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182,989.24		17,500,000.00		-2,468,463.20							31,214,526.04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5,350,210.81				-70,501,846.29							114,848,364.52
安徽安瓦	64,738,972.8				-1,940,			2,185,244.10				64,983,326.0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				890.94						3	
塔塔零部件国轩绿色能源应用有限公司	6,977,566.60								- 3,488,783.30		3,488,783.30	3,488,783.30
NV Gotion Company Limited			74,912,077.37		- 3,468,373.33	1,243,307.00					72,687,011.04	
小计	1,045,185,877.93	45,372,529.13	92,412,077.37	0.00	4,185,046.50	837,073.06	2,185,244.10	- 6,600,000.00	- 6,241,715.00	0.00	1,131,963,603.96	51,614,244.13
合计	1,085,613,368.72	45,372,529.13	428,768,367.14	0.00	- 280,539.33	837,073.06	2,185,244.10	- 6,600,000.00	- 6,241,715.00	685,536.38	1,504,967,335.07	51,614,244.13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上市企业股权投资	1,567,541,000.00	1,000,000,000.00
合计	1,567,541,000.00	1,000,000,000.00

其他说明：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1,856,847,448.98	11,761,398,349.72
固定资产清理		23,881,609.34
合计	21,856,847,448.98	11,785,279,959.0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246,590,779.30	8,222,917,976.02	138,511,458.66	624,045,091.31	15,232,065,305.29
2.本期增加金额	3,152,927,695.58	8,222,223,248.70	193,553,217.05	213,700,733.48	11,782,404,894.81
(1) 购置	76,648,049.41	120,061,308.68	13,028,041.98	111,780,929.80	321,518,329.87
(2) 在建工程转入	3,071,755,054.16	8,100,049,710.46	180,465,487.21	101,859,173.30	11,454,129,425.13
(3) 企业合并增加					
外币报表折算	4,524,592.01	2,112,229.56	59,687.86	60,630.38	6,757,139.81
3.本期减少金额	40,425,745.82	146,092,489.03	3,226,007.64	23,733,905.68	213,478,148.17
(1) 处置或报废		117,461,562.56	2,816,007.64	22,776,287.86	143,053,858.06
(2) 企业合并减少	40,425,745.82	28,630,926.47	410,000.00	957,617.82	70,424,290.11
4.期末余额	9,359,092,729.06	16,299,048,735.69	328,838,668.07	814,011,919.11	26,800,992,051.9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99,702,136.82	2,482,432,460.77	60,599,485.82	313,474,372.16	3,456,208,455.57
2.本期增加金额	294,366,299.94	1,200,980,506.81	15,874,397.89	82,926,512.64	1,594,147,717.28
(1) 计提	294,155,533.28	1,200,584,414.96	15,870,142.80	82,905,852.47	1,593,515,943.51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外币报表折算	210,766.66	396,091.85	4,255.09	20,660.17	631,773.77
3.本期减少金额	23,061,279.92	84,031,120.36	2,617,398.67	18,841,205.95	128,551,004.90
(1) 处置或报废		57,019,615.76	2,227,898.67	17,931,651.52	77,179,165.95
(2) 企业合并减少	23,061,279.92	27,011,504.60	389,500.00	909,554.43	51,371,838.95
4.期末余额	871,007,156.84	3,599,381,847.22	73,856,485.04	377,559,678.85	4,921,805,167.9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4,458,500.00		14,458,5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7,880,935.00		7,880,935.00
(1) 计提			7,880,935.00		7,880,935.00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企业合并增加					
4.期末余额			22,339,435.00		22,339,435.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488,085,572.22	12,699,666,888.47	232,642,748.03	436,452,240.26	21,856,847,448.98
2.期初账面价值	5,646,888,642.48	5,740,485,515.25	63,453,472.84	310,570,719.15	11,761,398,349.7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南京国轩二期厂房	119,120,645.10	正在办理中
南京新能源厂房	355,142,418.23	正在办理中
江苏新能源厂房	682,353,567.71	正在办理中
合肥新材料厂房	105,610,400.39	正在办理中
庐江科宏厂房	151,964,839.00	正在办理中
宜春电池一期厂房	533,670,667.74	正在办理中
江西纬宏锂业原料库房	20,900,283.54	正在办理中
天津恒天一期厂房	158,075,991.68	正在办理中
柳州国轩一期厂房	496,401,285.27	正在办理中
桐城国轩一期厂房	480,249,035.01	正在办理中
唐山国轩一期、二期及三期厂房	226,603,944.30	正在办理中
内蒙古国轩厂房	153,386,578.71	正在办理中
宜丰国轩锂业一期厂房	272,220,288.04	正在办理中
合肥国轩电池科技一期厂房	721,308,722.62	正在办理中
经开国轩二期厂房	183,163,297.60	正在办理中
国轩高科包河总部大楼	685,711,711.59	正在办理中
合肥国轩配套楼 A、B、C、D 楼	56,027,091.74	正在办理中
合肥国轩上海浦东房产	71,020,309.48	正在办理中
印尼国轩办公楼	40,605,301.90	正在办理中
合计	5,513,536,379.65	

其他说明：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23,881,609.34
合计		23,881,609.34

其他说明：

1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5,820,621,504.09	11,669,257,989.53
合计	15,820,621,504.09	11,669,257,989.5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江苏国轩新能源智能制造基地及配套项目	1,893,159,588.61		1,893,159,588.61	2,451,807,532.56		2,451,807,532.56
庐江科宏年产 20 万吨高端正极材料项目	896,239,123.26		896,239,123.26	531,454,056.87		531,454,056.87
庐江材料年产三万吨高镍三元材料项目	431,087,528.01		431,087,528.01	436,373,601.26		436,373,601.26
经开国轩年产 4GWh 磷酸铁锂软包电池及新能源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824,139,011.67		824,139,011.67	763,646,816.57		763,646,816.57
合肥国轩电池科技年产 20GWh 大众标准电芯项目	2,837,898,971.75		2,837,898,971.75	222,334,521.73		222,334,521.73
合肥国轩电池技术年产 20GWh 动力电池项目	1,385,493,936.92		1,385,493,936.92	324,006.22		324,006.22
滁州国轩高性能刀片电池项目	568,113,426.70		568,113,426.70			
内蒙古国轩年产 10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建设工程项目	660,284,106.99		660,284,106.99	544,813,390.19		544,813,390.19
上海轩邑上海嘉定区外冈镇 1702 号地块生产基地项目	1,335,214,755.09		1,335,214,755.09	1,034,560,065.93		1,034,560,065.93
桐城新能源年产 20GWh 动力电池项目二期	658,103,717.36		658,103,717.36			
桐城新能源年产 20GWh 动力电池项目一期	13,339,203.21		13,339,203.21	1,719,030,395.06		1,719,030,395.06
宜春电池年产 10GWh 锂电池及 pack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93,323,924.18		293,323,924.18	2,030,306,490.09		2,030,306,490.09
美国国轩 Real Estate Property 项目	1,046,750,803.71		1,046,750,803.71			
其他工程项目	2,980,684,260.61	3,210,853.98	2,977,473,406.63	1,934,607,113.05		1,934,607,113.05
合计	15,823,832,358.07	3,210,853.98	15,820,621,504.09	11,669,257,989.53		11,669,257,989.5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江苏国轩新能源智能制造基地及配套项目		2,451,807.53 2.56	1,864,165.66 8.54	2,422,813.61 2.49		1,893,159.58 8.61			108,303,717.40	92,407,355.10	4.15%	其他
庐江科宏年产20万吨高端正极材料项目		531,454,056.87	1,047,138.16 0.04	682,353,093.65		896,239,123.26			54,667,959.87	28,993,775.03	4.20%	其他
庐江材料年产三万吨高镍三元材料项目		436,373,601.26	286,079,307.72	291,365,380.97		431,087,528.01			20,346,041.69	10,804,875.01	4.00%	募集资金
经开国轩年产4GWh磷酸铁锂软包电池及新能源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763,646,816.57	222,159,212.99	161,667,017.89		824,139,011.67			61,709,524.68	1,750,892.19	4.45%	其他
合肥国轩电池科技年产20GW		222,334,521.73	3,340,748.68 1.45	725,184,231.43		2,837,898.97 1.75						募集资金

h 大众标准电芯项目												
合肥国轩电池技术年产 20GW h 动力电池项目		324,006.22	1,738,929.613.45	353,759,682.75		1,385,493.936.92			19,356,473.62	19,356,473.62	3.40%	其他
滁州国轩高性能刀片电池项目			568,300,019.62	186,592.92		568,113,426.70			849,082.10	849,082.10	3.40%	其他
内蒙古国轩年产 10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建造工程项目		544,813,390.19	450,965,773.53	335,495,056.73		660,284,106.99			61,018,702.82	48,830,858.65	4.88%	其他
上海轩邑上海嘉定区外冈镇 1702 号地块生产基地项目		1,034,560,065.93	302,059,641.59	1,404,952.43		1,335,214,755.09			98,161,332.28	34,953,627.61	4.24%	其他
桐城新能源年产 20GW h 动力电池项目二期			658,103,717.36			658,103,717.36			5,866,278.94	5,866,278.94	3.79%	其他
桐城新能源年产 20GW		1,719,030,395.06	205,814,374.95	1,911,505,566.80		13,339,203.21			39,434,257.14	-1,414,422.45	3.95%	其他

H 动力电池项目一期												
宜春电池年产 10GW H 锂电池及 pack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30,306.49 0.09	458,415,261.39	2,195,397.82 7.30		293,323,924.18			38,588,995.80	7,289,440.30	4.75%	其他
美国 Real Estate Property 项目			1,046,750.80 3.71			1,046,750.80 3.71						募集资金
合计		9,734,650.87 6.48	12,189,630.236.34	9,081,133.01 5.36	0.00	12,843,148.097.46			508,302,366.34	249,688,236.10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其他工程项目		3,210,853.98		3,210,853.98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合计		3,210,853.98		3,210,853.98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317,002.67	28,567,840.53	59,884,843.20
2.本期增加金额	96,389,690.04	224,964.81	96,614,654.85
(1)新增租赁	95,581,825.19	218,721.83	95,800,547.02
(2)企业合并增加			
(3)外币报表折算	807,864.85	6,242.98	814,107.83

3.本期减少金额			
(1)租赁到期			
(2)企业合并减少			
(3)其他			
4.期末余额	127,706,692.71	28,792,805.34	156,499,498.0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655,539.68	431,176.97	7,086,716.65
2.本期增加金额	12,436,744.48	3,042,239.74	15,478,984.22
(1)计提	12,207,459.69	3,037,317.20	15,244,776.89
(2)企业合并增加			
(3)外币报表折算	229,284.79	4,922.54	234,207.33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9,092,284.16	3,473,416.71	22,565,700.8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8,614,408.55	25,319,388.63	133,933,797.18
2.期初账面价值	24,661,462.99	28,136,663.56	52,798,126.5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33,494,312.78		1,056,952,510.76	42,157,840.05	83,865,372.57	3,216,470,036.16
2.本期增加金额	342,492,238.77		967,523,726.48	682,797,893.92	31,053,111.84	2,023,866,971.01
(1) 购置	336,753,197.26		36,707,444.91	682,797,893.92	30,692,121.52	1,086,950,657.61

(2) 内部研发			930,763,136.57			930,763,136.57
(3) 企业合并增加						
(4)外币报表折算	5,739,041.51		53,145.00		360,990.32	6,153,176.83
3.本期减少金额	8,881,859.94				2,800,196.22	11,682,056.16
(1) 处置					2,800,196.22	2,800,196.22
(2)企业合并减少	8,881,859.94					8,881,859.94
(3)其他						
4.期末余额	2,367,104,691.61		2,024,476,237.24	724,955,733.97	112,118,288.19	5,228,654,951.0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7,445,225.38		154,366,335.88	1,798,201.71	29,958,185.66	313,567,948.63
2.本期增加金额	43,686,987.71		137,519,879.27	25,354,114.66	30,402,843.52	236,963,825.16
(1) 计提	43,686,987.71		137,506,595.27	25,354,114.66	30,341,131.81	236,888,829.45
(2)企业合并增加						
(3)外币报表折算			13,284.00		61,711.71	74,995.71
3.本期减少金额	3,176,404.04				2,800,196.22	5,976,600.26
(1) 处置					2,800,196.22	2,800,196.22
(2)企业合并减少	3,176,404.04					3,176,404.04
4.期末余额	167,955,809.05		291,886,215.15	27,152,316.37	57,560,832.96	544,555,173.5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99,148,882.56		1,732,590,022.09	697,803,417.60	54,557,455.23	4,684,099,777.48
2.期初账面价值	1,906,049,087.40		902,586,174.88	40,359,638.34	53,907,186.91	2,902,902,087.5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37.2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奉新锂业土地使用权	23,759,010.02	正在办理中
宜春电池土地使用权	86,407,424.16	正在办理中
合计	110,166,434.18	

其他说明：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427,604.58					80,427,604.58
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67,496,148.69					67,496,148.69
宜丰县花锂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684,568.29					684,568.29
江西纬宏锂业有限公司	809,254.33					809,254.33
宜春科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396,368,743.11					396,368,743.11
国轩阿根廷股份有限公司		441,170.30				441,170.30
合计	545,786,319.00	441,170.30				546,227,489.3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33,748,074.35	13,499,229.74			47,247,304.09
国轩阿根廷股份有限公司 [注] ¹		441,170.30			441,170.30
合计	33,748,074.35	13,940,400.04			47,688,474.39

注：1 为公司本期新收购的壳公司，公司将支付的对价与取得的账面净资产之间的份额确认为商誉，并按相同金额确认减值准备。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合并范围内经营资产与购并日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将其所属经营资产划分为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该生产经营具有独立性且能够产生独立现金流		是
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该公司经营资产与购并日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将其所属经营资产划分为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该生产经营具有独立性且能够产生独立现金流		是
宜丰县花锂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该公司经营资产与购并日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将其所属经营资产划分为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该生产经营具有独立性且能够产生独立现金流		是
江西纬宏锂业有限公司	该公司经营资产与购并日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将其所属经营资产划分为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该生产经营具有独立性且能够产生独立现金流		是
宜春科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该公司经营资产与购并日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将其所属经营资产划分为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该生产经营具有独立性且能够产生独立现金流		是
国轩阿根廷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组	长期资产	长期资产（不包含苏州东源天利电器有限公司的长期资产）	2023 年 12 月份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将苏州天利的全部股权转让

其他说明

公司对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市场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对其他资产组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财务预算，在财务预算的基础上预计未来 5 年内现金流量，其后年度采用的现金流量与第 5 年一致，不会超过资产组经营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采用税前折现率。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为 13,940,400.04 元（上期期末：33,748,074.35 元）。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37,888,870.67	1,265,300,000.00	0.00	市场法	价值比率、毛利率、缺少流通性折扣、处置费用等	价值比率根据行业特点结合企业情况确定，毛利率选取基准日当期数据，缺少流通性折扣选取中国沪深两市与被评估单位相同或类似业务的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公司，而被评估单位为非上市公司，其股权交易在竞争定价以及交易活跃程度等方面受到制约，不能与股票市场一样的股票交易一样具有系统的市场交易及定价机制，与可比公司存在着流动性的差异，因此对上述计算出的评估结果需考虑缺乏流动性折扣。处置费用参考国有产权交易服务费收费标准确定。
宜春科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968,760,116.56	979,967,000.64	0.00	收益法	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上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购并形成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测算时，首先确定资产组，然后选择相应方法测算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将资产组

						的可收回金额与资产组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以确定资产组是否发生减值，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将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与资产组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以确定商誉是否发生减值。
合计	1,706,648,987.23	2,245,267,000.64	0.00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332,148,513.35	310,857,531.82	21,290,981.53	2024年~2028年 (后续为稳定期)	收入、成本、期间费用、折现率	收入、成本、期间费用、折现率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合计	332,148,513.35	310,857,531.82	21,290,981.53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1、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大修及装修费	78,225,869.68	10,049,410.60	20,719,281.70		67,555,998.58
绿化工程	6,042,647.45	12,003,416.34	2,961,527.38		15,084,536.41
设备改造	17,136,697.56	12,206,599.41	8,574,464.65		20,768,832.32
合计	101,405,214.69	34,259,426.35	32,255,273.73		103,409,367.31

其他说明：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4,518,331.89	41,213,020.51	363,799,226.59	55,611,385.90
坏账准备	2,104,604,921.43	325,729,840.75	1,728,028,906.65	264,438,581.96
预计负债	497,014,118.95	74,552,117.83	385,641,072.27	57,846,160.84
递延收益	164,795,747.17	28,544,535.62	180,202,583.83	30,726,332.58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194,276,167.66	35,562,725.77	110,691,121.38	16,628,406.41
未弥补亏损	2,254,846,053.91	444,157,076.97	1,488,517,855.65	269,080,326.06
股票期权	295,954,065.58	51,286,878.05	343,361,956.00	57,778,392.4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61,747,822.65	9,262,173.40	85,581,789.56	17,565,913.41
收入确认税法与会计口径不同产生差异及其他	194,257,988.44	43,279,283.49	89,135,681.08	25,889,757.59
合计	6,032,015,217.68	1,053,587,652.39	4,774,960,193.01	795,565,257.2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20,061,182.37	97,191,873.41	154,137,991.33	35,000,602.55
分期收款差异	5,142,696.19	771,404.43	15,374,896.56	2,306,234.48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626,350,469.14	104,754,423.58	272,811,038.60	55,377,742.11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4,023,086.38	24,306,700.20	3,143,835.62	785,958.9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转换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142,103,199.17	21,315,479.88	142,103,199.17	21,315,479.88
收入确认税法与会计口径不同产生差异及其他	94,217,673.88	24,636,866.34	25,485,290.00	3,822,793.50
合计	1,391,898,307.13	272,976,747.84	613,056,251.28	118,608,811.4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3,587,652.39		795,565,257.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2,976,747.84		118,608,811.4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31,820,027.30	80,247,671.61
存货跌价准备	1,416,060.36	17,976,530.0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1,614,244.13	45,372,529.1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2,339,435.00	14,458,500.00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210,853.98	
递延收益	75,154,500.66	1,125,546.91
预计负债	652,792.08	
可抵扣亏损	538,415,285.75	555,011,882.64
股票期权	1,722,060.31	41,912,619.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9,475,576.30	67,533,239.94
转销的坏账准备	119,498,355.69	119,498,355.69
合计	855,319,191.56	943,136,874.9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10,907,161.73	
2024	4,284,804.18	23,221,412.73	
2025	60,806,264.23	74,525,116.27	
2026	133,354,991.35	148,879,433.39	
2027	125,504,379.40	146,059,222.49	
2028 年及以后年度可弥补的亏损	214,464,846.59	151,419,536.03	
合计	538,415,285.75	555,011,882.64	

其他说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弥补年限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45 号），公司部分高新技术企业延长亏损结转弥补年限至 10 年；以及部分境外子公司依据当地法律法规规定，可弥补期限为 20 年或在规定的条件范围内可永久向以后年度结转扣除。

23、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1,226,411,453.39		1,226,411,453.39	3,108,594,906.43		3,108,594,906.43
探矿权支出	434,951,088.28		434,951,088.28	615,144,093.65		615,144,093.65
预付股权投资款	258,000,000.00		258,000,000.00	254,760,300.00		254,760,300.00
预付土地房屋款	60,696,555.21		60,696,555.21	78,690,000.00		78,690,000.00
受益计划净资产	26,312,768.29		26,312,768.29	26,774,340.92		26,774,340.92
自有产品开展	6,845,319.74		6,845,319.74	6,845,319.74		6,845,319.74

融资租赁业务形成的未担保余值						
合计	2,013,217,184.91		2,013,217,184.91	4,090,808,960.74		4,090,808,960.74

其他说明：

2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184,876,423.35	3,184,876,423.35	质押、冻结	其中 2,009,756,839.71 元系保证金， 1,012,510,500.00 元系质押用于融资， 162,609,083.64 元系司法冻结	2,880,339,031.19	2,880,339,031.19	质押、冻结	其中 1,931,345,782.15 元系保证金， 948,348,051.64 元系质押用于融资， 645,197.40 元系司法冻结
应收票据	51,178,205.30	48,619,295.04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	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票据	52,712,000.00	52,712,000.00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	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票据
固定资产	1,974,442,897.75	1,577,334,986.61	抵押	抵押用于融资	3,091,069,967.90	2,131,165,624.55	抵押	抵押用于融资
无形资产	769,538,867.20	691,788,371.87	抵押	抵押用于融资	706,540,148.39	625,688,886.94	抵押	抵押用于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	41,895,942.58	41,895,942.58	质押	质押用于融资	254,800,029.49	254,800,029.49	质押	质押用于融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2,943,397.26	272,943,397.26	质押	质押用于融资	226,613,327.00	226,613,327.00	质押	质押用于融资
固定资产	2,580,507,584.06	1,397,667,519.75	抵押	物权用于融资	1,518,556,589.70	875,318,605.62	抵押	物权用于融资
使用权资产	27,130,584.06	24,553,178.57	抵押	物权用于融资	27,130,584.06	27,130,584.06		租赁资产
在建工程	1,588,095,939.38	1,588,095,939.38	抵押	抵押用于融资	544,813,390.19	544,813,390.19	抵押	物权用于融资
在建工程	215,038,453.28	215,038,453.28	抵押	物权用于融资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0,823,273.53	240,823,273.53	抵押	物权用于融资
子公司股权				子公司股权质押用于融资[注]				
合计	10,705,648,294.22	9,042,813,507.69			9,543,398,341.45	7,859,404,752.57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子公司江西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对子公司宜春科丰新材料有限公司18,442.62万股股权用于借款质押；本公司子公司宜春国轩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对子公司江西纬宏锂业有限公司4,550.00万股股权用于借款质押。

2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20,000,000.00	732,000,000.00
抵押借款	272,538,992.15	208,520,577.49
保证借款	15,017,988,800.00	9,830,139,960.01
信用借款	6,123,098.28	
加：短期借款未到期利息	41,807,782.94	35,936,142.97
保理借款	178,500,000.00	14,107,500.00
合计	16,236,958,673.37	10,820,704,180.4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6、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829,149,309.52	805,290,037.66
银行承兑汇票	5,298,578,387.85	4,710,463,897.11
合计	6,127,727,697.37	5,515,753,934.7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2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7,705,516,017.85	7,280,704,913.78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5,701,748,598.24	4,534,086,535.84
合计	13,407,264,616.09	11,814,791,449.62

28、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2,033,891.80	2,033,891.80
其他应付款	936,010,160.19	928,799,490.24
合计	938,044,051.99	930,833,382.04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股利	2,033,891.80	2,033,891.80
合计	2,033,891.80	2,033,891.8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2)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义务待付款	22,964,323.31	89,804,639.14
待付费用	242,950,453.07	154,364,887.26
往来款	45,800,640.94	54,516,939.60
回购子公司少数股权款	63,291,055.57	87,753,271.53
保证金	104,694,901.23	91,020,836.17
非金融机构借款	421,004,268.62	421,490,309.22
其他	35,304,517.45	29,848,607.32
合计	936,010,160.19	928,799,490.24

2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025,880,130.88	603,577,134.25
合计	1,025,880,130.88	603,577,134.2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0、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23,957,648.53	3,300,215,094.25	3,172,473,175.90	451,699,566.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83,935.62	247,581,765.17	244,778,472.69	4,987,228.10
三、辞退福利		1,038,438.57	1,038,438.57	
合计	326,141,584.15	3,548,835,297.99	3,418,290,087.16	456,686,794.9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2,170,409.32	2,881,452,374.34	2,746,958,936.81	446,663,846.85
2、职工福利费		190,621,648.70	190,621,648.70	
3、社会保险费	1,228,060.69	112,222,137.42	111,035,812.37	2,414,385.74
其中：医疗保险费	531,520.08	101,150,252.49	99,761,385.37	1,920,387.20
工伤保险费	637,655.63	7,582,204.39	8,022,350.78	197,509.24
生育保险费	58,884.98	3,195,543.62	2,972,013.51	282,415.09
境外公司缴纳的社保		294,136.92	280,062.71	14,074.21
4、住房公积金	1,752,158.90	72,752,279.54	72,302,990.94	2,201,447.5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64,721.93	31,326,374.86	32,071,210.00	419,886.79
8、其他	7,642,297.69	11,840,279.39	19,482,577.08	
合计	323,957,648.53	3,300,215,094.25	3,172,473,175.90	451,699,566.8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91,575.05	240,473,261.12	237,664,756.80	4,800,079.37
2、失业保险费	192,360.57	7,108,504.05	7,113,715.89	187,148.73
合计	2,183,935.62	247,581,765.17	244,778,472.69	4,987,228.10

其他说明：

3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0,545,763.33	221,094,203.97
企业所得税	132,914,014.22	77,375,277.48
个人所得税	5,448,426.26	2,445,412.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8,625.69	1,473,947.95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890,965.06	1,917,406.30
房产税	23,185,333.84	17,940,415.20
城镇土地使用税	11,761,823.39	9,798,318.39
其他	32,067,222.81	24,904,095.70
合计	287,512,174.60	356,949,077.68

其他说明：

3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46,164,710.94	2,305,807,077.2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0,000,000.00	6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115,132,118.08	605,488,835.2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7,904,229.06	76,938,153.8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26,724,559.68	23,313,306.07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利息	1,600,000.00	21,918,862.53
合计	5,377,525,617.76	3,633,466,234.89

其他说明：

3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400,085,037.37	
承诺回购存货对应的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	4,464,531.65	4,464,531.65
待转销项税	101,473,539.49	55,456,084.62
未终止确认的应付账款（使用未到期商业票据支付部分）	992,248,955.00	296,785,088.27
其他	10,155,114.06	10,155,114.06
合计	1,508,427,177.57	366,860,818.6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长三角先进制造业企业2023第1期集合短期融资券	400,000,000.00	2.98%	2023-12-25	270天	398,979,597.90		398,979,597.90	993,333.33	112,106.14			400,085,037.37	否
合计													

其他说明：

3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94,850,000.00	222,950,000.00
抵押借款	6,146,099,199.76	4,203,976,277.43
保证借款	15,691,730,115.83	8,488,786,213.00
信用借款	118,900,000.00	
保理借款	54,430,000.00	78,130,000.00
加：长期借款未到期利息		918,465.5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46,164,710.94	-2,305,807,077.23
合计	18,159,844,604.65	10,688,953,878.7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5、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2 绿色（科创）债 1	296,796,432.95	394,159,870.29
合计	296,796,432.95	394,159,870.29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偿还利息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18 国轩绿色债 01 ¹	500,000,000.00		2018/4/12	5 年	500,000,000.00			12,087,500.00	549,193.03	500,000,000.00	32,500,000.00			否
22 绿色（科创）债 1 ²	500,000,000.00		2022/11/25	3 年	500,000,000.00	394,159,870.29		18,799,999.99	2,636,562.66	100,000,000.00	17,199,999.99	101,600,000.00	296,796,432.95	否
合计					1,000,000,000.00	394,159,870.29		30,887,499.99	3,185,755.69	600,000,000.00	49,699,999.99	101,600,000.00	296,796,432.95	

注：1. 本期发生额均为一年内到期部分的增减变动情况；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部分期初余额为 519,863,306.97 元。

2. 本期支付面值款 100,000,000.00 元系上期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36、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	371,329,171.91	263,569,795.34
减：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54,326,928.91	-22,652,969.1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7,904,229.06	-76,938,153.84
合计	229,098,013.94	163,978,672.33

其他说明：

37、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226,062,224.05	1,802,705,480.32
专项应付款	8,348,969.63	19,952,375.07
合计	2,234,411,193.68	1,822,657,855.39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购置资产款	2,440,708,260.00	1,712,312,012.53
应付回购股权款	900,486,082.13	695,882,303.0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115,132,118.08	-605,488,835.22
合计	2,226,062,224.05	1,802,705,480.32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境外公司)员工工伤准备金或离职补偿准备金等	19,952,375.07		11,603,405.44	8,348,969.63	
合计	19,952,375.07		11,603,405.44	8,348,969.63	

其他说明：

38、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497,666,911.03	385,641,072.27	预计质保费
合计	497,666,911.03	385,641,072.27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3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86,513,101.09	92,786,200.00	39,349,053.26	239,950,247.8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86,513,101.09	92,786,200.00	39,349,053.26	239,950,247.83	--

其他说明：

4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778,874,835.00	6,311,997.00				6,311,997.00	1,785,186,832.00

其他说明：

2023年8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1,571 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739.60 万份，行权价格为 18.67 元/股。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上述人员累计已自主行权6,311,997股，扣除行权登记费后计入股本6,311,997.00元、资本公积（资本溢价）111,532,986.99元。公司股份总额变更为178,518.6832万股。

4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527,543,022.16	1,012,101,327.68	9,731,290.38	18,529,913,059.46
其他资本公积	663,480,703.01	595,197,570.27	751,862,658.30	506,815,614.98
合计	18,191,023,725.17	1,607,298,897.95	761,593,948.68	19,036,728,674.4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资本溢价：

本期增加：①见本附注 40.股本之说明；②结转第二期、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2021、2022 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各行权期已行权或已解锁部分股权应转销其他资本公积金额 751,862,658.30 元；③子公司柳州国轩电池有限公司和宜春国轩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东不同比例增资致公司按持股比例计算享

有的可辨认净资产合计净增加 82,314,288.54 元；④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清算失效部分股权增加资本公积 66,391,393.85 元。

本期减少：本期（按最终确定的合同金额调整上期部分项目列支的预估金额）调整增加 2022 年度 GDR 发行费用减少资本公积 9,731,290.38 元。

（2）其他资本公积：

本期增加：①联营公司安徽安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接受其他股东的资本性投入致公司享有的可辨认净资产增加 2,185,244.10 元；②确认 2021、202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期、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对应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权费用共计 593,012,326.17 元。

本期减少：结转第二期、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2021、2022 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各行权期已行权或已解锁部分股权应转销其他资本公积金额 751,862,658.30 元。

42、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份形成	257,702,092.65			257,702,092.65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87,872,366.80		62,876,094.72	24,996,272.08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权	59,000,000.00			59,000,000.00
合计	404,574,459.45		62,876,094.72	341,698,364.7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减少系调整冲回第二期、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解锁部分对应回购义务结束调整库存股金额 62,876,094.72 元。

4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4,297,503.21	-274,307,708.72		-338,341.03		-273,969,367.69	-79,671,864.48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1,125,340.56	-15,935,574.64				-15,935,574.64	15,189,765.92
其他	163,172,16	-		-		-	-

权益工具 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2.65	258,372,13 4.08		338,341.03		258,033,79 3.05		94,861,630. 40
二、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5,454,455. 13	- 40,046,556. 89				- 23,187,391. 79	- 16,859,165. 10	- 7,732,936.6 6
其中：权 益法下可 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 收益	- 622,177.60	837,073.06				327,938.84	509,134.22	- 294,238.76
外币 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16,076,632. 73	- 40,883,629. 95				- 23,515,330. 63	- 17,368,299. 32	- 7,438,697.9 0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209,751,95 8.34	- 314,354,26 5.61		- 338,341.03		- 297,156,75 9.48	- 16,859,165. 10	- 87,404,801. 1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4、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809,129.24	4,538,982.40	6,076,959.68	1,271,151.96
合计	2,809,129.24	4,538,982.40	6,076,959.68	1,271,151.9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8,051,476.38	11,703,196.00		199,754,672.38
合计	188,051,476.38	11,703,196.00		199,754,672.3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546,316,521.53	3,383,404,674.5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546,316,521.53	3,383,404,674.5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8,726,847.76	311,576,431.8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703,196.00	9,713,173.3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6,470,676.17
加：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转入	-338,341.03	27,519,264.68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73,001,832.26	3,546,316,521.5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799,621,845.39	25,901,537,717.94	22,653,773,606.17	18,850,877,939.34
其他业务	805,868,174.93	355,674,178.77	397,927,878.43	98,818,217.36
合计	31,605,490,020.32	26,257,211,896.71	23,051,701,484.60	18,949,696,156.70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4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685,743.30	16,045,034.17
教育费附加	8,646,759.46	13,125,609.84
房产税	66,183,386.02	40,173,611.49
土地使用税	38,867,201.11	28,950,586.90
印花税	63,057,947.65	28,876,539.99
其他	47,565,048.05	33,734,669.95
合计	234,006,085.59	160,906,052.34

其他说明:

4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67,152,762.39	509,455,552.40
折旧及摊销	268,113,209.04	155,466,527.13
期权费用	338,558,407.21	362,144,466.31
办公运营费用	462,358,033.25	283,877,548.67
合计	1,736,182,411.89	1,310,944,094.51

其他说明:

5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质保及售后费用	363,418,904.40	286,754,916.81
职工薪酬	148,355,786.67	94,982,759.89
销售部门运营费用	144,098,473.30	89,049,527.87
合计	655,873,164.37	470,787,204.57

其他说明：

51、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材料及动力费	715,729,555.65	663,535,339.83
职工薪酬	773,527,066.99	557,711,816.90
期权费用	260,431,808.22	212,990,640.69
检测试制及其他	311,551,078.37	359,250,158.13
合计	2,061,239,509.23	1,793,487,955.55

其他说明：

5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57,597,132.73	711,026,372.60
减：利息收入	-409,536,378.71	-188,393,528.29
加：汇兑损失（减收益）	-249,957,499.83	-211,051,556.08
加：手续费支出及其他	49,389,938.67	11,090,986.72
合计	547,493,192.86	322,672,274.95

其他说明：

5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02,303,651.06	921,316,197.19
增值税加计扣除	270,290,584.07	
其他	417,154.85	190,382.44
合计	1,273,011,389.98	921,506,579.63

5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5,890,866.72	-139,873,696.89
合计	105,890,866.72	-139,873,696.89

其他说明：

5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0,539.33	72,123,623.6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894,019.60	5,678,742.07
其他投资收益	114,058.54	569,151.63
交易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投资收益	61,957,460.98	-3,298,706.5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转换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142,103,199.17
合计	68,684,999.79	217,176,009.98

其他说明：

5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6,597,399.20	-10,067,383.8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94,026,250.93	-413,266,573.8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9,254,207.27	-57,829,078.54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479,497.03	819,182.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3,224,315.76	-8,684,435.01
合计	-339,427,877.73	-489,028,288.57

其他说明：

5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09,554,915.75	-311,851,884.45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6,241,715.00	-11,976,103.98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880,935.00	-14,458,500.00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210,853.98	
十、商誉减值损失	-13,940,400.04	-33,748,074.35
十二、其他	-3,539,750.00	
合计	-244,368,569.77	-372,034,562.78

其他说明：

5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849,074.44	17,739,719.00

5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20,000.00	
经营性罚款及违约净收入	9,926,900.41	7,947,681.16	9,926,900.41
往来账款核销及其他	4,222,575.17	3,763,325.97	4,222,575.17
金融机构市场费用返还款		9,988,302.6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投 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 单位可辨认净资产份额的 差额		51,427,788.13	
其他非流动资产报废净收益	168,368.32		168,368.32
合计	14,317,843.90	73,147,097.87	14,317,843.90

其他说明：

6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2,012,389.60	5,157,729.80	12,012,389.60
其他非流动资产报废净损失	6,956,957.80	402,279.08	6,956,957.80
赔偿及罚款支出	21,961,957.09	6,439,459.56	21,961,957.09
其他	652,295.84	877,263.16	652,295.84
合计	41,583,600.33	12,876,731.60	41,583,600.33

其他说明：

6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8,884,957.19	82,891,814.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9,824,092.31	-189,568,100.03
合计	-20,939,135.12	-106,676,285.4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48,159,737.7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7,039,934.4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7,643,176.4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2,060,994.8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18,392,110.37

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94,004,777.53
所得税费用	-20,939,135.12

其他说明：

6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43。

6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56,157,952.65	947,033,552.22
往来及其他	451,041,700.63	215,510,518.52
合计	1,507,199,653.28	1,162,544,070.7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133,020,013.59	82,399,086.11
管理费用	452,976,783.00	282,706,954.65
研发费用	249,367,751.62	215,664,438.94
往来及其他	1,370,496,391.75	1,249,693,749.90
合计	2,205,860,939.96	1,830,464,229.6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对价低于其在合并日持有的现金净额部分		47,631,373.07
合计		47,631,373.07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银行类金融机构融资款		1,761,558,517.70
股权回购款		101,000,000.00
合计		1,862,558,517.7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向增发费用	40,737,725.44	27,087,935.09
存出票据保证金	145,361,701.15	525,408,066.20
股份回购款		257,702,092.65
非银行类金融机构融资款		58,317,483.55
收购少数股权价款	19,500,000.00	12,734,246.58
合计	205,599,426.59	881,249,824.0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6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69,098,872.91	365,640,158.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3,796,447.50	861,062,851.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93,515,943.51	949,240,730.6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244,776.89	
无形资产摊销	236,888,829.45	119,447,365.0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255,273.73	24,573,763.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49,074.44	-17,739,719.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88,589.48	402,279.0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890,866.72	139,873,696.8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07,639,632.90	495,756,417.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684,999.79	-217,176,009.9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7,970,296.78	-227,806,610.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7,850,531.21	43,094,851.7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91,382,992.32	-3,211,665,876.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09,068,959.10	-5,596,813,723.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08,294,868.24	7,146,568,196.58
其他	135,700,107.10	-73,187,531.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8,690,817.29	801,270,839.1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328,205,559.31	11,242,032,512.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242,032,512.47	9,439,169,976.7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173,046.84	1,802,862,535.70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80,896,450.41
其中：	
江西华友矿业有限公司	
国轩阿根廷股份有限公司	10,256.95
科纳威自然能源有限公司	180,886,193.46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935,626.18
其中：	
江西华友矿业有限公司	430,252.72
国轩阿根廷股份有限公司	1,501,148.80
科纳威自然能源有限公司	4,224.66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78,960,824.23

其他说明：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328,205,559.31	11,242,032,512.47
其中：库存现金	155,682.62	312,411.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309,953,705.28	11,239,589,270.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8,096,171.41	2,130,830.7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28,205,559.31	11,242,032,512.47

6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66、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6,086,622,813.65
其中：美元	834,472,860.36	7.0827	5,910,320,928.07
欧元	8,840,487.45	7.8592	69,479,158.97
港币	260,472.79	0.9062	236,040.44
日元	1,356,947,197.00	0.0502	68,136,389.60
新加坡元	2,593,927.49	5.3772	13,948,066.90
阿根廷比索	22,446,502.34	0.0088	197,529.22
印度尼西亚卢比	52,721,692,946.79	0.0004	24,304,700.45
应收账款			1,143,747,582.16
其中：美元	152,704,785.15	7.0827	1,081,562,181.78
欧元	2,171,644.18	7.8592	17,067,385.94
港币			
日元	465,868,163.87	0.0502	23,392,638.11
印度尼西亚卢比	47,126,629,765.88	0.0004	21,725,376.33
长期借款			513,914,956.67
其中：美元	72,559,187.41	7.0827	513,914,956.67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58,032,387.23
其中：美元	3,411,140.12	7.0827	24,160,082.13
日元	191,550.00	0.0502	9,618.30
欧元	224,404.36	7.8592	1,763,638.75
新加坡元	201,607.20	5.3772	1,084,082.24
阿根廷比索	7,757,838.25	0.0088	68,268.98
印度尼西亚卢比	67,129,494,198.30	0.0004	30,946,696.83
短期借款			401,497,712.76
其中：美元	721,130.26	7.0827	5,107,549.29

阿根廷比索	40,398,750.00	0.0088	355,509.00
港元	436,883,869.26	0.9062	395,904,162.32
印度尼西亚卢比	283,063,238.00	0.0004	130,492.15
应付账款			39,475,179.17
其中：美元	3,144,646.12	7.0827	22,272,585.07
日元	627,936.00	0.0502	31,530.55
欧元	2,003,719.87	7.8592	15,747,635.21
新加坡元	199,035.31	5.3772	1,070,252.67
阿根廷比索	99,392.68	0.0088	874.66
印度尼西亚卢比	764,210,424.95	0.0004	352,301.01
其他应付款			47,689,928.81
其中：美元	1,324,100.72	7.0827	9,378,208.17
日元	135,624,721.00	0.0502	6,810,124.12
欧元	1,383,043.56	7.8592	10,869,615.95
新加坡元	141,500.83	5.3772	760,878.26
阿根廷比索	3,513,643.56	0.0088	30,920.06
印度尼西亚卢比	43,037,271,705.42	0.0004	19,840,182.25

其他说明：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材料费	929,599,549.05	915,897,703.92
职工薪酬	1,150,227,682.19	844,506,484.04
期权费用	260,431,808.22	212,990,640.69
检测试制及其他	427,740,846.69	442,516,327.78
合计	2,767,999,886.15	2,415,911,156.4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061,239,509.23	1,793,487,955.55
资本化研发支出	706,760,376.92	622,423,200.88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DX-001	66,549,632.32	17,636,189.08			84,185,821.40			
DX-002	89,287,887.96	5,247,537.05			94,535,425.01			
DX-003	98,661,204.75	1,416,427.23			100,077,631.98			
CL-001	77,460,243.82	11,892,076.47			89,352,320.29			
CP-001	34,741,394.86	25,786,282.18			60,527,677.04			
CP-002	15,053,088.10	35,431,435.21			50,484,523.31			
CP-003	43,929,143.82	25,417,475.84			69,346,619.66			
DX-004		61,281,430.09					61,281,430.09	

CP-004		47,061,845.30						47,061,845.30
QT-001		67,808,486.90				17,803,175.02		50,005,311.88
CP-005		37,506,195.32				7,871,836.04		29,634,359.28
DX-005		50,604,357.47						50,604,357.47
QT-002		48,835,536.36			47,873,095.61	962,440.75		
QT-003	21,732,726.91				21,732,726.91			
QT-004	39,814,387.44				39,814,387.44			
QT-005		49,373,942.11			48,238,920.69	1,135,021.42		
CP-006	19,298,018.50	34,878,734.38						54,176,752.88
CP-007	26,461,535.29	20,675,231.57			47,136,766.86			
QT-006		23,802,283.59			23,802,283.59			
DX-006		56,117,728.84				35,854,243.71		20,263,485.13
其他项目	87,388,737.57	165,606,693.63			153,654,936.78	15,992,794.76		83,347,699.66
合计	620,378,001.34	786,379,888.62			930,763,136.57	79,619,511.70		396,375,241.69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DX-004	处于 G4 工程批准节点；预算执行率 7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用于生产环节，能够降低电芯成本、提升倍率性能	2023 年 01 月 01 日	B 样试制及验证均符合要求，达到设计冻结要求；且具备足够的技术及资金支持项目研发
CP-004	处于 G3 设计冻结节点；预算执行率 7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获得客户订单	2023 年 01 月 01 日	B 样认证完成，达到设计冻结要求；且具备足够的技术及资金支持项目研发
QT-001	处于 G3 设计冻结节点；预算执行率 90%	2024 年 03 月 31 日	预锂化产业化，降低电芯生产成本	2023 年 04 月 01 日	B 样验证已通过，达到设计冻结节点；且具备足够的技术及资金支持项目研发
CP-005	处于 G3 设计冻结节点；预算执行率 6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获得客户订单	2023 年 07 月 01 日	完成测试认证，达到设计冻结节点；且具备足够的技术及资金支持项目研发
DX-005	处于 G4 工程批准节点；预算执行率 8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成本优势，匹配吉利、奇瑞等客户的相关车	2023 年 01 月 01 日	B 样验证已通过，达到设计冻结节点；且具备

			型，实现新产品创收		足够的技术及资金支持项目研发
CP-006	处于 G5 量产批准节点；预算执行率 97%	2024 年 06 月 30 日	获得客户订单	2022 年 10 月 01 日	能量密度、安全性能、循环性能均通过验证，达到设计冻结标准；且具备足够的技术及资金支持项目研发
DX-006	处于 G3 设计冻结节点；预算执行率 61%	2024 年 06 月 30 日	为客户 A 提供能量型电芯；为客户 B 提供功率型电芯	2023 年 10 月 01 日	能量密度、安全性能、循环性能均通过验证，达到设计冻结标准；且具备足够的技术及资金支持项目研发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江西华友矿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30 日	81,761,400.00	65.00%	增资	2023 年 04 月 30 日	控制权变更		-1,442,376.27	2,679,649.39
国轩阿根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03 日	10,256.95	95.00%	收购	2023 年 03 月 03 日	控制权变更		-21,379,373.73	2,373,451.51
科纳威自然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30 日	180,886,193.46	70.00%	收购	2023 年 04 月 30 日	控制权变更		-657,808.20	-2,270.14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华友矿业	国轩阿根廷	科纳威
--现金	81,761,400.00	10,256.95	180,886,193.46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81,761,400.00	10,256.95	180,886,193.46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81,761,400.00	-430,913.35	180,886,193.4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41,170.3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华友矿业		国轩阿根廷		科纳威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46,252,552.72	430,252.72	1,501,148.80	1,501,148.80	4,224.66	4,224.66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预付款项			314,920.13	314,920.13		
其他应收款	35,939,100.00		427,350.12	427,350.12		
其他流动资产			132,161.83	132,161.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722,372.22	4,344,965.37			322,905,652.01	29,733,067.22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3,444.80	3,444.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094,351.71				64,498,582.93	
其他流动负债	32,904.00	32,904.00	412,942.62	412,942.62		
其他应付款			2,412,786.46	2,412,786.46		
净资产	125,786,769.23	4,742,314.09	-453,593.00	-453,593.00	258,411,293.74	29,737,291.88
减：少数股东权益	44,025,369.23		-22,679.65	-22,679.65	77,525,100.28	8,921,187.56
取得的净资产	81,761,400.00		-430,913.35	-430,913.35	180,886,193.46	20,816,104.3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1) 2022 年 9 月，子公司宜春国轩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西华友矿业有限公司及其唯一股东江西云威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协议》，宜春国轩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 8,176.14 万元的价格以增资方式

认购江西华友矿业有限公司 65%的股权，其中 557.14 万元作为该公司新增注册资本部分。至 2023 年 4 月，该公司已完相应财产权的交割及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同时，宜春国轩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已按合同相关条款约定完成了相关义务，增资协议中关于股权增资失效的条款约定已灭失。因江西华友矿业有限公司账面资产主要为相应的矿权，无生产经营性资产，故本次购并不购成业务合并。

(2) 2023 年 3 月，国轩高科（美国）有限公司（GOTION INC.）分别与 Yun Yo Lin、Fernando Maximiliano Lin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以 16.5 万比索、12 万比索的价格收购其分别持有的国轩阿根廷股份有限公司(Gotion Argentina S.A.)55%、40%的股权份额，并与同日完成了相应财产权的交割。从 2023 年 3 月起，该公司纳入到了公司的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中。

(3) 2023 年 4 月，印尼国轩新材料有限公司（PT. Gotion Indonesia Materials）与科纳威自然能源有限公司（PT Konawe Alam Energi）原股东 ADITYA SETIAWAN、ANTHONY SURYAJAYA 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392,377,860,000.00 印度尼西亚卢比价格收购上述股东持有的科纳威自然能源有限公司 70%的股权。至 2023 年 4 月，该公司已完成相应财产权的交割及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同月起，该公司纳入到了公司的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中。因科纳威自然能源有限公司及名下控股子公司因坦佩尔有限公司（PT Intan Perdhana Puspa；其持股比例 99.99%，为矿权持有公司）账面资产主要为相应的矿权，无生产经营性资产，故本次购并不购成业务合并。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2、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苏州东源天利电器	3,862,706.52	100.00%	出售	2023年12月08日	已完成资产交割手	6,894,019.60						

有限公司					续与 股份 变更 登记 手续							
------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2023 年 11 月 28 日，子公司江苏东源电器集团有限公司与苏州市龙创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份）转让协议》，江苏东源电器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苏州东源天利电器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份额出售给苏州市龙创科技有限公司。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双方已完成相应的资产交割手续与股份变更登记手续。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新设公司名称	设立日期	注册资本 (人民币万元)	说明
金寨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3	100,000	子公司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100%
滁州国轩新能源动力有限公司	2023.4	100,000	子公司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100%
合肥正仪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23.4	100	子公司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上海轩美远控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6	60,000	子公司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100%
威海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10	20,000	子公司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100%
宜春广轩新能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2023.3	1,000	子公司宜春国轩锂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1%
北京轩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8	120,000	子公司上海轩邑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0%
唐山轩腾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3.9	10,000	子公司唐山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100%
印尼国轩贸易有限公司	2023.2	100 亿印度尼西亚卢比	子公司印尼国轩新材料有限公司 98%
国轩新加坡材料控股有限公司	2023.4	1,000 新加坡元	子公司印尼国轩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国轩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2023.8	10,000 港币	子公司北京轩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333 南斯普鲁思有限责任公司（美国）	2023.10		子公司国轩高科（美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新能源地产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美国）	2023.10		子公司国轩高科（美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新加坡技术有限公司	2023.1	100 美元	子公司上海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100%
国轩卢森堡技术有限公司	2023.1	12,000 欧元	子公司新加坡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100%
国轩伊利诺伊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12		子公司国轩高科（美国）有限公司持股 100%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0.00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工业生产	99.82%	0.18%	直接投资
南通阿斯通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53,459,788.86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工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南通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73,600,000.00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工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工业生产	100.00%		反向购买
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工业生产		100.00%	反向购买
南京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0,000.00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工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安徽国轩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工业生产		100.00%	反向购买
上海轩邑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研发		100.00%	反向购买
合肥国轩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155,147,058.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工业生产		95.23%	反向购买
国轩新能源（庐江）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工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合肥国轩科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工业生产		90.00%	直接投资
合肥国轩精密涂布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工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合肥佳驰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工业生产		90.00%	直接投资
上海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研发		100.00%	直接投资
上海国轩新能源（合肥）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工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青岛国轩电	500,000,000.00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工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池有限公司	00						
唐山国轩电 池有限公司	1,000,000.00	河北唐山	河北唐山	工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合肥国轩电 池有限公司	1,000,000.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工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柳州国轩电 池有限公司	474,032,848.00	广西柳州	广西柳州	工业生产		55.96%	直接投资
桐城国轩新 能源有限公 司	2,000,000.00	安徽安庆	安徽安庆	工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江苏国轩新 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1,800,000.00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工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肥东国轩新 材料有限公 司	800,000,000.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工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合肥国轩循 环科技有限 公司	50,000,000.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服务		100.00%	直接投资
合肥国轩新 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50,000,000.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研发		100.00%	直接投资
内蒙古国轩 零碳科技有 限公司	100,000,000.00	内蒙乌海	内蒙乌海	工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北京轩毅新 能源有限公 司	2,000,000.00	北京丰台	北京丰台	研发		100.00%	直接投资
合肥国轩电 池科技有限 公司	1,000,000.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工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合肥国轩电 池技术有限 公司	500,000,000.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工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天津恒天新 能源汽车研 究院有限公 司	82,191,780.00	天津滨海	天津滨海	工业生产		63.5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天津国轩新 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50,000,000.00	天津滨海	天津滨海	工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合肥轩一股 权投资有限 责任公司	50,000,000.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投资管理		100.00%	直接投资
南京国轩电 池研究院有 限公司	10,000,000.00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研发		100.00%	直接投资
江西国轩新 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500,000,000.00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工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宜春国轩电 池有限公司	2,000,000.00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工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宜春国轩锂 业股份有限 公司	285,000,000.00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矿物开采		43.14%	直接投资
奉新国轩锂 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矿物开采		43.14%	直接投资

宜丰国轩锂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矿物开采		43.14%	直接投资
江西纬宏锂业有限公司	145,000,000.00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矿物加工		43.1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宜春科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234,426,200.00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矿物加工		78.6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合纵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54,364,028.00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矿物加工		48.2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锂星科技协同创新有限公司	80,000,000.00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工业生产		47.2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宜春国轩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矿物开采		51.00%	直接投资
宜丰县花锂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6,540,000.00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矿物开采		26.0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轩（宜春）新材料有限公司	106,240,500.00 ¹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工业生产		59.05%	直接投资
合肥国轩闰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工业生产		90.00%	直接投资
合肥国轩宇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工业生产		90.00%	直接投资
桐城国轩电池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安徽安庆	安徽安庆	工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唐山轩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河北唐山	河北唐山	批发业		100.00%	直接投资
金寨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安徽六安	安徽六安	工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滁州国轩新能源动力有限公司	1,000,000.00	安徽滁州	安徽滁州	工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合肥正仪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技术服务		100.00%	直接投资
上海轩美远控新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上海	上海	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威海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山东威海	山东威海	工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宜春广轩新能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运输		22.00%	直接投资
江西华友矿业有限公司	8,571,400.00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矿物开采		28.0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轩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	北京丰台	北京丰台	工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唐山轩腾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河北唐山	河北唐山	工业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国轩高科(美国)有限公司	0.00	美国	美国加利福尼亚	工业生产		100.00%	反向购买
国轩高科日本株式会社	502,000.00 ²	日本	日本茨城	研发		100.00%	直接投资
新加坡国轩有限公司	72,331,981.16 ³	新加坡	新加坡	研发		59.05%	直接投资
印尼国轩新材料有限公司	168,000,000.00 ⁴	印尼	印尼	矿物开采		32.48%	直接投资
印尼国轩绿色能源应用有限公司	42,496,200.00 ⁵	印尼	印尼	生产		55.95%	直接投资
国轩高科(香港)有限公司	9,062,000.00 ⁶	香港	香港	研发	100.00%		直接投资
国轩高科(德国)有限公司	196,480.00 ⁷	德国	德国	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德国国轩电池有限责任公司	196,480.00 ⁸	德国	德国	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印尼国轩贸易有限公司	4,000,000.00 ⁹	印尼	印尼	贸易		31.83%	直接投资
国轩新加坡材料控股有限公司	5,377.20 ¹⁰	新加坡	新加坡	贸易		32.48%	直接投资
科纳威自然能源有限公司(印尼)	48,220,000.00 ¹¹	印尼	印尼	贸易		22.7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因坦佩尔有限公司(印尼)	42,000,000.00 ¹²	印尼	印尼	矿物开采		22.7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轩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9,062.00 ¹³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直接投资
国轩阿根廷股份有限公司	0.00	阿根廷	阿根廷	贸易		9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33 南斯普鲁思有限责任公司(美国)	0.00	美国	美国	服务业		100.00%	直接投资
新能源地产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美国)	0.00	美国	美国	服务业		100.00%	直接投资
国轩伊利诺伊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美国	美国	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新加坡技术有限公司	708.27 ¹⁴	新加坡	新加坡	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国轩卢森堡技术有限公司	94,310.40 ¹⁵	新加坡	新加坡	生产		100.00%	直接投资

注：

- 1 国轩（宜春）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美元，按照期末汇率折算后为人名币 106,240,500 元；
- 2 国轩高科日本株式会社注册资本 1000 万日元，按期末汇率折算为 502,000.00 元人名币；
- 3 新加坡国轩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345.1607 万新币，按照期末汇率折算后为人名币 72,331,981.16 元；
- 4 印尼国轩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4200 亿印尼盾，按照期末汇率折算后为人名币 168,000,000 元；
- 5 印尼国轩绿色能源应用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600 万美元，按照期末汇率折算后为人名币 42,496,200 元；
- 6 国轩高科(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港币，按照期末汇率折算后为人名币 9,062,000 元；
- 7 国轩高科（德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5 万欧元，按照期末汇率折算后为人名币 196,480 元；
- 8 德国国轩电池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2.5 万欧元，按照期末汇率折算后为人名币 196,480 元；
- 9 印尼国轩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亿印尼盾，按照期末汇率折算后为人名币 4,000,000 元；
- 10 国轩新加坡材料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0.1 万新币，按照期末汇率折算后为人名币 5,377 元；
- 11 科纳威自然能源有限公司(印尼)注册资本为 1205.5 亿印尼盾，按照期末汇率折算后为人名币 48,220,000 元；
- 12 因坦佩尔有限公司(印尼)注册资本为 1,050 亿印尼盾，按照期末汇率折算后为人名币 42,000,000 元；
- 13 国轩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 万港币，按照期末汇率折算后为人名币 9,062 元；
- 14 新加坡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美元，按照期末汇率折算后为人名币 708.27 元；
- 15 国轩卢森堡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2 万欧元，按照期末汇率折算后为人名币 94,310 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柳州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44.04%	11,765,193.93		522,319,163.95
合肥国轩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4.77%	1,375,438.94		117,999,939.6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柳州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4,074,275.64 7.67	2,792,544.82 2.80	6,866,820.47 0.47	3,904,827.11 7.64	1,776,063.32 0.93	5,680,890.43 8.57	3,698,012.47 1.91	2,139,497.82 3.66	5,837,510.29 5.57	3,463,700.70 4.11	1,371,337.53 5.33	4,835,038,239.44

合肥国轩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4,783,624,237.42	1,431,206,985.61	6,214,831,223.03	2,597,514,733.36	1,145,595,928.07	3,743,110,661.43	8,905,436,955.40	1,284,781,165.99	10,190,218,121.39	6,436,604,041.86	1,323,721,925.90	7,760,325,967.76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柳州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5,855,659,892.89	26,712,971.25	28,850,316.21		3,944,449,201.60	23,083,316.77	23,083,316.77	
合肥国轩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4,767,702,603.29	28,811,037.65	28,811,037.65		7,986,628,603.92	48,444,756.74	48,444,756.74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3 年 12 月，控股子公司宜春国轩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其股东宜春新锐融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宜春润轩新能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订增资协议，宜春国轩锂业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从 22,500.00 万元增加至 28,500.00 万元，分别由宜春新锐融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宜春润轩新能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履行出资义务。经此次变更后，江西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宜春国轩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由 48.88% 变更为 38.60%。至本报告期末，宜春润轩新能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出资尚未到位。

2023 年 7 月，控股子公司宜春国轩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其子公司江西纬宏锂业有限公司其余股东召开股东会决议及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江西纬宏锂业有限公司其余股东将其持有的股权份额全部转让给宜春国轩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经此次变更后，宜春国轩锂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江西纬宏锂业有限公司的股份由 86.55% 变更为 100%。

2023 年 8 月，子公司新加坡国轩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 Astria Holdings Pte.Ltd 向新加坡国轩有限公司配股增资，并与其签订《股份认购协议》。经此次变更后，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持有新加坡国轩有限公司的股份由 100.00% 变更为 59.05%。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肥星源新能	安徽庐江	安徽庐江	工业生产		27.69%	权益法

源材料有限公司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唐山	河北唐山	工业生产		30.00%	权益法
北京福威斯油气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工业生产		40.00%	权益法
江西云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工业生产		22.00%	权益法
华北铝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工业生产		10.00%	权益法
利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湾	台湾	工业生产		20.00%	权益法
上海舞洋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生产		17.24%	权益法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生产	45.40%		权益法
安徽安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工业生产	6.49%		权益法
北京国轩福威斯光储充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工业生产		25.00%	权益法
V_G 高科能源解决方案有限公司	越南河静省	越南河静省	工业生产		51.00%	权益法
塔塔零部件国轩绿色能源应用有限公司	印度浦纳	印度浦纳	工业生产		40.00%	权益法
铜陵安轩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铜陵	安徽铜陵	工业生产		35.00%	权益法
泰国新国轩有限公司	泰国曼谷	泰国曼谷	工业生产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86,513,101.09	92,786,200.00		39,349,053.26		239,950,247.83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002,303,651.06	921,316,197.19
营业外收入		20,000.00
合计	1,002,303,651.06	921,336,197.19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渡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款项以应对预计现金

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三）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因汇率变动产生的风险。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公司出口业务主要采用美元结算，因此人民币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果会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通过加强外汇应收账款收款力度和结汇速度、加强对汇率变动的分析等方式降低外汇风险；同时，本公司承受的汇率风险来自于与以美元计价的借款有关。除本公司设立在境外的下属子公司使用美元、日元、欧元或新加坡币等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684,225,531.84		4,022,828,479.42	4,707,054,011.26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84,225,531.84		3,989,865,390.27	4,674,090,922.11
（1）债务工具投资			1,145,126,435.39	1,145,126,435.39
（2）权益工具投资	684,225,531.84		162,931,486.76	847,157,018.60
（4）结构性存款			2,681,807,468.12	2,681,807,468.12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963,089.15	32,963,089.15
（1）债务工具投资			32,963,089.15	32,963,089.15
（二）其他债权投资			4,957,890.00	4,957,890.00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03,300,128.41		422,036,701.68	1,525,336,830.09
（三）应收款项融资			482,376,009.97	482,376,009.97

(六)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67,541,000.00	1,567,541,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87,525,660.25		6,499,740,081.07	8,287,265,741.3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项目	公允价值	活跃市场报价			
		主要市场（最有利市场）	交易价格	历史交易量	资料来源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684,225,531.84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8,093,263.88	境内 A 股市场			巨潮资讯网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430.00	境内 A 股市场			巨潮资讯网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5,613,906.68	境内 A 股市场			巨潮资讯网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519,388.80	境内 A 股市场			巨潮资讯网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289,062.50	境内 A 股市场			巨潮资讯网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38,294,772.32	境内 A 股市场			巨潮资讯网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410,707.66	境内 A 股市场			巨潮资讯网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03,300,128.41				
Vinfast Auto PTE. Ltd.	889,232,985.00	境外美股市场			东方财富网
途虎养车股份有限公司	214,067,143.41	境外港股市场			东方财富网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87,525,660.25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结构性存款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不可观察估计值是预期收益率；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收款项融资，按最佳估计数确定。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南京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商业批发、零售	1983.00 万元	9.60%	9.6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李缜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晨分别直接持有国轩高科 103,276,150 股股份和 28,472,398 股股份，并通过南京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国轩高科 170,751,887 股股份。李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国轩高科 302,500,435 股股份，占国轩高科股份总数的 16.95%，因此，李缜为国轩高科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缜。

其他说明：

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国轩高科 440,630,983 股股份，占国轩高科股份总数的 24.68%。根据 2020 年 5 月 28 日签署的《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和珠海国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李缜、李晨关于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的约定，大众中国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和股份转让涉及的公司相关股份均登记至大众中国名下起 36 个月内或大众中国自行决定的更长期间内，其将不可撤销地放弃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的表决权，以使大众中国的表决权比例比创始股东方（国轩控股、李缜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晨）的表决权比例低至少 5%。即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国轩高科表决权比例在 12.00%或以下。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之 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之 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利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20.00% 股权
北京福威斯油气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40.00% 股权
北京国轩福威斯光储充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25.00% 股权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27.69% 股权
华北铝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10.00% 股权
江西云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22.00% 股权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45.40% 股权
上海舞洋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17.24% 股权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30.00% 股权
安徽安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6.49% 股权
V_G 高科能源解决方案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51.00% 股权
塔塔零部件国轩绿色能源应用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40.00% 股权
铜陵安轩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35.00% 股权
泰国新国轩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49.00% 股权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NascentInvestment.LLC	实际控制人之子李晨控股公司
Volkswagen AG	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PowerCo SE	Volkswagen AG 控制的子公司
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第一大股东

埃诺威（苏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合营企业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	大众汽车（中国）控制的公司，同时公司董事 Olaf Korzinovski 担任董事的公司
大众汽车（安徽）零部件有限公司	大众汽车（中国）控制的公司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大连）有限公司	大众汽车（中国）控制的公司
大众一汽平台零部件有限公司	大众汽车（中国）持有其 60.00% 股权，同时公司董事 Olaf Korzinovski 担任董事的公司
南京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之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合肥德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安徽驰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安徽国轩肥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合肥乾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合肥源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河北鑫轩交通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河北鑫轩交通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辛集分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黄山市大道新能源公交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旌德县大道新能源公交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利辛县电动公交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临澧鑫大道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太和县大道新能源公交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屯昌鑫海新能源公交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文昌大道新能源公交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武城县大道新能源公交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颍上大道新能源公交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滁州国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京盛世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安徽国轩象铝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安徽民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安徽汤池影视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合肥东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合肥国轩酒店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安徽金诚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合肥天晟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上海国轩数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蚌埠金实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合肥东环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合肥市竹吟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安徽国轩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上海电气国轩子公司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上海电气国轩子公司
安徽易加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过去十二个月曾持有其 10.00% 股权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过去十二个月控股股东之一李晨曾担任董事的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安徽国轩象铝科技有限公司	箱体、工装模具等	549,334,773.61	500,000,000.00	是	402,729,721.22

安徽民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67,951,164.97				35,321,908.35
安徽汤池影视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会务住宿费餐饮费等	282,975.57				124,363.24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铜箔	240,681,696.67	300,000,000.00	否		268,843,986.48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模组总成	1,648,481.42				23,754,440.95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隔膜	258,067,710.34				197,560,639.23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三元前驱体	167,740,278.33	500,000,000.00	否		328,311,750.34
合肥乾锐科技有限公司	电解液、碳酸二甲酯	406,132,318.98	600,000,000.00	否		491,897,001.76
华北铝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铝箔	17,668,809.57				74,626,403.11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插箱、电芯等	582,909,374.20				407,159,089.63
合肥东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会务住宿费食堂费、餐饮费等	43,173,745.15				32,108,965.42
河北鑫轩交通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服务、租车服务	1,342,972.09				31,812.66
安徽驰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电池箱体及配件	153,412,125.23	100,000,000.00	是		18,091,264.80
安徽国轩肥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电费					1,643,237.36
合肥天晟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碳酸锂及电碳加工费	23,744,631.90				108,116,917.54
合肥源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涂炭铝箔等	170,272,144.08	450,000,000.00	否		160,526.59
江西云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氢氧化锂、碳酸锂及电碳加工费	74,118,631.80				35,646,263.72
临澧鑫大道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服务	30,470.80				67,908.87
Volkswagen AG	接受劳务服务	4,965,908.64				
安徽金诚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磷酸铁锂、铜箔等及接受劳务服务	82,378,486.45				
安徽易加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充电桩	498,495.56				
蚌埠金实科技有限公司	软排、硬排等原材料	100,738,989.79				
滁州国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电费	88,630.98				
合肥市竹吟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餐饮费	10,092.00				
黄山市大道新能源公交有限公司	电芯	41,201.35				
旌德县大道新能源公交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服务	2,453.09				
利辛县电动公交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服务	8,283.18				
南京盛世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电芯壳体和盖板等原材料	216,448,218.04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储能	756,890.45		
太和县大道新能源公交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服务	10,831.86		
颍上大道新能源公交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服务	59,274.3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动力蓄电池系统总成、电芯总成等	161,893,309.14	149,251,263.76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电芯及加工费等	185,682,593.65	-47,216,725.66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电芯及电池组、控制柜等	426,167,437.14	102,241,201.86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	电芯	20,799,642.60	38,140,931.02
埃诺威（苏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模组	56,039,507.32	162,299,053.10
安徽国轩象铝科技有限公司	电芯、模组及电池组	3,806,844.28	
安徽国轩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开关柜等		1,844,815.64
安徽易加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移动充电桩、充电线	117,484.21	208,849.56
上海舞洋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储能产品、电芯		1,101,026.55
Volkswagen AG	电芯、开发费等	151,486,183.42	110,233,281.87
安徽金诚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磷酸铁锂		6,356,637.18
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开发费及电芯	23,153,706.35	60,291,521.93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电芯	8,849,755.75	351,718.05
上海国轩数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储能及电芯等	536,071,607.60	19,371,751.42
泰国新国轩有限公司	动力电池系列产品及技术服务收入	41,347,353.60	
PowerCo SE	开发费、电芯等	125,465,582.55	
塔塔零部件国轩绿色能源应用有限公司	电芯	699,634,814.51	
安徽驰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	59,808.85	
蚌埠金实科技有限公司	电芯	1,770,053.10	
大众汽车（安徽）零部件有限公司	电芯	31,584,699.96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大连）有限公司	电芯等	18,345,125.01	
合肥德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电芯等	14,468,340.09	
合肥乾锐科技有限公司	电芯	8,885,522.12	
合肥源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输配电产品	6,960,701.7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Nascent Investment.LLC	房产					3,654,673.20	3,654,673.20				
安徽金诚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及厂房租赁等					6,962,062.87					
安徽国轩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车辆及厂房租赁					20,119,860.55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4,098,156,000.00	2020年4月30日-2023年6月20日	2023年1月2日-2023年12月29日	是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2,879,691,184.74	2019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	2026年1月11日-2033年10月10日	否
肥东国轩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3月24日	2023年12月24日	是
肥东国轩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291,327,021.22	2022年4月2日-2023年12月25日	2027年3月30日-2033年6月27日	否
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23,000,000.00	2022年1月17日-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4日-2023年12月19日	是
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09,000,000.00	2023年1月10日-2023年12月19日	2026年1月9日-2027年12月18日	否
江苏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29,172,314.50	2022年9月28日	2033年9月20日	否
江西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96,799,600.00	2022年1月30日-2022年10月17日	2023年1月29日-2023年11月1日	是
江西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455,592,830.00	2022年1月19日-2023年11月24日	2027年4月24日-2032年12月21日	否

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年6月23日	2023年6月23日	是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9年1月31日	2023年1月31日	是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8,500,000.00	2022年1月5日	2030年4月4日	否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44,890,000.00	2018年11月22日-2020年5月9日	2026年11月22日-2030年5月9日	否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98,000,000.00	2022年1月10日-2022年6月23日	2023年3月29日-2023年6月23日	是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26,580,000.00	2022年1月14日-2022年7月5日	2028年1月14日-2031年7月5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西柳州市东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597,367,884.00	2021年9月14日-2023年11月21日	2025年10月16日-2033年1月1日	否
广西柳州市东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69,815,000.00	2022年3月30日-2022年11月23日	2023年3月18日-2023年11月22日	是
李缜	90,000,000.00	2019年9月10日	2023年1月31日	是
李缜	50,890,000.00	2019年9月10日	2026年11月22日	否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294,000,000.00	2020年5月9日	2030年5月9日	否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98,000,000.00	2022年1月10日-2022年6月23日	2023年3月29日-2023年6月23日	是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26,580,000.00	2022年1月14日-2022年7月5日	2028年1月14日-2031年7月5日	否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4,098,156,000.00	2020年4月30日-2023年6月20日	2023年1月2日-2023年12月29日	是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2,879,691,184.74	2019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	2026年1月11日-2033年10月10日	否
肥东国轩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3月24日	2023年12月24日	是
肥东国轩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291,327,021.22	2022年4月2日-2023年12月25日	2027年3月30日-2033年6月27日	否
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23,000,000.00	2022年1月17日-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4日-2023年12月19日	是
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09,000,000.00	2023年1月10日-2023年12月19日	2026年1月9日-2027年12月18日	否
江苏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29,172,314.50	2022年9月28日	2033年9月20日	否
江西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96,799,600.00	2022年1月30日-2022年10月17日	2023年1月29日-2023年11月1日	是
江西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455,592,830.00	2022年1月19日-2023年11月24日	2027年4月24日-2032年12月21日	否
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年6月23日	2023年6月23日	是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9年1月31日	2023年1月31日	是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8,500,000.00	2022年1月5日	2030年4月4日	否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44,890,000.00	2018年11月22日-2020年5月9日	2026年11月22日-2030年5月9日	否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98,000,000.00	2022年1月10日-2022年6月23日	2023年3月29日-2023年6月23日	是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26,580,000.00	2022年1月14日-2022年7月5日	2028年1月14日-2031年7月5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西柳州市东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597,367,884.00	2021年9月14日-2023年11月21日	2025年10月16日-2033年1月1日	否
广西柳州市东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69,815,000.00	2022年3月30日-2022年11月23日	2023年3月18日-2023年11月22日	是
李缜	90,000,000.00	2019年9月10日	2023年1月31日	是
李缜	50,890,000.00	2019年9月10日	2026年11月22日	否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294,000,000.00	2020年5月9日	2030年5月9日	否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98,000,000.00	2022年1月10日-2022年6月23日	2023年3月29日-2023年6月23日	是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26,580,000.00	2022年1月14日-2022年7月5日	2028年1月14日-2031年7月5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715.13	1,711.29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14,909,929.40	5,745,496.48	48,303,783.16	2,415,189.16
应收账款	河北鑫轩交通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辛集分公司	1,200,000.00	600,000.00	1,200,000.00	360,000.00
应收账款	黄山市大道新能源公交有限公司	280,000.00	280,000.00	6,280,000.00	2,024,000.00
应收账款	旌德县大道新能源公交有限公司	182,500.00	146,000.00	1,582,500.00	551,250.00
应收账款	利辛县电动公交有限公司	600,000.00	300,000.00	12,600,000.00	1,980,000.00
应收账款	临澧鑫大道公共			1,200,000.00	360,000.00

	交通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4,663,566.93	14,386,025.39	207,473,279.99	15,047,458.52
应收账款	太和县大道新能源公交有限公司	5,250,000.00	2,775,000.00	300,000.00	300,000.00
应收账款	屯昌鑫海新能源公交有限公司	140,122.00	140,122.00	140,122.00	112,097.60
应收账款	文昌大道新能源公交有限公司	49,980.00	24,990.00	49,980.00	14,994.00
应收账款	武城县大道新能源公交有限公司			600,000.00	180,000.00
应收账款	颍上大道新能源公交有限公司	3,420,000.00	1,920,000.00	1,420,000.00	426,000.00
应收账款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			31,785,953.93	1,589,297.70
应收账款	埃诺威（苏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946,544.87	797,327.24	13,710,070.14	685,503.51
应收账款	上海舞洋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2,352,152.00	456,813.60	2,352,152.00	173,007.20
应收账款	安徽易加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85,386,000.00	25,615,800.00	153,386,000.00	15,326,800.00
应收账款	安徽金诚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3,680,000.00	184,000.00
应收账款	上海国轩数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4,633,263.44	11,731,663.17	5,777,145.49	288,857.27
应收账款	泰国新国轩有限公司	9,018,450.92	450,922.54		
应收账款	塔塔零部件国轩绿色能源应用有限公司	208,589,167.29	10,429,458.37		
应收账款	大众汽车（安徽）零部件有限公司	5,936,301.46	296,815.07		
应收账款	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4,278,146.45	1,213,907.32		
应收账款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大连）有限公司	20,238,887.60	1,011,944.38		
应收账款	合肥德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24.32	500,001.22		
应收账款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30,481,482.63	1,524,074.13		
应收账款	PowerCo SE	45,050,399.20	2,252,519.96		
预付款项	安徽国轩象铝科技有限公司			2,238,784.28	
预付款项	华北铝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5,893.59	
预付款项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7,775.41			
其他应收款	北京福威斯油气技术有限公司	4,447,880.00	4,447,880.00	4,447,880.00	4,447,880.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2,520.00	21,756.00
其他应收款	Volkswagen AG			9,835,164.69	491,758.23
其他应收款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			700,000.00	35,000.00
其他应收款	合肥德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163,761.06	208,188.05		
合计	/	1,111,416,334.98	87,254,948.92	509,271,229.27	47,014,849.19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安徽民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235,475.00	772,035.00
应付账款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9,336,014.53	77,191,189.35
应付账款	北京福威斯油气技术有限公司	23,332.00	23,332.00
应付账款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42,072,312.81	134,155,180.33
应付账款	上海大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08,000.00	808,000.00
应付账款	安徽国轩象铝科技有限公司	212,257,494.69	
应付账款	华北铝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3,180.32	3,198,017.36
应付账款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8,769,534.09	30,540,060.31
应付账款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127,169,892.13
应付账款	安徽驰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2,036,213.56	24,711,851.33
应付账款	合肥乾锐科技有限公司	181,616,746.45	173,624,891.63
应付账款	合肥天晟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17,053,628.86	25,154,316.68
应付账款	江西云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6,033,404.20	6,783,788.71
应付账款	安徽金诚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330,957.74	
应付账款	蚌埠金实科技有限公司	18,527,518.01	
应付账款	合肥东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601,958.70	
应付账款	合肥源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277,622.85	
应付账款	南京盛世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132,912,595.56	
预收款项	北京国轩福威斯光储充技术有限公司	543,506.39	543,506.39
预收款项	利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44,559.16	2,344,559.16
预收款项	Volkswagen AG	23,000,631.10	
预收款项	安徽国轩象铝科技有限公司	738,788.97	
其他应付款	安徽国轩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9,042,826.00	859,026.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民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3,600,612.23	3,671,304.73
其他应付款	合肥东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5,423,798.92	3,537,796.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国轩肥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56,858.24	1,856,858.24
其他应付款	南京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金诚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39,930,824.55	
其他应付款	Volkswagen AG	302.73	
其他应付款	滁州国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8,630.98	

其他应付款	合肥东环置业有限公司	4,600.00	
其他应付款	河北鑫轩交通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	
合计		1,128,561,928.64	618,745,605.35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4,452,313	60,151,186.17	9,057,673	198,570,783.10	6,647,200	239,961,304.00
销售人员			580,038	8,304,671.72	1,541,200	34,901,200.00	798,000	30,371,160.00
研发人员			3,960,337	61,690,465.66	11,104,300	251,402,710.00	9,800,000	330,965,620.00
制造人员			683,675	9,062,384.34	1,445,100	32,630,574.00	1,214,800	38,771,716.00
合计			9,676,363	139,208,707.89	23,148,273	517,505,267.10	18,460,000	640,069,80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管理人员	18.67-39.3 元	23-31 个月	12.70 元	13 个月
销售人员	18.67-39.3 元	23-31 个月	12.70 元	13 个月
研发人员	18.67-39.3 元	23-31 个月	12.70 元	13 个月
制造人员	18.67-39.3 元	23-31 个月	12.70 元	13 个月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股票收盘价、行权价格、年化波动率、年化无风险利率、到期年限等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符合条件的预计可行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226,844,783.1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98,990,215.43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研发人员	260,431,808.22	
销售、管理及制造人员	338,558,407.21	
合计	598,990,215.43	

其他说明：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2013 年 8 月合肥国轩将持有的上海华悦 80% 股权全部对外转让，股权转让后，上海华悦业务范围变更，为将上海华悦原有的电池业务剥离，依据股权转让协议，合肥国轩承诺以 1,000.00 万元（含税）的价格回购上海华悦持有的 10 组电池组，由于该 10 组电池组已租赁给上海松江公交有限公司，租赁协议约定租赁期限 8 年，电池组回购以后，相关租赁协议的权利和义务由合肥国轩承继；至本报告出具日止，公司尚未履行相应回购义务。

(2) 2015 年 10 月，合肥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 50,000.00 万元对国轩材料进行投资，用于国轩材料万吨级磷酸盐系正极材料生产基地建设，投资期限为 10 年，投资期限内平均年化投资收益率为 1.29%，投资期限届满时由国轩材料按照约定的回购计划回购股权。

(3) 2016 年 2 月，合肥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 17,910.00 万元对合肥国轩进行投资，用于合肥国轩 6 亿安时锂电池项目生产基地建设，投资期限为 11 年，投资期限内平均年化投资收益率为 1.29%，投资期限届满时由合肥国轩按照约定的回购计划回购股权。

(4) 2023 年 4 月，安徽省合肥市循环经济示范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同意以货币资金 30,000.00 万元（2023 年 5 月 4 日实际到款 10,000.00 万元,2023 年 5 月 16 日实际到款 20,000.00 万元）对肥东国轩新材料有限公司进行投资，用于该公司动力电池配套材料项目生产基地建设。在不超过 2027 年 1 月 29 日之前，按照 5.58% 的固定年化收益率，由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按照约定的回购计划回购股权。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00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1.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截至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总股本为 1,785,717,757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 18,834,168 股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76,688,358.90 元（含税），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的 18.82%。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或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因股份回购、回购股份注销、员工持股计划受让回购股份完成非交易过户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1.2022 年 1 月，子公司肥东国轩新材料有限公司（下称“肥东国轩”）与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浙江永太”）签订六氟磷酸锂（LiPF₆）及碳酸亚乙烯酯（VC）的《物料采购协议》（编号：QR & YT 20220117-01，以下简称“采购协议”）该合同执行期限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同月，肥东国轩按合同约定向浙江永太支付了保证金 20,000 万元。合同到期后，浙江永太以肥东国轩违约为由未予退还上述保证金。2023 年 11 月 17 日，肥东国轩向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及财产保全申请，冻结浙江永太所属银行账户资金 202,539,167.00 元。2023 年 12 月 18 日，浙江永太基于上述同一买卖合同相应事项将肥东国轩与合肥乾锐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合肥乾锐”，系公司关联方）作为共同被告向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肥东国轩与合肥乾锐在扣除贰亿元保证金后向其支付货款及损失共计 311,183,184.51 元。鉴于上述案件目前尚未开庭审理，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至财务报告披露日止，暂无法确定最终的实际影响。

2.2021年4月16日，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永外大红门西马厂四14号院内北京国轩福威斯光储技术有限公司储能电站施工调试过程中起火，火灾造成一定的人员伤亡与财产损失。北京集美家居市场有限公司以其财产受损为由对子公司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下称“合肥动力”）及北京京丰国威综合能源有限公司、北京福威斯油气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京丰电气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平高清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共同诉讼。2022年11月21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2）京02民初26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对上述公司的财产价值以146,339,504.45元为限额实施冻结保全措施。2023年8月29日起至本报告期末，合肥动力所属账户内银行存款被冻结141,357,668.26元，冻结期暂至2025年1月14日止。鉴于上述案件目前尚未开庭审理，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至财务报告披露日止，暂无法确定最终的实际影响。

截止2023年12月31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0.00	12,760,231.61
合计	0.00	12,760,231.61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12,760,231.61	100.00%			12,760,231.61

其中：									
组合 1	0.00		0.00		0.00				
组合 2	0.00		0.00		0.00	12,760,231.61	100.00%		12,760,231.61
合计	0.00		0.00			12,760,231.61	100.00%		12,760,231.6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30,000,000.00	11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259,764,873.56	4,322,206,570.74
合计	1,489,764,873.56	4,432,206,570.74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230,000,000.00	110,000,000.00
合计	230,000,000.00	110,000,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259,365,594.58	4,321,080,933.62
保证金	724,789.00	1,535,299.90
其他	222,494.38	67,482.12
合计	1,260,312,877.96	4,322,683,715.6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4,873,992.57	4,322,160,551.64
1 至 2 年	1,084,915,721.39	

3 年以上	523,164.00	523,164.00
4 至 5 年		500,000.00
5 年以上	523,164.00	23,164.00
合计	1,260,312,877.96	4,322,683,715.6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60,312,877.96		548,004.40		1,259,764,873.56	4,322,683,715.64		477,144.90		4,322,206,570.74
其中：										
其中：组合 1	1,259,324,998.80	99.92%			1,259,324,998.80	4,321,080,933.62	99.96%			4,321,080,933.62
组合 2	987,879.16	0.08%	548,004.40	55.47%	439,874.76	1,602,782.02	0.04%	477,144.90	29.77%	1,125,637.12
合计	1,260,312,877.96	100.00%	548,004.40	55.47%	1,259,764,873.56	4,322,683,715.64	100.00%	477,144.90	29.77%	4,322,206,570.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1,259,324,998.80	0.00	0.00%
合计	1,259,324,998.80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48,004.4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	987,879.16	548,004.40	55.47%
合计	987,879.16	548,004.4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77,144.90			477,144.90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70,859.50			70,859.5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48,004.40			548,004.4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77,144.90	70,859.50				548,004.40
合计	477,144.90	70,859.50				548,004.4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744,816,732.00	1 年以内 12,419,396.00 元；1-2 年 732,397,336.00 元	59.10%	
第二名	往来款	405,754,440.00	1-2 年	32.19%	
第三名	往来款	65,487,392.74	1 年以内	5.20%	
第四名	往来款	18,227,054.56	1 年以内	1.45%	
第五名	往来款	6,531,420.49	1 年以内	0.52%	
合计		1,240,817,039.79		98.46%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359,804,309.00		21,359,804,309.00	16,107,443,396.16		16,107,443,396.1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79,831,690.55		179,831,690.55	250,089,183.68		250,089,183.68
合计	21,539,635,999.55		21,539,635,999.55	16,357,532,579.84		16,357,532,579.8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合肥国轩 高科动力 能源股份 公司	14,032,363, 315.05		3,436,975,9 34.79				17,469,339, 249.84	
江苏东源 电器集团 股份有限 公司	809,040,88 1.11		30,919,396. 42				839,960,27 7.53	
江西国轩 新能源科 技有限公 司	500,000,00 0.00		21,757,734. 40				521,757,73 4.40	
江苏国轩 新能源科 技有限公 司	366,139,20 0.00		1,638,939,3 63.87				2,005,078,5 63.87	
肥东国轩 新材料有 限公司	399,900,00 0.00		123,768,48 3.36				523,668,48 3.36	
合计	16,107,443, 396.16		5,252,360,9 12.84				21,359,804, 309.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电气 国轩新能 源科技有 限公司	185,35 0,210. 81				- 70,501 ,846.2 9							114,84 8,364. 52	
安徽安瓦 新能源科 技有限公 司	64,738 ,972.8 7				- 1,940, 890.94		2,185, 244.10					64,983 ,326.0 3	

司												
小计	250,089,183.68				-72,442,737.23		2,185,244.10					179,831,690.55
合计	250,089,183.68				-72,442,737.23		2,185,244.10					179,831,690.5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30,473,809.90	15,640,139.80	22,227,830.27	11,472,534.44
合计	30,473,809.90	15,640,139.80	22,227,830.27	11,472,534.44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0,000,000.00	11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2,442,737.23	-36,339,166.45
其他	-4,648,595.20	
合计	42,908,667.57	73,660,833.55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743,644.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72,703,634.3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4,807,677.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477,166.9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6,784,875.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979,954.97	
合计	822,485,580.0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7%	0.53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8%	0.07	0.07